

预案编号：004

预案版本号：2024 年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目 录

1.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适用范围.....	4
1.4. 工作原则.....	4
1.5. 应急预案体系.....	5
1.6. 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内容回顾及修订情况.....	10
1.7. 应急响应等级.....	12
2. 基本情况.....	13
2.1. 单位基本信息.....	13
2.2. 周边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情况.....	15
3. 环境风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估.....	30
3.1. 环境风险源辨识.....	30
3.2. 环境风险评估.....	32
3.3. 环境风险等级.....	34
4.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35
4.1. 应急组织指挥机构组成.....	35
4.2. 指挥机构的主要职责.....	36
4.3. 应急处置队伍.....	38
5. 预防预警与信息报送.....	41
5.1.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41
5.2. 预警监控.....	42
5.3. 预警分级及研判.....	43
5.4. 信息报告与处置.....	47
5.5. 注意事项.....	51
6. 应急响应和措施.....	53
6.1. 应急响应启动条件.....	53
6.2. 分级响应程序.....	55

6.3.	政府介入后组织机构的调整与职责.....	56
6.4.	现场处置.....	57
6.5.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58
6.6.	应急设施及应急物资的启用程序.....	62
6.7.	抢险、处置及控制措施.....	63
6.8.	人员紧急疏散、撤离.....	64
6.9.	大气类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措施.....	65
6.10.	水环境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措施.....	66
6.11.	现场应急监测.....	66
6.12.	应急终止.....	67
7.	后期处置.....	70
7.1.	事故现场保护.....	70
7.2.	现场清消与恢复.....	70
7.3.	环境恢复.....	71
7.4.	补充应急物资.....	71
7.5.	善后赔偿.....	71
7.6.	评估与总结.....	72
8.	保障措施.....	74
8.1.	通信与信息保障.....	74
8.2.	应急队伍保障.....	74
8.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74
8.4.	经费及其他保障.....	75
9.	应急培训与演练.....	77
9.1.	应急培训.....	77
9.2.	演练.....	79
10.	奖惩.....	82
10.1.	奖励.....	82
10.2.	责任追究.....	82
11.	预案的评审、发布和更新.....	83
11.1.	预案的评审.....	83

11.2. 预案的发布及更新.....	83
11.3. 术语和定义.....	84
12. 附则.....	86
12.1. 预案签署与解释.....	86
12.2. 修订情况.....	86
12.3. 实施日期.....	86
13. 附图、附件.....	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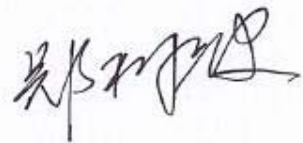
发 布 令

公司全体同仁：

为贯彻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的方针，提高本公司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和险情的处置能力，提升本公司应急管理水平，保证员工生命财产安全，保护生态环境和资源，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天津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天津市环保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本公司制定了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本公司应急管理工作纲领性文件，明确了本公司应急机构及职责，建立了应急指挥系统及应急响应程序，是指导应急管理工作指南，各部门要认真贯彻和学习，确保本公司应急管理工作得到有效落实。

签署人：



2024 年 11 月 27 日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有效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建立健全本单位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机制，提高本公司员工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通过本预案的实施，对可能发生的隐患进行有效管理和控制，能在发生事故后迅速、准确、有条不紊地开展应急处置，把损失和危害减少到最低程度。同时加强与政府应对工作衔接，通过本预案的编制，明确在事故发生后，企业与政府在指挥、措施、程序等方面的有机衔接，并将有助于环保部门收集信息，服务于政府环境应急预案的编修。

按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预案不仅要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起到有效的应对作用，还要在事件发生之前起到预警作用，事件发生之后可以延伸至环境恢复。加强企业与政府应对衔接，实行企业环境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其中一个重要作用是环保部门收集信息，服务于政府环境应急预案编修；另外，本企业环境应急预案应该在指挥、措施、程序等方面留有“接口”，与政府预案有机衔接。

1.2. 编制依据

1.2.1. 法律法规、规章、指导性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4]第9号，2014年4月24日修订，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07]第69号，2007年8月30日修订，2007年11月1日起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08]第87号，2017年6月27日修正版）；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

席令[2015]第 31 号，2018 年 10 月 28 日修正版）；

（5）《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3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三号第二次修订，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7）《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21]第 88 号）；

（8）《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21]第 81 号）；

（9）《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 号）；

（10）《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2015]第 34 号）；

（11）《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24〕5 号，2024 年 2 月 7 日）；

（12）《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环境保护部令[2011]第 17 号，2011 年 5 月 1 日）；

（13）《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2015]第 34 号）；

（14）关于印发《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应急[2019]17 号）；

（15）《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

（16）《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生态环境部令[2021]15 号）；

(17)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2015年1月8日)

(18)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环境保护部公告,2016年第74号);

(19) 《天津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企业版);

(20)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8]8号);

(21) 《天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天津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第8号,2020年9月5日修正);

(22) 《天津市水污染防治条例》(天津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第10号,2020年9月25日修正);

(23) 《天津市土壤污染防治条例》(2019年12月11日,天津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

(24)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1-03-17发布)。

1.2.2. 标准、技术规范

(1)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

(2)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3)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2018年版);

(4) 《化学品毒性鉴定技术规范》(卫监督发[2005]272号);

(5) 《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安全规程》(GB 20576-GB20602);

(6)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 589-2021);

(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8) 《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

(9)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救援物资配备标准》(GB 30077-2013)；

(10) 《事故状态下水体污染的预防与控制技术要求》(中国石油企业标准 Q/SY 08190-2019)。

1.3. 适用范围

适用主体：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地理或管理范围：本预案适用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整个厂区以及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铝液车间 C 炉组部分范围内发生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

事件类别：物料泄漏事故、火灾爆炸等引发次生污染、污染防治设施异常等突发环境事件。

工作内容：突发环境事件的事前预警、事中处置以及事后监测与恢复等。

1.4. 工作原则

环境突发事件由事件应急指挥中心统一领导，各区域负责人各负其责，全体成员分工负责，运转协调有序，反应快速、高效，处置合法、规范，坚持以人为本，救人第一、预防为主，环境优先、科学应对、快速响应、先期处置、防止危害扩大、应急工作与岗位职责相结合、国家有关规定与单位实际相结合的原则。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企业应急指挥部立即启动本预案，相关部门立即按照职责分工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1) 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编制，并应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和要求。

(2) 救人第一，环境优先

在人员生命、健康受到威胁的时候，要本着“救人第一”的原则，最大程度地保障企业人员和周边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环境优先，救环境优先于救财物。

（3）先期处置，防止危害扩大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应迅速采取先期处置，尽量消除或减轻突发环境事件的影响，防止危害扩大。

（4）快速响应，科学应对

积极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工作准备，加强培训演练，充分利用现有专业环境应急救援力量，提高快速反应能力，针对不同突发事件科学应对。

（5）统一领导，应急工作与岗位职责相结合

加强公司各部门之间协同与合作，针对不同污染源所造成的环境污染的特点，结合岗位职责，充分发挥部门专业优势，使采取的措施合理有效，控制事件污染影响。

（6）整合资源、协同应对

整合企业现有应急资源，实行区域联防制度，充分利用社会应急资源，形成灵敏有序、运转高效的管理机制。

环境突发事件由应急救援指挥部统一领导，各工段负责人各负其责，全体成员分工负责，运转协调有序，反应快速、高效，处置合法、规范，坚持以人为本，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平战结合、快速响应，果断处置的原则。

1.5. 应急预案体系

依据环境污染事故的类别、危害程度的级别和从业人员的评估结果，可能发生的事故现场情况分析结果，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体系为《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

综合应急预案详细介绍了本公司基本情况、公司重点环境风险源情况，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指挥体系和各类保障体系，并详细规定了应急组织机构的人员组成和职责、应急响应机制分类、信息上报机制、应急救援机制、应急终止机制、预案培训和演练、奖惩制度及善后处理程序等。

发生事故后，根据事故等级及时联系当地政府、生态环境部门等，组织人员进行救援、协助控制事故。发生火灾、爆炸、人员中毒、伤亡等重大、特大事故时，本公司事故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根据总指挥的指令，向天津市政府生态环境部门、应急管理部门、公安部门、水务部门、卫生部门、质检部门、交通部门、民政部门及人防部门等有关部门报告并请求紧急救援。

1.5.1. 本公司应急预案体系

本公司在建立健全应急预案体系时，应与企业内部《企业生产安全事故预案》及外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天津市滨海新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天津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进行有效的衔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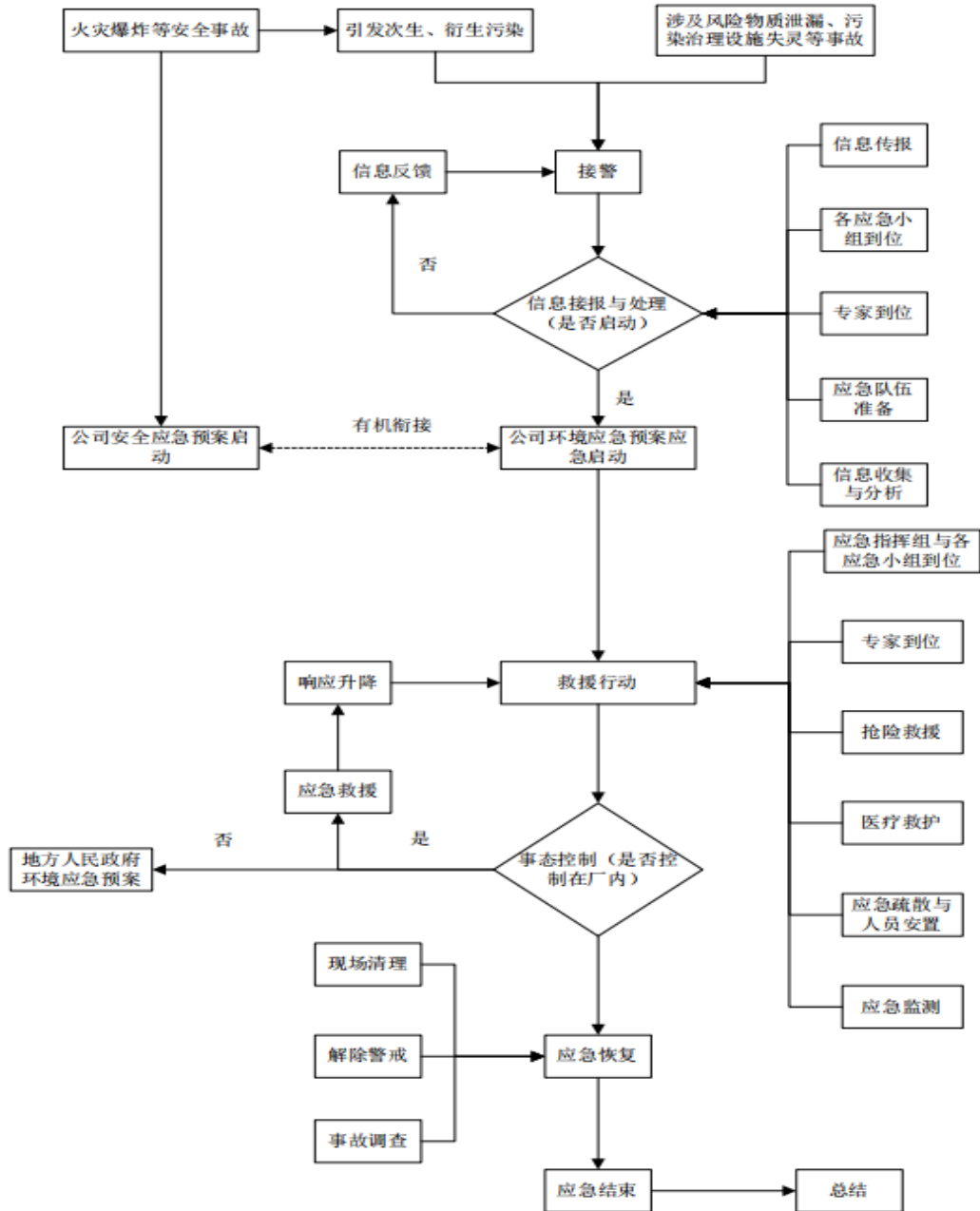


图 1.5-1 应急预案体系

公司内若发生污染防治设施异常事故，则立即实施公司环境应急预案；若厂区内因其他原因发生火灾等安全事故，则立即启动公司安全应急预案；若油罐车加油过程发生火灾，当抢险过程中产生消防废水时实施环境应急预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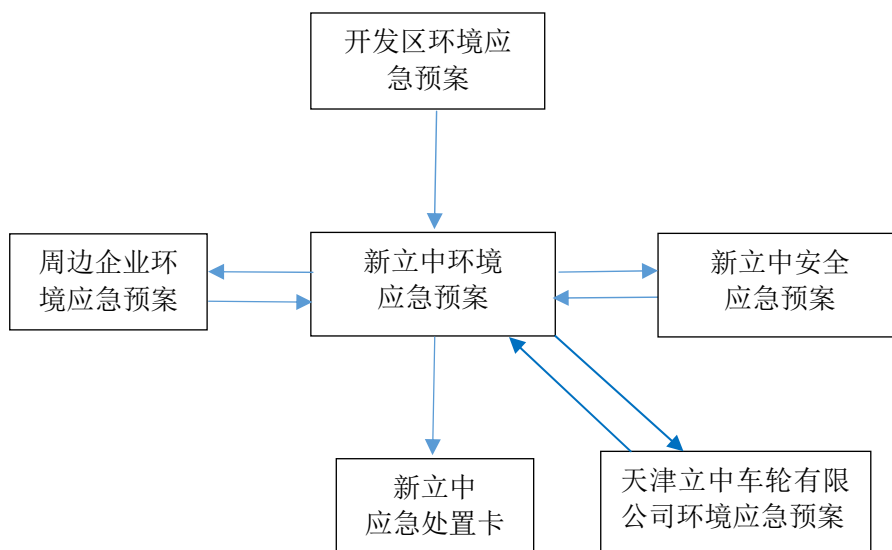


图 1.5-1 应急预案关系图

本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实行三级应急响应。

一级响应（社会级事件）：一级响应启动条件是现场发生了非常严重的紧急情况，事故影响已经超出了企业边界。本公司环境事故的救援已经不能由公司内部的应急小组来实现，需要由外部环保、消防、园区的应急救援中心等来支持。

由应急总指挥宣布启动一级应急响应，由应急总指挥部负责指挥协调，开展先期应急处置，待政府应急力量到达后，听从政府指挥人员的指挥，企业内部应急处置队伍按照原有职能配合政府救援力量。

二级响应（企业级事件）：二级响应启动条件是现场异常情况采取现场措施无法解决，但通过公司内部的应急小组可以控制，影响不超出企业边界。

由应急总指挥部宣布启动二级应急响应，由应急总指挥或副总指挥负责现场的指挥，企业应急队伍进行事故处置。

三级响应（现场级事件）：三级响应启动条件是现场可控的异常事件或容易被控制的事件，此种事故对于厂内员工和厂外人员的

影响可以忽略。

1.5.2. 相衔接的预案及关系

(1) 本预案与政府环境应急预案的关系

《开发区政府环境事件预案》是本预案的上级预案，上级预案是下级预案的参照预案。在预案制定时，《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原则上要符合《开发区政府环境事件预案》的总体要求，在执行中，下级预案要服从上级预案的需要和指令。

本预案为环境应急预案，主要为控制、消除环境污染。本预案对内应与公司生产安全事故等预案相互支持，与上级地方政府环境应急预协调一致，相互配合。

(2) 本预案与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环境应急预案的关系

本公司与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同属立中合金集团，均设有单独的法人代表，本公司现有一套 C 炉组位于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的铝液车间，本预案与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环境应急预案相互衔接、相互支持，当因铝液车间内 C 炉组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直接或次生导致可能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时，启动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环境应急预案进行环境应急处置。

(3) 本预案与生产安全事故预案的关系

本预案是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现场处置，定位于控制并减轻、消除污染，与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之间相互协调、相互支持。在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应首先启动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对事故现场进行处置和救援，当因生产安全事故直接或次生导致可能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时，启动环境应急预案进行环境应急处置。

(4) 应急联动和响应

本公司建立与天津开发区政府、天津开发区生态环境局、天津开发区环境监测中心、天津开发区环境监察大队、天津开发区公安消防支队等部门企业之间建立了应急联动机制。当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介入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处置时，各应急组织单位将无条件听从调配，并按照要求和能力配置应急救援人员、队伍、装备、物资等，提供应急所需的用品，与外部相关部门共享区域应急资源，提高共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和水平。

1.6. 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内容回顾及修订情况

公司依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与《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对《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2年发布）作出修订，详见下表。

表 1.6-1 应急预案修订记录

序号	类别	原有预案情况	本次修订
1	编制依据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9]17号）、《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	不调整
2	环境事件分级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分为三个级别即一级（社会级）、二级（企业级）、三级（现场级）	无变化
3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2、公司法人：臧立根 3、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6MA06WCAM3P	无变化
4	生产规模	铸造铝合金锭/液 20 万 t/a	铸造铝合金锭/液 23.3 万 t/a
5	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敏感性为 E1 水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为 E3	不变
6	环境风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估	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一般-大气（Q0） +一般-水（Q0）
7	组织机构及职	公司应急组织机构	无变化

序号	类别	原有预案情况	本次修订
	责		
8	应急能力建设	应急队伍包括：现场抢险组、通讯联络组、疏散引导组、安全救护组、后勤保障组。	更新应急队伍人员及联系方式
	应急设施（备）和物资	详见《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资源调查报告》（2022 年第 2 次修订）	无变化
9	预警与信息报送	预警	不做调整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更新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报告流程、程序及内容	不做调整
		信息处置与研判	完善信息处置与研判
		启动条件及指令下达	不做调整
		应急准备	不做调整
10	分级响应机制	应急响应分级、应急响应程序	不做调整
	现场处置措施	泄漏事故处置措施；火灾事故处置措施；化学品泄漏事故处置措施等	不做调整
	应急设施及应急物资启动程序	应急设施及应急物资启动程序	不做调整
	抢险、处置及控制措施	应急设施及应急物资启动程序	不做调整
	人员疏散、撤离	人员撤离疏散及救治	不做调整
	应急监测	应急监测	部分调整
	应急终止	包括应急终止、事故调查与上报、应急处置总结与预案评估	进一步细化
11	事后恢复	现场恢复、环境恢复、善后赔偿	不做调整
12	保障措施	包括队伍保障、资金保障、物资保障、医疗卫生保障、通讯保障、技术保障等	不做调整
13	奖惩	应急处置工作实行行政领导负责制和责任追究制	不做调整
14	应急预案培训与演练	包括应急培训、应急演练	不做调整
	预案的评审	依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8]8 号），组织专家进行评审	不作调整
	预案的发布、备案	预案发布令签署之日起实施生效，并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备案	不作调整

序号	类别	原有预案情况	本次修订
	预案的更新、维护与修订	公司的应急预案至少每三年修订一次，预案修订情况应有记录并归档	不做调整
15	附件	应急指挥中心及联系方式；企业内外部单位联系方式	更新人员及联络方式

1.7. 应急响应等级

根据本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分析可知，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可能达到《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较大级别。本报告将环境事件风险划分为企业级、厂区级和区域级三个级别。当应急事件发生时，发现人员马上上报相关上级领导，并由上级领导确定事件的紧急程度、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公司能否自己控制事态，并确定事故的等级，并且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明确应急响应级别，确定不同级别的现场负责人，指挥调度应急处置工作和开展事故处置措施。

一级（区域级，厂外）：重大环境事件，污染波及厂区或影响周边区域，公司难以控制，须请求外部救援，并报告政府相关部门。政府部门到达现场救援时，指挥权需转移给政府部门。

二级（厂区级，厂内）：较大环境事件，需公司所有各部门统一调度处置，但能在公司控制内消除的污染及相应的安全事故。

三级（现场级，仓库及生产车间）：轻微污染事件，事故部门可迅速消除影响的小量污染事故。

2. 基本情况

2.1. 单位基本信息

2.1.1. 企业基本情况介绍

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11月，新立中合金厂区总占地面积59001.5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26613.0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0553.92平方米。厂区内共有3个厂房（2#、3#、4#厂房）、1座集办公、餐厅、研发为一体的办公楼、1个门卫室。目前新立中合金公司主要生产铸造铝合金锭/液产品，年产能23.3万吨，用于汽车、5G、电工电子等零部件压铸。

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厂区四至范围：北侧为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东侧为立中车轮集团，南侧为中南五街，隔街为天津天玻玻璃有限公司和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西侧为泰民路，隔路为泰达西区湿地公园。

表2.1-1 基本情况信息表

公司名称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臧立根 91120116MA06WCAM3P
企业所在地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中心经纬度	东经 E117°31'10.16"，北纬 N39°04'25.01"
所属行业类别	C3240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主要联系方式	022-59889010
建筑面积	占地面积约 59002m ²
主要产品产能	铸造铝合金锭/液 23.3 万 t/a
从业人数	180 人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于2007年5月编制了《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新建10万吨/年新型铸造铝合金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07年6月25日取得环评批复（文号：津环保许可函[2007]018号）。2012年3月16日通过了竣工环保验收，取得了验收许可意见（津环保许可验[2012]30号）。
	2013年12月份编制《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扩建10万吨铸造铝合金锭/液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14年1月16日取得环评批复（文号：津环保许可函[2014年]5号）； 2016年5月编制《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扩建10万吨铸造铝合金锭/液项目环境影响补充分析报告》，2016年10月25日取得验收许可意见（津环保许可验[2016]151号）；
	2019年8月编制《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新建布袋除尘系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9月取得环评批复（津开环评[2019]119号），并于2020年9月完成自主验收。
	2024年3月编制《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扩建颗粒物超低排放年产3.3万吨铝合金液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年5月取得环评批复（津开环评[2024]50号）。

2.1.2. 工程组成

企业工程组成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储运工程、环保工程等。本公司为提高对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能力，全力、及时、迅速、高效地控制各类突发环境事件，特别制定了此环境应急预案。目前生产所用主要原辅料清单、设备清单、生产工艺、主要环保设施等情况详见《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

2.2. 周边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情况

2.2.1. 周边环境状况

本公司位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厂区四至范围：东侧为立中车轮集团，南侧为中南五街，隔街为天津天玻玻璃有限公司和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西侧为泰民路，隔路为泰达西区湿地公园，北侧为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公司位置及周边环境示意图如图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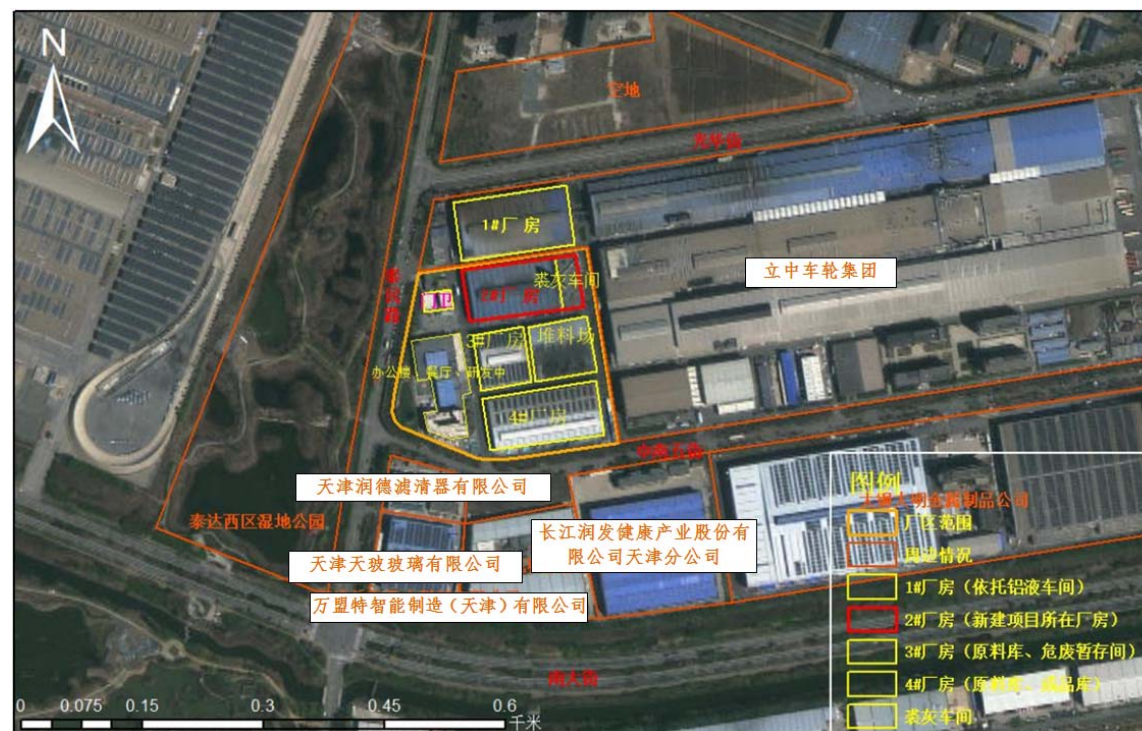


图 2.2-1 本公司位置及周边环境图

2.2.2. 环境风险受体

2.2.2.1.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

以企业厂区边界计，调查企业周边 5km 范围内大气环境风险受体（包括居住区、医疗卫生机构、文化教育机构、科研单位、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商场、公园、军事禁区、军事管理区、国家相关保密区域等）情况。调查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2.2-1 半径 500m、5km 范围内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序号	名称	经度/°	纬度/°	属性	相对厂界距离/m	相对方位	人口数/人
1	天津那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7.535035	39.075854	企业	80	ENE	10
2	天津天玻玻璃有限公司	117.531580	39.073045	企业	95	SW	6
3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117.534956	39.072928	企业	105	SSE	15
4	天津润德滤清器有限公司	117.531745	39.072825	企业	115	SSW	15
5	万盟特智能制造（天津）有限公司	117.531830	39.072517	企业	140	SSW	10
6	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7.536300	39.075997	企业	190	ENE	200
7	天津立中锻造有限公司	117.536927	39.076092	企业	245	E	117
8	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	117.537726	39.075713	企业	305	E	1679
9	国翔公寓	117.533611	39.078829	住宅	310	NNE	2000
10	苏州亨益物流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117.531251	39.070463	企业	370	SSW	15
11	天津森本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17.532516	39.070210	企业	375	S	42
12	格瑞夫(天津)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117.536428	39.070463	企业	405	SSE	41
13	泰达西区湿地公园	117.526844	39.072372	公园	430	WSW	/
14	天津联发精密钢铁有限公司	117.534436	39.080403	企业	485	NNE	54
15	天津太钢大明金属制品公司	117.540145	39.073330	企业	490	ESE	392
16	天津山口汽车紧固件制造有限公司	117.538771	39.070728	企业	500	SE	108
17	勤威(天津)工业有限公司	117.538964	39.079530	企业	575	ENE	551

序号	名称	经度/°	纬度/°	属性	相对厂界距离/m	相对方位	人口数/人
18	埃赫曼合金材料(天津)有限公司	117.532630	39.068134	企业	605	S	100
19	天津宝井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117.531163	39.067824	企业	655	SSW	40
20	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	117.539124	39.068946	企业	670	SSE	1047
21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117.525860	39.079908	企业	675	NW	120
22	天津滨海澳泰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117.542073	39.071213	企业	715	SE	50
23	天津安东石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7.526220	39.068623	企业	755	SW	86
24	浦项(天津)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117.540642	39.066226	企业	995	SSE	112
25	天津和顺达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117.519569	39.073705	企业	1015	W	16
26	大众变速箱 382 工厂	117.532078	39.064360	其他	1025	SSW	210
27	天津泰达西区热电有限公司	117.520002	39.070231	企业	1070	WSW	6
28	天津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117.547300	39.076396	学校	1140	E	8000
29	合顺油田服务(天津)有限公司	117.517942	39.074195	企业	1155	W	28
30	天津起重设备有限公司	117.543650	39.066027	企业	1170	SE	39
31	天津宝峰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117.523061	39.065780	企业	1170	SW	18
32	天津昱隆科技有限公司	117.522762	39.065782	企业	1185	SW	12
33	天津津路钢铁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117.523718	39.065042	企业	1205	SW	6
34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117.518783	39.068545	企业	1250	WSW	500
35	长城汽车天津分公司传动事业部	117.515455	39.079014	企业	1445	WNW	60
36	三星电机滨海二期工厂	117.531789	39.089013	企业	1450	N	400
37	天津博纳艾杰尔科技有限公司	117.551497	39.073785	企业	1470	ESE	256
38	天津键凯科技有限公司	117.551422	39.075564	企业	1480	E	180
39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117.551373	39.076370	企业	1490	E	1001
40	长城之家	117.513823	39.075615	住宅	1525	WNW	3000
41	天津望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7.513094	39.073797	企业	1580	W	20
42	天津龙创世纪汽车设计有限公司	117.550157	39.083043	企业	1600	ENE	315
43	天津富士达电动车有限公司	117.545976	39.087024	企业	1600	NE	230
44	天津飞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7.514316	39.068471	企业	1605	WSW	176

序号	名称	经度/°	纬度/°	属性	相对厂界距离/m	相对方位	人口数/人
45	天津三星电机有限公司	117.528879	39.090443	企业	1640	N	10000
46	浩盟车料精锻科技有限公司	117.549699	39.084347	企业	1640	ENE	10
47	天津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17.512752	39.070200	企业	1670	W	45
48	超汇桂盟传动(天津)有限公司	117.549785	39.085690	企业	1735	ENE	92
49	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117.552189	39.083743	企业	1790	ENE	200
50	天津市环境保护技术开发中心设计所	117.545139	39.089782	企业	1805	NE	10
51	大悍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17.510275	39.074159	企业	1825	W	187
52	超汇桂盟传动(天津)有限公司	117.550657	39.086279	企业	1835	ENE	300
53	天津毓恬冠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17.546925	39.089273	企业	1845	NE	76
54	科比电气系统(天津)有限公司	117.549758	39.087494	企业	1865	ENE	51
55	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研发中心	117.552525	39.084739	企业	1870	ENE	136
56	富士康科技集团	117.525479	39.092030	企业	1875	N	11000
57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哈弗分公司	117.510915	39.080809	企业	1880	WNW	110
58	俱准(天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17.545359	39.090547	企业	1885	NE	12
59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117.513844	39.086018	企业	1910	NW	111
60	保利泰科汽车零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117.509741	39.069118	企业	1955	W	39
61	蓝天绪腾机械零部件加工(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117.547106	39.090536	企业	1970	NE	12
62	天津三星电机有限公司二工厂	117.530200	39.093635	企业	1975	N	3000
63	天津开发区利华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117.508796	39.069363	其他	2025	W	25
64	富联精密电子(天津)有限公司	117.522243	39.093453	企业	2120	NNW	5000
65	天津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7.557369	39.081871	企业	2125	E	420
66	诺博汽车零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117.507940	39.081628	企业	2150	WNW	320
67	锦湖轮胎(中国)研发中心	117.552678	39.089154	企业	2175	ENE	50
68	肯纳金属(中国)有限公司	117.546034	39.093946	企业	2245	NE	300
69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天津电气系统分公司	117.507903	39.086035	企业	2350	NW	200
70	新业派出所	117.553128	39.091141	行政机关	2355	NE	50
71	米德(天津)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17.545083	39.095715	企业	2385	NE	75

序号	名称	经度/°	纬度/°	属性	相对厂界距离/m	相对方位	人口数/人
72	天津华津制药有限公司(新安路)	117.549590	39.093776	企业	2385	NE	75
73	天津市消防总队开发支队新昌路中队	117.554655	39.090979	行政机关	2440	ENE	30
74	天津爱信自动变速器有限公司	117.554137	39.091697	企业	2465	NE	65
75	天津艾达自动变速器有限公司	117.553115	39.092462	企业	2465	NE	412
76	天津瀚海蓝帆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117.548477	39.095154	企业	2465	NE	78
77	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117.561459	39.082274	企业	2475	E	710
78	天津大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17.546858	39.096049	企业	2485	NE	20
79	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7.563160	39.075631	企业	2495	E	460
80	天津博信	117.504393	39.083244	企业	2500	WNW	45
81	德祥生物	117.550136	39.095106	企业	2535	NE	60
82	辰光(天津)制药有限公司	117.548468	39.096035	企业	2550	NE	180
83	爱信(天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17.553239	39.093674	企业	2570	NE	200
84	天津开发区丰隆工贸有限公司	117.547789	39.096676	企业	2585	NE	35
85	航天公寓	117.525858	39.098772	住宅	2595	N	3000
86	天津法尔玛制药有限公司	117.564687	39.072357	企业	2620	ESE	78
87	一汽丰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17.561942	39.086498	企业	2685	ENE	1000
88	天津兴博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17.565610	39.074765	企业	2700	E	80
89	天津中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17.564089	39.084728	企业	2780	ENE	60
90	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	117.554384	39.095701	企业	2810	NE	30
91	天渤公寓	117.560859	39.090384	住宅	2820	ENE	6000
92	天津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寓	117.559965	39.092145	住宅	2875	ENE	1500
93	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发电机工厂	117.567081	39.080943	企业	2915	E	300
94	河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401 号新建厂房	117.533031	39.102394	企业	2925	NNE	150
95	天津精合源科技有限公司	117.557186	39.095616	企业	2960	NE	20
96	天津市安瑞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7.556513	39.096396	企业	2985	NE	12
97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117.564320	39.089156	企业	3005	ENE	5621
98	海燕公寓	117.560810	39.093626	住宅	3035	ENE	5000

序号	名称	经度/°	纬度/°	属性	相对厂界距离/m	相对方位	人口数/人
99	金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7.552204	39.099553	企业	3050	NE	75
100	妙可蓝多（天津）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17.567080	39.085446	企业	3050	E	248
101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548720	39.101018	企业	3050	NE	1412
102	歌博铸造（天津）有限公司	117.568971	39.079548	企业	3050	E	265
103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551964	39.099688	企业	3050	NE	150
104	天津赛瑞机器设备有限公司	117.519720	39.047965	企业	3065	SSW	130
105	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117.568089	39.083975	企业	3080	E	237
106	华盛幼儿园	117.517007	39.048477	学校	3105	SW	40
107	马思特(天津)化学有限公司	117.556033	39.098399	企业	3130	NE	25
108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117.563960	39.092088	企业	3150	ENE	20
109	天津市华城永信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7.557347	39.097820	企业	3155	NE	40
110	天津航天长征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117.539679	39.104119	企业	3155	NNE	140
111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滨海供电分公司	117.496517	39.083619	企业	3165	WNW	800
112	海芙德建筑产品（天津）有限公司	117.568680	39.085149	企业	3170	E	87
113	天津丰田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17.560936	39.095503	企业	3180	ENE	60
114	天津环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7.560195	39.096149	企业	3185	NE	10
115	天津德润宝特种润滑剂有限公司	117.567691	39.087815	企业	3200	ENE	160
116	天津济丰包装纸业业有限公司	117.570333	39.081440	企业	3205	E	45
117	航天长征睿特科技有限公司	117.533350	39.105052	企业	3220	NNE	200
118	钢瑕里	117.511057	39.049875	住宅	3220	SW	600
119	李斯特技术中心（天津）有限公司	117.567459	39.088881	企业	3230	ENE	15
120	天津航天瑞莱科技有限公司	117.530664	39.105127	企业	3240	N	30
121	天津锦昊川科技有限公司	117.560366	39.096969	企业	3260	NE	18
122	华盛里	117.514445	39.047696	住宅	3280	SW	4000
123	天津市大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7.569063	39.088030	企业	3315	ENE	20
124	天津市滨瑕实验中学	117.510713	39.048552	学校	3360	SW	2000
125	东丽区银河大道消防救援站	117.509248	39.049175	行政机关	3370	SW	30

序号	名称	经度/°	纬度/°	属性	相对厂界距离/m	相对方位	人口数/人
126	天津清源电动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117.568371	39.090265	企业	3370	ENE	45
127	德马吉森精机机床有限公司	117.571670	39.083712	企业	3375	E	50
128	东海制桶有限公司	117.492817	39.067780	企业	3415	W	40
129	丽霞里	117.507098	39.049559	住宅	3450	SW	3900
130	东方电气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117.564354	39.096162	企业	3450	ENE	20
131	民惠里	117.513518	39.046246	住宅	3460	SW	3000
132	东丽区无瑕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17.508898	39.048368	医院	3465	SW	30
133	天津梅花医药有限公司	117.560830	39.099165	企业	3465	NE	25
134	爱丽思生活用品(天津)有限公司	117.567718	39.092992	企业	3475	ENE	107
135	岱纳包装(天津)有限公司	117.571509	39.087170	企业	3475	ENE	122
136	秀霞里	117.517082	39.044627	住宅	3495	SSW	4500
137	无瑕派出所	117.508773	39.047864	行政机关	3515	SW	30
138	信远斋(天津)饮品有限公司	117.505794	39.100428	企业	3530	NNW	25
139	诺思(天津)微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117.570861	39.090072	企业	3555	ENE	200
140	天鸿公寓	117.502382	39.098655	住宅	3580	NW	12000
141	博才里	117.510061	39.046480	住宅	3585	SW	1800
142	进业(天津)轻工制品有限公司	117.570980	39.090864	企业	3605	ENE	146
143	天津实发中科百奥工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17.560512	39.101402	企业	3635	NE	160
144	和顺家园	117.490074	39.080458	住宅	3640	WNW	16000
145	天津渝江压铸有限公司	117.570209	39.092911	企业	3655	ENE	417
146	丝艾(天津)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17.563207	39.099913	企业	3665	NE	61
147	森淼里	117.512529	39.044388	住宅	3685	SW	1600
148	天津建城基业集团	117.488928	39.077530	企业	3695	WNW	70
149	天津凯莱英制药有限公司	117.567922	39.096499	企业	3715	ENE	450
150	天津中能锂业有限公司	117.564455	39.099806	企业	3735	NE	32
151	春霞里	117.505686	39.047159	住宅	3735	SW	5600
152	东丽区民生小学	117.488948	39.080628	学校	3740	WNW	800

序号	名称	经度/°	纬度/°	属性	相对厂界距离/m	相对方位	人口数/人
153	东丽区和顺幼儿园	117.488615	39.080177	学校	3760	WNW	300
154	世纪康泰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117.565668	39.099533	企业	3790	NE	35
155	和顺欣园	117.489190	39.083918	住宅	3790	WNW	1300
156	荣月里	117.500074	39.050217	住宅	3800	SW	150
157	月季园别墅	117.530392	39.039140	住宅	3830	SSW	200
158	秋霞里	117.511927	39.043153	住宅	3830	SW	1800
159	康龙化成(天津)药物制备技术有限公司	117.569941	39.096133	企业	3830	ENE	2000
160	滨瑕里	117.509335	39.044202	住宅	3835	SW	1200
161	天津航天长征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117.512174	39.107189	企业	3865	NNW	7
162	桂花园	117.533743	39.038753	住宅	3865	S	1400
163	渤海石油第三小学	117.545217	39.109976	学校	3890	NNE	250
164	端月里	117.500318	39.048787	住宅	3900	SW	1100
165	贝多奇幼儿园	117.512978	39.041932	行政机关	3915	SW	200
166	天津泰达西区热电有限公司	117.556947	39.106421	企业	3915	NE	15
167	天津市农村妇女创业中心无瑕分中心	117.512481	39.042040	行政机关	3920	SW	20
168	天津航天机电设备研究所	117.529753	39.111466	文化教育	3945	N	500
169	天津泰普制药有限公司	117.569320	39.098734	企业	3965	ENE	56
170	天津雀巢普瑞纳宠物食品有限公司	117.564243	39.102841	企业	3965	NE	2000
171	聚贤里	117.504752	39.044886	住宅	3985	SW	2500
172	天津钢管公司中学	117.498423	39.049125	学校	3990	SW	1300
173	中冶天工集团渤海公司	117.496347	39.050875	企业	3990	WSW	25
174	明治乳业(天津)有限公司	117.500022	39.102182	企业	4005	NNW	134
175	钢管公司小学	117.499933	39.047621	学校	4015	SW	1000
176	滨海高新区行政服务中心	117.517226	39.110268	行政机关	4020	N	300
177	无瑕街道办事处	117.506042	39.043825	行政机关	4020	SW	60
178	天津瑞奇外科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17.568488	39.100530	企业	4040	ENE	20
179	无瑕花园	117.508802	39.042262	住宅	4045	SW	1000

序号	名称	经度/°	纬度/°	属性	相对厂界距离/m	相对方位	人口数/人
180	天津奥利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17.549405	39.110520	企业	4055	NNE	25
181	金建里	117.517695	39.039029	住宅	4055	SSW	800
182	荷月里	117.496377	39.049456	住宅	4090	WSW	2000
183	天津和昇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17.495820	39.100116	企业	4110	NW	30
184	天津诚帆制造有限公司	117.546176	39.037828	企业	4115	S	20
185	银河公园	117.505346	39.043003	其他	4130	SW	/
186	天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17.520057	39.037551	企业	4150	SSW	23
187	天津吉兆源科技有限公司	117.512471	39.110153	企业	4155	NNW	35
188	天津钜宝电子有限公司	117.513730	39.110632	企业	4160	NNW	32
189	天津亚太弘毅电子有限公司	117.513395	39.110823	企业	4190	NNW	25
190	建工新村	117.546155	39.112658	住宅	4200	NNE	3500
191	畅月里	117.498852	39.046110	住宅	4205	SW	2400
192	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 PHA 天津应用研发基地	117.567419	39.103477	文化教育	4205	NE	500
193	丽水公寓	117.494604	39.049404	住宅	4210	WSW	500
194	天津一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7.493568	39.050322	企业	4215	WSW	20
195	中信泰富特钢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117.507040	39.040924	企业	4250	SW	40
196	丽水公寓	117.493942	39.049467	住宅	4250	WSW	3000
197	天津市宏旺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117.515572	39.037635	企业	4265	SSW	12
198	明月里	117.494416	39.048776	住宅	4270	WSW	150
199	航天神舟飞行器有限公司	117.521064	39.113638	企业	4295	N	50
200	择月里	117.496742	39.046506	住宅	4295	SW	1900
201	腾讯天津滨海高新云数据中心	117.554579	39.111369	企业	4310	NE	1500
202	中心庄中学	117.540031	39.035103	学校	4315	S	400
203	天津拓普特科技有限公司	117.508567	39.111061	企业	4390	NNW	30
204	东丽区无瑕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17.494390	39.047105	医院	4395	WSW	20
205	天津东丽汇悦城(建设中)	117.488096	39.096436	住宅	4410	NW	5000
206	天津钢管有限责任公司医疗急救中心	117.495558	39.045906	医院	4415	SW	150

序号	名称	经度/°	纬度/°	属性	相对厂界距离/m	相对方位	人口数/人
207	天津秉信包装有限公司	117.492229	39.101310	企业	4430	NW	45
208	钢管公园	117.497412	39.044342	其他	4435	SW	/
209	天津大无缝钢大管厂	117.500938	39.041885	企业	4450	SW	20
210	东丽区无瑕街道行政服务中心	117.494736	39.045704	行政机关	4485	SW	30
211	渤油基地农工新村	117.532846	39.116574	住宅	4495	N	3500
212	园月里	117.493611	39.046225	住宅	4515	WSW	900
213	天津合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17.504308	39.110976	企业	4560	NNW	40
214	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117.497027	39.043028	企业	4565	SW	16
215	天津晶丽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17.514328	39.115023	企业	4600	N	35
216	中心庄医院	117.540850	39.032543	医院	4605	S	10
217	天津津亚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17.563651	39.110497	企业	4610	NE	20
218	高新区神舟大道专职消防站	117.518094	39.116022	行政机关	4610	N	30
219	八堡村	117.562721	39.038113	村庄	4650	SSE	2800
220	天津恒天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117.520193	39.117012	企业	4675	N	90
221	中冶天工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117.495246	39.042696	企业	4695	SW	25
222	中安(天津)航空设备有限公司	117.502144	39.111666	企业	4725	NNW	21
223	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117.493929	39.043138	企业	4735	SW	160
224	天津明阳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17.523602	39.118104	企业	4740	N	32
225	天津合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17.505506	39.113573	企业	4755	NNW	1290
226	中国医药塘沽加工厂	117.559148	39.035334	企业	4770	SSE	12
227	天钢集团	117.519964	39.031810	企业	4770	SSW	500
228	天津隆泰达	117.552920	39.033125	企业	4785	S	10
229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基建办公室	117.525800	39.119137	企业	4830	N	20
230	天津太平洋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117.493084	39.107667	企业	4860	NNW	173
231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渤龙湖厂区)	117.499835	39.112000	企业	4865	NNW	50
232	京磁新材料有限公司	117.501615	39.113193	企业	4890	NNW	15
233	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环科新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17.591340	39.073137	企业	4925	ESE	46

序号	名称	经度/°	纬度/°	属性	相对厂界距离/m	相对方位	人口数/人
234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17.499979	39.112877	企业	4940	NNW	123
235	天津高新区第一学校	117.542987	39.119978	学校	4950	N	2000
236	滨海航天城	117.535382	39.121861	住宅	4950	N	6500
237	环晟新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117.500619	39.119028	企业	4960	NNW	995
238	东堃村	117.469453	39.050967	村庄	4950	SW	1800
239	中心桥村	117.565078	39.030934	村庄	4930	SSE	2000
厂址周边 500m 范围内人口数小计							4387
厂址周边 5km 范围内人口数小计							77509



图 2.2-2 企业周围 500m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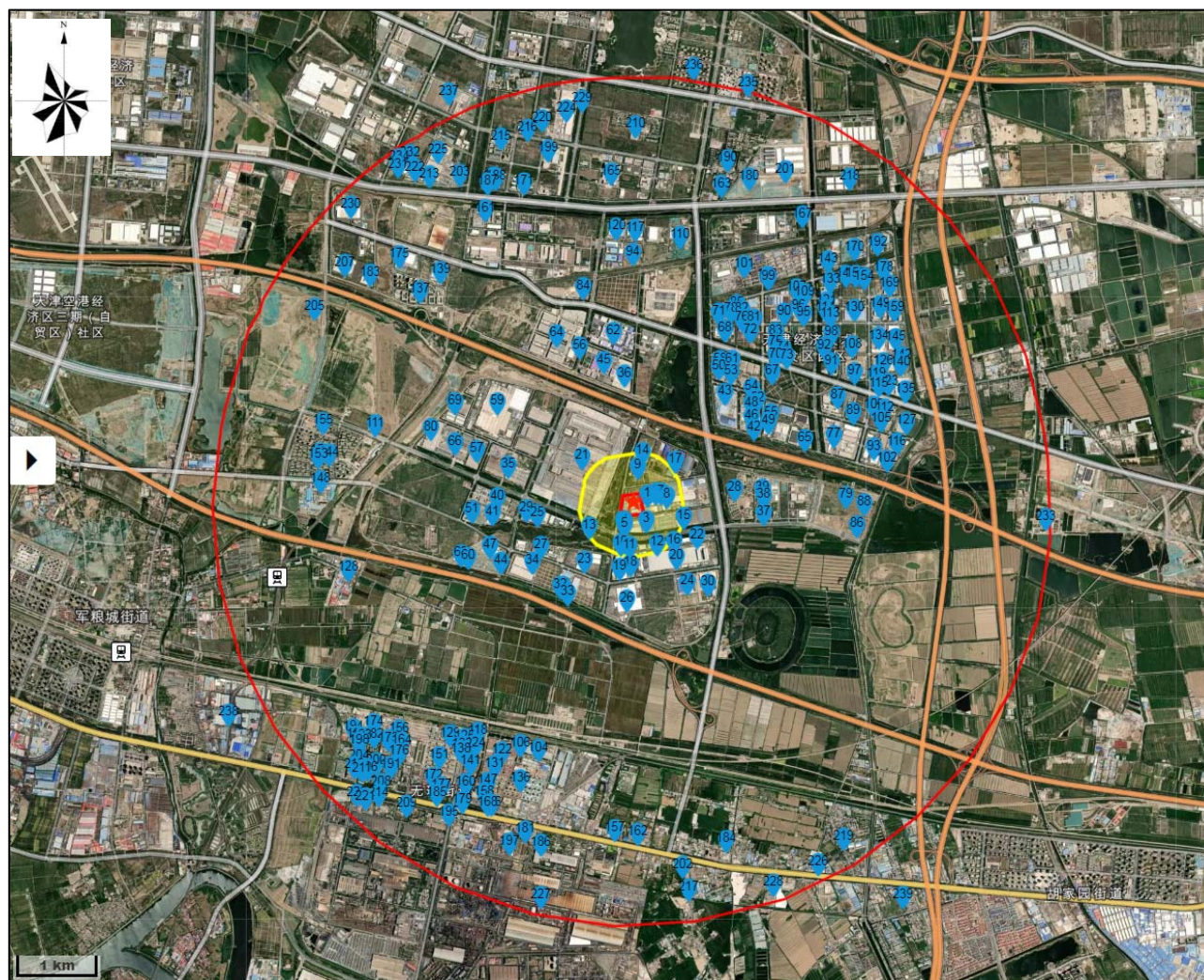


图 2.2-3 企业周围 5km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情况图

由上表可知，企业周边 5 公里范围内居住区人口总数约 77509 人，企业周边 500 米范围内主要为涉及人口总数约人 4387 人，据调查企业周边 5km 内不涉及军事禁区、军事管理区、国家相关保密区域。

2.2.2.2.水环境风险受体

公司排水雨污分流。

公司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生化处理装置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西区污水处理厂，不直接排入环境水体。

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最终排入西区景观河排至红排河，西区景观河、红排河功能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V 类。

公司雨水排放口下游 10km 内为西区景观河、红排河，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来水厂取水口、自然保护区、重要湿地、特殊生态系统、水产养殖区、鱼虾产卵场、天然渔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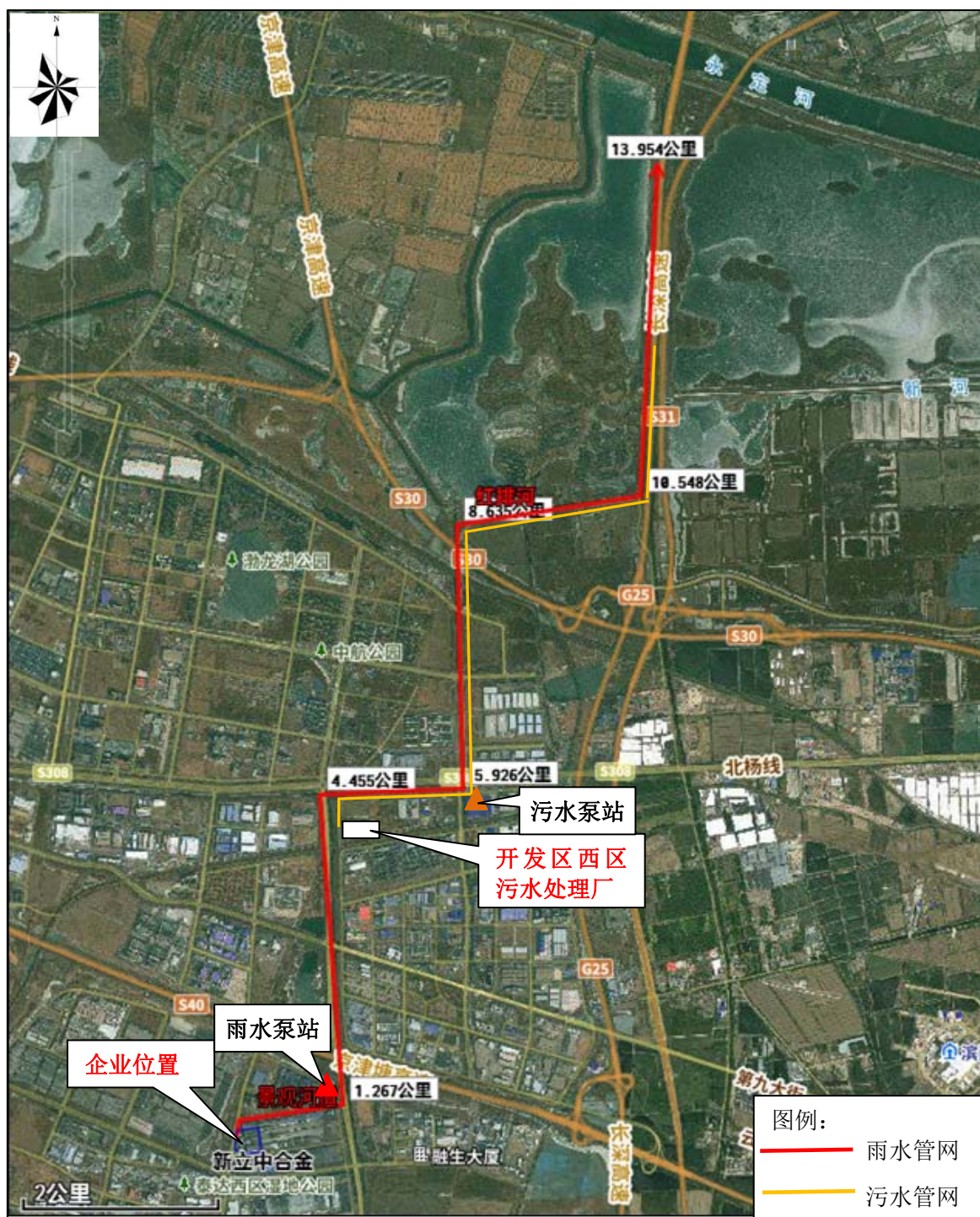


图 2.2-4 企业下游 10km 水环境风险受体情况图

2.2.2.3. 土壤及地下水环境风险受体

厂区内各个生产厂房内部，交通道路采取全部地面硬化，一般不会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的污染，不再对其进行分析。

3. 环境风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估

3.1. 环境风险源辨识

3.1.1. 环境风险源识别的范围和类型

风险识别的范围主要包括生产设施识别和生产过程中涉及的物质风险识别。生产环境风险识别包括主要生产装置、贮运系统、公用工程系统、工程环保设施及辅助生产设施等；物质风险识别主要包括原材料及辅助材料、燃料、中间产品、最终产品以及生产过程排放的“三废”污染物等。

3.1.2. 环境风险物质识别

本公司主要原、辅料使用情况详见《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原辅料基本情况分析章节。根据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的筛选情况，本公司涉及风险物质情况见表 3.1-1，涉水环境风险物质一览表见表 3.1-2。

表 3.1-1 涉气环境风险物质一览表

物料名称	环境风险物质名称	风险单元	危险特性	最大存在量 (t)	临界量 (t)	Qi
润滑油	润滑油	原料库房	第八部分 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2 油类物质	0.2	2500	0.00008
废润滑油	润滑油	危废暂存间	第八部分 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2 油类物质	0.05	2500	0.00002
废液压油	液压油	危废暂存间	第八部分 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2 油类物质	0.2	2500	0.00008
油漆	溶剂油 (40~45%)	原料库房	第八部分 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2 油类物质	0.045	2500	0.000018
自喷油漆	溶剂油 40~45%	原料库房	第八部分 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2 油类物质	0.09	2500	0.000036
柴油	柴油	原料库房 (油罐车给叉车输油过程)	第八部分 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2 油类物质	1	2500	0.0004

物料名称	环境风险物质名称	风险单元	危险特性	最大存在量 (t)	临界量 (t)	Qi
天然气	天然气	生产车间、铝液车间(依托)、厂区的天然气管道	第二部分 易燃易 爆气态物质 49 甲烷	0.953	10	0.0953
合计						0.095934

表 3.1-2 涉水环境风险物质一览表

物料名称	环境风险物质名称	风险单元	危险特性	最大存在量 (t)	临界量 (t)	Qi
润滑油	润滑油	原料库房	第八部分 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2 油类物质	0.2	2500	0.00008
废润滑油	润滑油	危废暂存间	第八部分 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2 油类物质	0.05	2500	0.00002
废液压油	液压油	危废暂存间	第八部分 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2 油类物质	0.2	2500	0.00008
油漆	溶剂油	原料库房	第八部分 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2 油类物质	0.045	2500	0.000018
自喷油漆	溶剂油	原料库房	第八部分 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2 油类物质	0.09	2500	0.000036
柴油	柴油	原料库房(油罐车给叉车输油过程)	第八部分 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392 油类物质	1	2500	0.0004
合计						0.000634

本公司不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经与《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附录 A 中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清单对比，原辅料中天然气、柴油、润滑油、溶剂油等属于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

本公司涉及的危险化学品均由供应商提供运输，危险废物由专业运输公司运输，运输公司负责对其运输过程进行防护及设置应急措施。运输危险品的车辆应有特殊标志，运输过程中危险化学品装卸前后，必须对车辆和储存设备进行检查，一旦发现有破损现象，应及时进行维修，

直至消除隐患为止。

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类型主要包括：液体物质室内、室外泄漏；气体室内、室外泄漏；火灾引起的次生/衍生环境事故突发环境事件。

3.2. 环境风险评估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8]8 号）、《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及（HJ941-2018）《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对本公司进行风险评估，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本企业涉及柴油、润滑油、溶剂油、天然气等环境风险物质。

（2）公司周边无居民区、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符合防护距离情况。近 3 年内未发生突发大气环境事件。企业工艺过程与大气环境风险控制水平为 M2 类。

（3）生产工艺过程与水环境风险控制水平值为 46，本企业工艺过程与水环境风险控制水平为 M3 类。

（4）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为“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具体评级过程见《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3.2.1. 室内液体物料泄漏事故

（1）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室内液体泄漏事故主要是当泄漏物料未能及时收容或稀释处理，泄漏物料通过蒸发产生有毒气体进入大气环境产生的影响。本项目液体物料为溶剂油、柴油，及时收集处理，对周围大气环境不构成危害。

（2）对水体、土壤环境的影响

液体物质室内泄漏事故可将泄漏物控制于室内，不会流至地表水环境，不会对地下水和土壤产生影响。

3.2.2. 室内液体物料泄漏事故

(1) 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室外液体泄漏事故主要是当泄漏物料未能及时收容或稀释处理，泄漏物料通过蒸发产生有毒气体进入大气环境产生的影响。本项目液体物料为溶剂油、柴油，及时收集处理，对周围大气环境不构成危害。

(2) 对水体、土壤环境的影响

液体物质室外泄漏事故可将泄漏物控制于室内，不会流至地表水环境，不会对地下水和土壤产生影响。

3.2.3. 有毒有害气体泄漏事故

当一旦发生天然气泄漏，天然气扩散到大气环境中。本项目天然气挥发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3.2.4. 火灾、爆炸引起的次生/衍生环境事故

(1) 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发生火灾主要为天然气、柴油泄漏发生火灾，根据预测，天然气发生火灾后产生一氧化碳的最大落地浓度均远低于大气毒性终点浓度 2，因此，不会对周围的大气敏感目标及大气环境产生显著影响。

根据预测，柴油发生发生火灾产生一氧化碳的大气毒性终点浓度 2 影响范围为 350m，大气毒性终点浓度 1 影响范围为 130m，该范围内可能涉及经营的主要为南侧企业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太钢大明金属制品公司，东侧企业立中车轮公司，因此，若发生火灾时次生污染物对该范围内大气敏感目标和大气环境有一定的影响。

(2) 对水体、土壤环境的影响

若发生火灾时产生的消防废水，雨水截止阀为常闭状态，能够有效控制消防废水进入厂区外。

若发生火灾时若消防废水漫流至厂内绿化区域及预留空地，可对土

壤产生一定的影响，及时收集清理受污染土壤，依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预计不会对厂内绿化用地土产生显著影响。

3.2.5. 污染治理设施异常事故

(1) 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废气治理设施出现事故，导致颗粒物直接排入环境空气中，由污染源强估算结果可知，事故状态下，污染物的最大落地浓度超过相应标准。公司为防止出现处理装置出现故障，制定了点检制度，每天按照点检卡进行检查，一旦出现异常，相应区域立即停止生产，并对其进行维修，并且事故状态持续时间较短，因此废气治理设施出现非正常运行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 对水体、土壤环境的影响

若废水处理系统的喷淋塔失灵或水槽发生泄漏，围堰可收纳泄漏的废碱液，将其控制在围堰内，因此不会流至地表水环境，不会对地下水和土壤产生影响。

3.3. 环境风险等级

本企业为同时涉及突发大气和水环境事件风险的企业。依据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结论，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为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4.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为了提高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保证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参与救援的人员都能够迅速、准确、高效的展开抢险救援工作，最大限度的降低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环境影响、财产损失和社会影响，组建应急救援机构。

4.1. 应急组织指挥机构组成

组织体系：公司应急组织机构由应急指挥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应急救援小组组成，其中应急组织中心为全面负责全公司的应急管理工作，是公司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最高应急指挥机构，公司总经理为总指挥，副总经理为副总指挥。负责全公司应急总救援工作的指挥和组织，总指挥部设在办公室，统一指挥全公司统一行动。若总经理不在，由副总经理全权负责应急救援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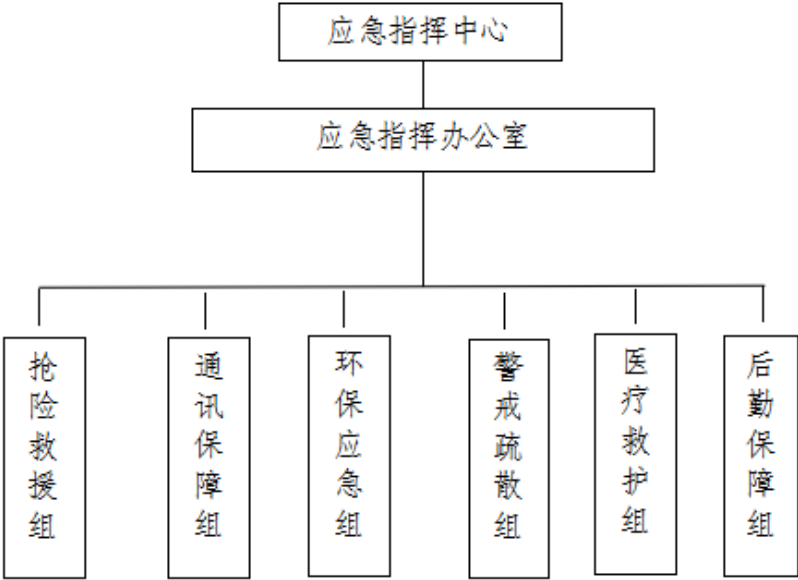


图 4.1-1 应急组织机构图

4.2. 指挥机构的主要职责

4.2.1. 应急指挥办公室的主要职责如下：

- (1) 接受天津市开发区生态环境局等部门的领导，并落实其指令。
- (2)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的审批、发布、启动与终止。
- (3) 领导、组织和协调应急救援工作。
- (4) 审批应急管理和救援费用。
- (5) 审定应急管理工作的考核意见。
- (6) 确定应急管理办公室名单，并下达派出指令。
- (7) 总指挥全面负责应急指挥中心工作。副总指挥协助总指挥工作，领导办公室开展具体应急保障管理工作。总指挥不在时，由副总指挥代替总指挥履行指挥职责。

4.2.2. 应急管理办公室

接受应急指挥中心的领导，是应急指挥中心的办事机构，职责如下所示：

- (1) 负责组织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交由上级环保主管部门进行备案。
- (2) 负责应急防范设施（备）的建设，以及应急处置物资，特别是处理泄漏物、消解和吸收污染物的物资储备。
- (3) 组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队伍。
- (4) 跟踪并详细了解公司内发生的环境事件的情况，及时向应急指挥中心汇报、请示，并根据指令开展应急工作。
- (5) 负责组织事故后的相关调查分析工作。
- (6) 负责有计划的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的培训和应急预案的演习，负责对员工进行应急知识和基本防护方法的培训。

4.2.3. 各职能部门主管的应急救援职责：

(1) 事故发生部门职责

a、部门主管负责先期的事故级别判断和应急响应，并及时向总指挥报告。

b、发生事故后首先组织本部门人员进行自救，控制事态的发展，保护事故现场，事故严重时迅速组织员工疏散。

c、维持现场秩序，协助总指挥工作。

d、指挥现场员工撤离到指定的紧急集合地点并立即清点人数。

(2) 其它部门的应急救援职责

按照行政管理分工及应急救援指令履行如下职能：

a、根据总指挥指令参加事故的应急救援行动。

b、积极配合应急救援指挥部，作好应急救援物资供应、人员支援。

4.2.4. 人员替岗规定

建立职务代理人制度，当公司总指挥不在岗时，由副总指挥履行应急领导小组组长职责，副总指挥不在岗时，由被授权的组长履行应急小组组长职责；其他主管人员不在岗时，由其职务代理人履行其职责。

此外，由于夜班值班人员较少，企业设置完善的监控报警系统，对企业进行全方位有效的实时视频监控、报警及录像管理。如出现问题夜班值班人员及时向应急总指挥及副总指挥电话汇报应急情况，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将危险降低到最低。

同时，本预案对内应与公司生产安全事故等预案相互支持，相互配合。

4.3. 应急处置队伍

公司应急队伍包括：救援抢险和消防救助组、环保应急和警戒疏散组、医疗救护和后勤保障组。各专业应急队伍负责任如下表所示。

表 4.3-1 应急组织机构职责表

分类		职 责
应急指挥办公室	总指挥	(1) 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救援工作； (2) 根据现场的危险等级、潜在后果等，决定本预案的启动； (3) 指挥和组织协调应急行动期间各应急小组工作，保证应急救援工作的顺利完成； (4) 批准向上级主管部门、外部相关部门报告； (5) 事故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继续发展，超出公司处置能力时，向外部应急救援机构提出救援申请。
	现场指挥	(1) 协助总指挥，负责事故现场的灭火、警戒、治安保卫、疏散、道路管制等协调指挥工作； (2) 负责工程抢险、抢修的现场指挥。
通讯保障组		(1) 负责事故现场通讯联络和对外联系； (2) 负责外援应急救援人员的接应； (3) 负责事故情况收集、汇总，并及时向指挥部报告工作； (4) 负责下达应急指挥部的指令和安排，确保抢险工作顺利组织和进行； (5) 负责各应急处置队伍之间的协调、信息沟通工作；必要时代表指挥部对外发布有关信息。
抢险救援组		(1) 负责污染物的处理，尽可能减少突发事件对环境的危害； (2) 负责事故处置时生产系统开、停车调度工作； (3) 负责事故现场机械设备检维修、现场应急抢修等工作； (4) 负责事故现场及有害物质扩散区域内的洗消、监测工作及事故原因的分析，处置工作的技术问题的解决； (5) 负责保护事故现场及相关数据； (6) 负责确认应急结束，调查事故发生的原因，制定预防改善措施。 (7) 负责泄漏处置、污染消防水控制、环境洗消、应急疏散等环境职能。
后勤保障组		(1) 负责消火栓、移动灭火器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确保其处于良好的备用状态； (2) 有计划地开展灭火预案的演习，熟悉消防重点的灭火预案，提高灭火抢救的战斗力和； (3) 接到通知后，根据事故情形正确配戴个人防护用具，迅速集合队伍奔赴现场，协助救援抢险组迅速切断事故源和排除现场的易燃易爆物质，并协助受伤者脱离现场； (4) 负责向上级消防救援力量提供燃烧介质的消防特性，中毒防护方法。 (5) 负责抢险救援应急物资的供应和运输工作； (6) 负责抢救受伤、中毒人员的生活必需品供应； (7) 负责协助救援抢险组在事故后完成现场洗消和清理工作。

分类	职 责
警戒疏散组	(1) 负责事故现场人员疏散工作，引导人员正确逃生； (2) 根据疏散出口和消防通道情况，在出口、转弯处设专人指挥，避免慌乱拥挤现象； (3) 负责事故现场治安保卫应急工作。
医疗救护组	(1) 负责事故现场伤员的医疗救护； (2) 负责将受伤严重者及时送往附近医院进行抢救； (3) 负责事故现场的卫生防疫工作。
环保应急组	(1) 负责日常公司生产污水水质监测工作； (2) 负责事故现场水质监测工作； (3) 负责事故现场对外援监测部门的协调、协助工作； (4) 负责事故后对应急监测数据的汇总、分析工作，编写应急监测报告。

公司为工人三班二运转制工作制度，应急小组中组长和组员轮班，一旦发生突发环境事故，由应急指挥部领导应急小组开展应急工作，组员为当班应急小组成员。公司应急指挥部组成如下表所示。

表 4.3-1 应急组织机构联系方式

职务	姓名	所在部门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总指挥	郑树波	总经理	022-59889018	/
副总指挥	邵华	管理部	022-59889002	/
应急指挥办公室				
负责人	郑树波	总经理	022-59889018	/
成员	邵华	管理部	022-59889002	18902016296
成员	麻立红	制造部	/	15302068331
成员	杨少云	财务部	022-59889081	13312096580
成员	代晓晨	销售部	022-59889089	18920289739
成员	刘维维	采购供应部	022-59889099	13312096625
抢险救援组				
组长	邵华	管理部	022-59889002	18920120404
成员	刘忠	制造部	/	15302068331
成员	赵有韬	制造部	/	18526048354
警戒疏散组				
组长	余洲平	安环部	022-59889092	13312096997
成员	潘佳昆	管理部	022-59889002	18920288736
成员	郭新志	管理部	/	18902018756
成员	李俊	管理部	/	18630858372
医疗救护组				
组长	霍会娟	质保部	022-59889060	13312096590
成员	赵金玮	销售部	022-59889089	13312096727
成员	于超	制造部	/	15097449471
成员	高丽荣	管理部	022-59889008	13820155421
技术保障组				
组长	李鑫剑	制造部	/	19922626851
成员	孙江涛	制造部	/	13388039843
成员	孙雪龙	制造部	/	15830254498
后勤保障组				
组长	杨少云	财务部	022-59889081	13312096580
成员	张俊青	财务部	022-59889080	15122632192
成员	周俊功	管理部	/	13312096586
成员	王艳	管理部	022-59889097	15122472578
信息保障组				
组长	张小禄	安环部	022-59889092	13352050415
成员	艾振海	采购供应部	022-59889099	13312096970
成员	宋伟平	管理部	022-59889008	18142273220
成员	范跃	管理部	022-59889008	18920600069

5. 预防预警与信息报送

公司各部门应加强对各种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监控和预测分析，事故应急指挥部建立预防预报系统，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5.1.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由于事故发展的不确定性，事故很可能发展成为范围较大、较难控制的情况，应急指挥长根据现场情况决定申请应急支援。

外部应急协调由本公司应急组织机构总指挥负责，并由副总指挥协助协调事件现场有关外围工作，负责应急状态下请求外部救援力量。本公司应急组织机构应协同一致，与周边企业联动应急，主动接受上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的指令和调动，协助事件的处理，配合有关部门对环境进行修复、事件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联动机制：企业应与周边环境风险受体和企业做好通讯联络，一旦出现突发环境事件，可以第一时间取得联系并启动应急预案的联动响应。

外部应急救援联系方式如下表所示：

表 5.1-1 外部应急单位联系电话

序号	单位	联系方式
1	消防中队	119
2	天津市生态环境局	022-87671595/12369
3	天津市环境行政执法总队	022-86516700
4	天津市安监局应急专用电话	022-28208707/28208992
5	天津市公安消防局	022-27330119
6	天津市应急办公室	022-83606505
7	天津市安全生产信息中心	022-28208968
8	天津市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处置中心	022-28208986
9	天津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022-28208707/28208992
10	天津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022-12369
11	天津市固体废物及有毒化学品管理中心	022-87671708
12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022-28569802
13	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022-25201119

5.2. 预警监控

5.2.1. 监控方法

建立办公室、车间、班组三级负责的监控方法，坚持公司月检查、车间周检查、班组日检查，对关键设备设施、仪器仪表、紧急切断装置的状态进行监控。日常按巡检记录表、维修项目记录表、开停车记录和安全检查表、动态检查 表等详细的监控检查清单，对主要维修设备设施进行检查与定期维护。对于特种 设备、设施、安全附件执行定期检验制度。

(1) 企业建立公司级、部门、班组级三级负责的管理监控方法，日常执行公司检查、部门检查、班组检查三级检查制度，加强运营、储存设施设备管理，严格执行设施设备定期检验制度。

(2) 对风险源定期进行检查，查事故隐患，落实整改措施；每天岗位操作人员要对重点风险源和重点设施设备进行检查，及时发现隐患，指定责任人限期整改。

(3) 设施设备定期保养并保持完好。

(4) 明确划分责任，强化值班管理。

(5) 出现液/气体泄漏时，如果泄漏量较小，发现人员应第一时间堵死泄漏口，并联系总指挥；如发现大量泄漏，应联系抢险救援组采取相关措施，并同时联系总指挥。

出现火情时，发现人员应第一时间拨打 119 并联系总指挥。

5.2.2. 监控措施

企业风险源监控方式以技术监控为主，人工监控为辅。对已采用仪器、仪表 等技术监控措施的，24 小时监控运行参数；对不具备技术监控手段的危险源， 进行三级人工负责监控，定期巡视、检查、确认，及时发现隐患。

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针对不同情况，采取不同的监控监测信息：

(1) 公司重要车间和区域设有监控摄像头，如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可及时发现异常情况；(2) 危险废物暂存处和生产车间有专人定时巡查，如发现异常情况可及时上报相关领导；(3) 极端天气等自然灾害：根据市气象局发布的天气状况信息做好极端天气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准备工作。

同时，公司根据各环境风险单元的分布特点，在各环境风险单元布设监控设施，以便及时获取事故发生的状况，同时公司内部设有环境风险管理制度，以预防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

5.2.3. 分析研判的方式方法

事故发现人员根据事件发生的级别，发生社会级事件，应立即上报应急指挥部，启动公司应急预案，发生企业级事件，启动公司内部应急预案，控制事件近一步发展。

5.3. 预警分级及研判

5.3.1. 预警分级

按照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造成影响的范围，将企业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预警级别分为三色，分别为橙色预警、黄色预警、蓝色预警。

(1) 橙色预警：现场发生了非常严重的紧急情况，事故已经超出了企业的边界。火灾、污染物扩散的处置已经不能由现场的应急小组来实现，公司不可控时应立即上报、衔接上级预案，需要由外部消防、医疗和社区的应急救援中心来支援。如风险物质发生泄漏，泄漏量较大，流出厂外或引发火灾产生的消防废水流出厂外。

(2) 黄色预警：现场发生及时处置可有效避免环境后果，不及时处置会导致明显环境后果的事故。如动用消防栓处置的火灾、液体风险物质在室外露天厂区搬运发生泄漏，污染物可控制在厂区内。

(3) 蓝色预警：事故出现在厂区内的某个生产单元，影响到局部地区，但限制在单独的装置区域。只对厂区内某套装置或生产车间范围的生产安全、人员安全以及车间周边环境造成较小危害和威胁。如危废暂存间内危险废物、仓库内原辅料发生少量泄漏。

表 5.3-1 企业内部预警条件及相关信息

事故情景	预警条件	预警信息	
泄漏事故	1.油罐车油罐破损，发生泄漏事故； 2.误操作等导致柴油泄漏。 3.原料库房油漆包装破损，发生泄漏事故。 4.危废暂存间内废润滑油包装桶破损，发生泄漏事故。	预警等级	蓝色预警
		预警信息发布、接收、调整、解除程序、发布内容及责任人	由事发作业区负责人将可能发生的泄漏事故及预警信息通知各车间应急处置队伍负责人，各负责人接收到预警信息后根据预警信息准备相应人员及物资，并根据现场情况进行调整，应急总指挥确定泄漏事故不会引发环境污染事故时解除预警程序。
火灾、爆炸事故	1.仓储区发生火灾事故； 2.可燃原辅料泄漏、危险废物发生泄漏引发火灾。	预警等级	橙色预警
		预警信息发布、接收、调整、解除程序、发布内容及责任人	由应急总指挥下达预警启动指令，由应急办公室负责将可能发生的火灾、爆炸事故预警信息通知各应急处置队伍负责人，各负责人接收到预警信息后根据预警等级准备相应人员及物资，并根据现场情况进行调整，应急总指挥确定已无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可能性时解除预警程序。

当公司应急办公室判断为事故较大，有可能超出公司处置能力（IV）时，要及时向政府环保、消防安全等部门报告。分级预警程序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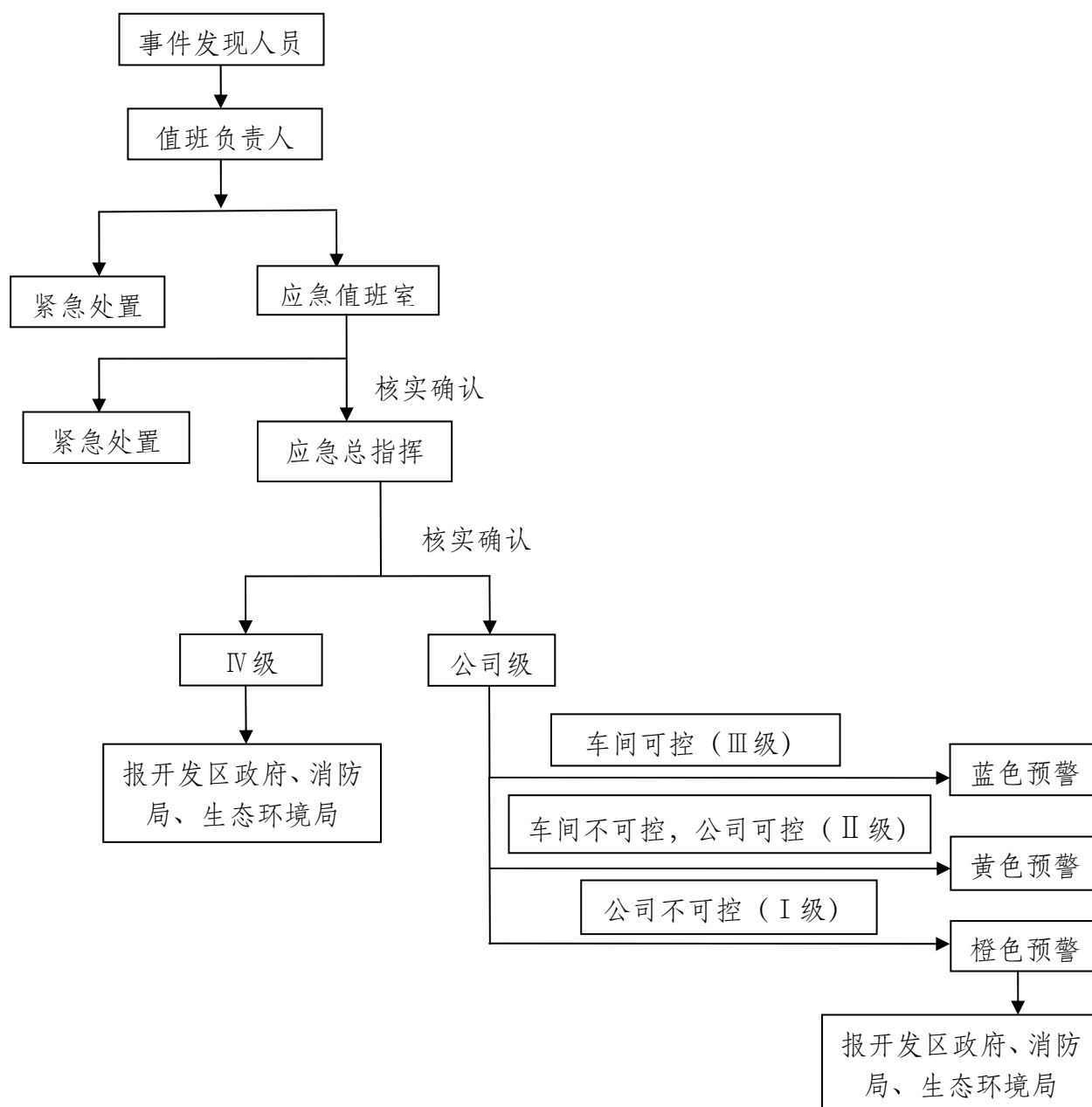


图 5.3-1 预警分级流程图

5.3.2. 预警研判

在接到警报时，应急办公室应先对报警信息进行初步的研判，若确定为假警时，针对假警的内容进行相应的信息处置；若确定报警信息如实，则上报应急指挥部，应急指挥部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根据预报信息分析对该事件的危害程度、紧急程度和发展态势进行会商初判，必要时可同时安排人员进行先期处置，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避免事态进一步恶化。

应急救援指挥部的判断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按照表 6.2-1 进行研判，

由应急办公室协助指挥部部署具体应急任务及接受事故预警报警信息并研判预警等级。

当公司应急指挥部认为事故较大，有可能超出本公司处置能力时，要及时向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等主管部门报告。

5.3.3. 预警信息发布

5.3.3.1. 预警方式、方法和信息发布

出现预警条件时，可通过手机、电话、口头传递等形式发布预警信息。需要向上级主管部门发布预警信息的，应急指挥部根据事态性质、紧急程度、发展势态发布预警。预警信息的内容包括：突发事件的类别、预警级别、响应级别、起始时间、可能影响的区域或范围、应重大关注的事项和建议采取的措施等。本企业 24 小时应急电话：13352050415。

5.3.3.2. 预警行动

（1）经应急指挥部判断达到橙色预警条件时，应急指挥部发布预警通知，发布橙色预警。本企业应急救援人员就位，物资供应组组织运送应急救援物资；必要时向开发区政府、生态环境、消防、安监等有关部门报告；请求扩大应急，与上级预案相衔接。

（2）经应急指挥部判断达到黄色预警条件时，应急指挥部发布预警通知，根据发生区域或设备发布黄色预警。本企业应急救援人员就位，物资供应组组织运送应急救援物资。

（3）蓝色预警由部门负责人发布预警通知，部门负责人调度组织现场岗位工作人员，准备应急物资，穿戴防护用品，视现场情况组织现场应急处置，落实巡查、监控措施。

5.3.3.3.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1）保安室兼应急救援值班室，保安室承担夜间及节假日应急值班，保证 24 小时接警的畅通。遇有环境事故发生，及时组织处理并通知有关

方面。保安室设有直通电话，通讯系统完善，均可供事故发生时报警用。车间及原料储存区均设置手动报警器。可以迅速、有效的将灾害信息传送至急救援值班室内。

(2) 企业还与相邻单位及上级政府部门及救援组织机构建立联系，如需外部支援可以迅速与外部联络。

(3) 事故发生时的联络路径和方式张贴在应急指挥部，确保能够及时地报告事故发生情况，若号码更换，相应的环节也应立即更新。各部门人员使用分机进行通讯联系，严格按照企业规定操作和使用。企业全部人员保证通讯的畅通。

(4) 员工应掌握以下应急救援电话：厂内应急救援电话：张小禄 13352050415。

政府有关部门及外部救援单位联系电话见下表。

表 5.3-2 政府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序号	单位	联系方式
1	消防中队	119
2	天津市生态环境局	022-87671595/12369
3	天津市环境行政执法总队	022-86516700
4	天津市安监局应急专用电话	022-28208707/28208992
5	天津市公安消防局	022-27330119
6	天津市应急办公室	022-83606505
7	天津市安全生产信息中心	022-28208968
8	天津市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处置中心	022-28208986
9	天津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022-28208707/28208992
10	天津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022-12369
11	天津市固体废物及有毒化学品管理中心	022-87671708
12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022-28569802
13	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022-25201119

5.4. 信息报告与处置

5.4.1. 企业内部接警与信息报告

公司设立 24 小时应急值班电话 13352050415，应急指挥部人员及相关救援人员联系电话见附表。

遇有环境事故发生，及时组织处理并通知应急指挥部。本企业的预警方式主要有电话、对讲机、消防警报系统。警卫室及生产车间设有直通电话，通讯系统完善，要求每位员工熟悉报警器的位置，供事故发生时报警使用。

（1）对于初步判定属于现场级环境事件，第一发现人应立即向现场负责人（现场负责人）初报事件的有关情况并报告应急指挥办公室，应急指挥办公室上报应急指挥部，应急指挥部接到报警后根据事态情形启动黄色预警，现场负责人接到报警后立即现场工作人员完成应急处置，并随时关注事态的发展，同时向公司应急指挥部报告事件的有关情况。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向公司应急指挥部上报应急处置结果。

（2）对于初步判定属于企业级环境事件，现场负责人应立即通知公司应急指挥办公室，应急指挥办公室上报应急指挥部，应急指挥部接到报警后根据事态情形启动橙色预警，应急指挥部在通讯联络组的协助下召集各应急小组开展应急处置，并随时关注事态发展变化情况。

（3）对于初步判定属于社会级环境事件，现场负责人应立即通知公司应急指挥办公室，应急指挥办公室上报应急指挥部，应急指挥部接到报警后根据事态情形启动红色预警，应急总指挥或授权通讯联络组立即向相关政府部门报告，政府救援力量到达后将应急指挥权上交，协助其完成应急处置。建议监测周围风险物质的浓度，建议疏散周围影响范围内的人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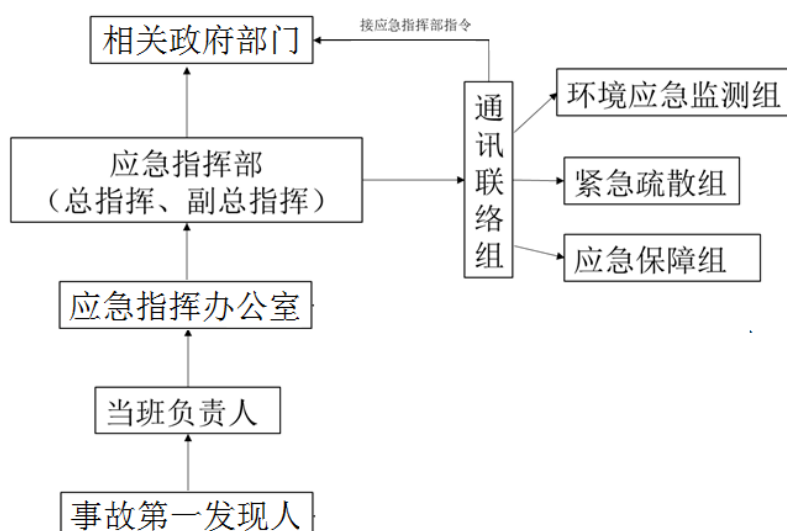


图 5.4-1 信息报告流程

初报可用电话直接报告，初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发生事件的时间、地点；
- 2) 事件的简要经过；
- 3) 事件原因、污染物名称种类和数量、性质的初步判断；
- 4) 事件处理的情况、已采取的措施及已污染的范围、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
- 5) 可能受影响区域及采取的措施建议；
- 6) 需要有关部门和单位协助抢救和处理的有关事宜；
- 7) 事件的报告单位、报告时间、报告人和联系电话。

续报可通过网络或书面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处理结果报告采用书面报告，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与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

5.4.2. 对外信息报告和通报

对于初步判定属于社会级环境事件，由应急总指挥或授权通讯联络组，进行对外信息报告和通报，包括针对政府部门的外部上报和周边企业、

居民的周边通报。

(1) 外部上报

当超过本公司的环境应急能力，需要外界支持时，由应急总指挥或授权通讯联络组通过电话的方式，立即向开发区应急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上报，外部上报联络方式见附件 8。

企业外部上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企业名称、周边概况；
- 2) 发生事件的时间、地点；
- 3) 事件涉及物质种类和数量；
- 4) 事件的简要经过；
- 5) 事件已造成或可能造成的污染情况；
- 6) 现场已采取的措施；
- 7) 需要有关部门和单位协助抢救和处理的有关事宜；
- 8) 事件的报告单位、报告人和联系电话。

企业外部上报信息报告格式如下：

通报词：通报人依据通报表联络各单位时，务必注意到通报应用最短时间清楚地通知以争取时效，所以通报词应为连络时最为方便的参考，通报者可依此所列的项目进行通报。

通报如下所述：

- <1> 通报者：_____公司_____（姓名）报告
- <2> 事件地点及周边环境概况：_____
- <3> 时间：于_____日_____点_____分发生
- <4> 事件类型、涉及物质种类和数量：_____（XX 泄漏事故，XX 火灾、爆炸引起的次生/衍生环境事故）
- <5> 事件的简要经过：_____

<6>现场已采取的措施：_____

<7> 事件已造成的影响：_____（污染物的种类数量，已污染的范围）

<8> 事件预计影响程度：_____（已造成或可能造成的人员伤亡情况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向趋向，可能受影响区域）

<9> 请求支援：请提供_____（公司，数量）

<10> 联络电话：_____

（2）周边通报

事故可能波及周边区域时，经应急总指挥同意后，通讯联络组立即向可能受影响的相邻单位、居民发出事件通报。涉及周边企业员工、居民生命安全的，由应急总指挥或授权通讯联络组直接或通过电话的方式，立即请求政府组织周边人群进行疏散。周边企业及居民联系方式见附件 8。

周边通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事件已造成或可能造成的污染情况；
- 2) 应采取的避险措施。

5.5. 注意事项

（1）发生泄漏、火灾事故，现场发现人员应立即向企业现场处置人员报告，同时向公司应急指挥部报告。

（2）企业应急指挥部接到事故及灾害报告后，立即启动本预案，并同时向总指挥报告，并根据总指挥的命令通知各处置人员。

（3）发生火灾等重大事故时，企业应急指挥部根据总指挥的指令，向开发区环境保护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公安部门、消防部门、卫生部门、交通部门及医疗救护部门等有关部门报告并请求紧急救援。听从上级救援工作命令，服从上级指挥。

(4) 各应急救援人员接到通知后迅速赶赴事故现场，按照“预案”规定的责任分工，在总指挥的统一指挥下，立即展开抢险救灾工作。厂区应急救援负责人接到可能导致环境污染事故的信息后，应按照分级响应的原则及时启动事先编制好的事故应急预案，并通知有关部门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影响扩大，当应急救援指挥部认为事故较大，有可能超出本级处置能力时，要及时向当地生态环境报告。生态环境局及时研究应对方案，采取预警行动。

6. 应急响应和措施

6.1. 应急响应启动条件

应急响应需遵循以下原则：

(1) 统一指挥，分工合作

应急响应启动后，所有行动由应急指挥部总指挥统一指挥，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指定各应急行动负责人（包含人员搜救、伤者救护、人员疏散与撤离、现场紧急关断、紧急堵漏、事件现场的隔离警戒、安全环保、后勤保障、记录和信息报告等内容）。

(2) 人员安全，环境保护

所有参加应急响应行动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并在保障自身安全的情况下实施应急响应行动。优先处理伤者，发现人员失踪或有受伤人员，立即开展搜救和现场救护工作，并及时联系送往指定医院救治。应急响应行动过程中，各应急小组密切注意环境保护，防止因事件本身或处理过程中所造成的环境污染。

(3) 控制为先，逐步消除

应急响应行动首先考虑控制事件，采取联锁、紧急关断、紧急堵漏等措施，防止污染事故扩大。当事件得到有效控制后，再解决事故的消除问题。

(4) 及时报告，对外授权

确保事件在第一时间内报告，当事件有新的发展以及事件失控或事故扩大时，必须立即报告。向天津市和开发区生态环境报告原则上由应急办公室负责，现场任何越级报告行为必须得到公司应急总指挥的授权。

6.1.1. 三级响应

当值班人员发现出现三级突发环境事件时，需立即报告公司应急办，由应急办总指挥启动突发环境事件三级响应。组织当班人员穿戴防护衣

服、帽子、防毒面具进行抢修，控制污染源，把污染范围控制到最小，避免造成二次污染，将环境风险范围控制在车间范围内。

6.1.2. 二级响应

当值班人员发现出现二级突发环境事件时，需立即报告公司应急办，由应急办总指挥启动突发环境事件二级响应。公司应急办公室立即向所有应急小组传达应急启动指令，并立即到达应急现场。应急总指挥主持召开紧急会议，分析判断事件状态，事故发展与扩大的可能性，确定立即采取的主要应对措施；紧急会议期间，物质供应组准备好交通车辆；各应急小组按各自的职责分工迅速开展工作。

6.1.3. 一级响应

当值班人员发现出现一级突发环境事件时，需立即报告公司应急办，由应急办总指挥启动突发环境事件一级响应。应急指挥部经确认后，立刻下达启动应急预案指令，迅速组织相关应急小组赶到突发环境事件现场进行处置，配合政府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1) 在公司应急指挥部成员未到达以前，事件现场人员按以下要求开展应急行动：

①现场指挥由当时的最高职务者临时担任，当上级领导赶到后，立即移交指挥权；公司应急指挥部指令未到达前，现场应急响应行动按三级应急响应程序进行指挥，当公司应急指挥部指令到达后，现场临时指挥立即贯彻执行；

②事件当事人和已到达事件现场的其他人员听从临时指挥人员的统一指挥。

(2) 当公司应急指挥部成员到达事件现场后，按以下要求开展应急行动：

①应急总指挥或授权人员到达事件现场后，立即接管现场应急指挥；

②临时指挥人员立即向到达现场的指挥人员简要汇报应急响应现状，并协助指挥；

③各应急小组组长立即贯彻应急响应指令，带领本小组成员开展应急响应行动；

④事件现场参与初始应对的响应人员回到各应急小组，听从各自小组长的指挥。

(3) 一、二级应急响应行动除掌握原则以外，还要注意以下事项：

①在征得应急总指挥同意后，由应急办公室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向开发区生态环境局报告事故。

②做好环境应急监测。

③做好人员疏散、撤离工作。

④必要时在征得应急总指挥同意后，由应急办公室向周边协议单位发送支援请求。

⑤当需要将伤者送往较远医院抢救时，由通信联络组负责协调送往有关医院。

6.2. 分级响应程序

本公司应急办公室设 24 小时值班制度，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根据事故所在地，现场有关人员按分级响应程序向有关部门经理和应急办公室报告，公司设置 24 小时有效固定报警电话，接警单位为办公室，并进行分级响应，分级响应程序如图 6.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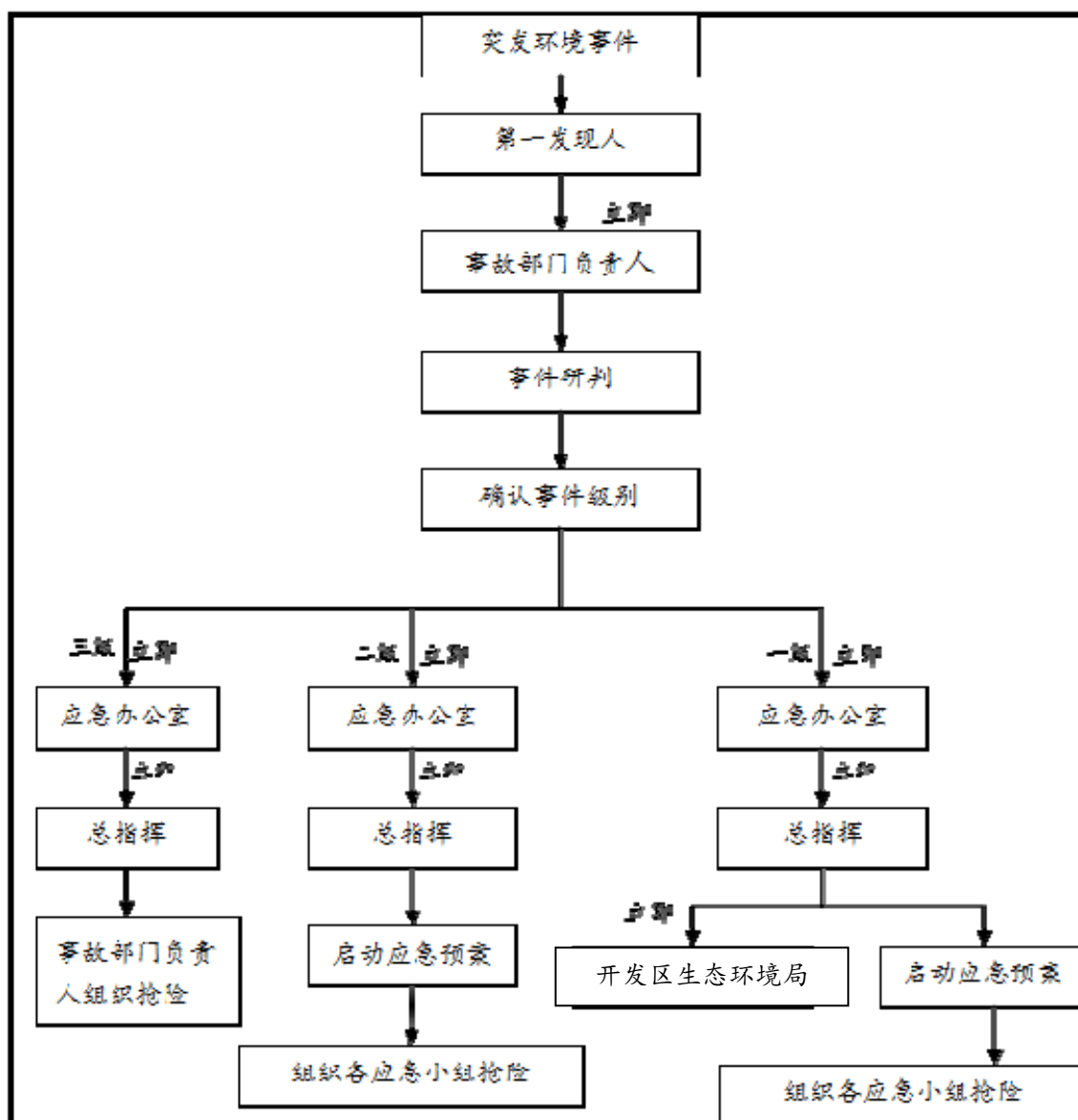


图 6.2-1 分级响应程序

6.3. 政府介入后组织机构的调整与职责

当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环境污染，及时通报可能受到污染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在一个小时内向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当环境事件现场未能有效处置，事件不能得到控制可能进一步升级，及时向政府部门请求援助并介入应急处置工作。

政府介入后，指挥机构应立即向政府工作人员介绍现场状况。主要介绍内容为事件类型，事件原因、风险要素、发生时间、处置措施、危害程度、和后续危害后果。并由政府工作人员代理指挥长，对现场应急工作进行指挥。

6.4. 现场处置

6.4.1. 处置原则

（1）安全第一原则

保护员工的健康和安全优先，防止和控制事故蔓延及污染优先。要求员工在紧急状态下首先避险和自救，重要性排序为：人员、环境、财产、工作进度。

（2）迅速隔离原则

出现突发环境事件，特别是发生液压油、废液压油泄漏等情况下，在保证人身安全前提下，快速查明原因，设置警戒区。迅速撤离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

（3）减少损失原则

按照救人重于救物、先隔离控制而后消除故障、防止次生事故发生的原则，进行应急处置。

（4）协同处置原则

加强企业内部各部门以及与政府的沟通联系，迅速动员企业和申请政府的资源进行应急处置。

6.4.2. 现场处置应急组织

（1）应急总指挥或副总指挥接到报警后，成立应急指挥部，并根据实际情况和事故发展态势采取响应，必要时启动社会应急救援，拨打“119、120、110”等报告相关部门协助，同时立即通知应急指挥领导小组所有成员到达事故现场。

（2）应急领导小组成员接到通知后，各应急小组到达事故现场，在事故应急指挥部的统一协调下开展抢险，消防救援组、通讯联络组、疏散警戒组、医疗救护组、物资供应组、环境监测组的相互配合协助。

（3）各救援队伍进入事故现场后，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选择有利

地形设立指挥部，各救援队伍尽可能靠近指挥部，各组组长应确保通讯畅通，随时保持与指挥部的联系，服从通讯联络组的调遣。

6.4.3. 现场应急处置程序

进入现场的各应急小组尽快按照各自的职责和任务开展应急工作。

(1) 现场指挥部：尽快开通通讯网络；迅速查明事故原因和危害程度，制定救援方案；根据事故灾害程度决定是否需要外部援助；组织指挥救援行动。

(2) 抢险抢修

值班人员接报警后，立即确定事故点，在保证人身安全的前提下对泄漏事故进行控制。首先确定泄漏点，根据泄漏情况制定处置、抢险方案，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当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要沉着冷静，并采取适当方法协助疏散组进行人员疏散隔离，将污染区人员撤离至安全区，如果有人受到伤害，立即在安全区采取预防救治措施。现场要采取先控制后修复的原则。应急处理人员尽可能切断泄漏源、排除故障，防止泄漏增加。

(3) 疏散撤离

警戒疏散组立即赶到各自区域组织和指挥各区域内人员安全有序撤离事故现场。

(4) 伤员急救

医疗救护组展开伤员急救，在救护车未到达现场时，将受伤人员迅速送达就近医院治疗。

(5) 现场恢复

抢险抢修组与物资供应组配合，进行现场的恢复工作。

6.5.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6.5.1. 火灾爆炸事故应急措施

事故一：天然气管道发生泄漏，遇明火燃烧

事件级别：公司级

应急人员：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和应急小组

应急物资：灭火器等

应急措施：本项目设有天然气气体泄漏报警装置，一旦发生火灾，总截止阀自动关闭，同时现场人员联系应急办公室，应急队伍赶赴现场，疏散组设置隔离区域，并疏散职工；抢险救援组对着火点进行灭火，事后对泄漏点进行维修，并查找原因，记录存档。

事件二：油罐车给叉车加油过程，输油管线破损，发生泄漏，遇明火燃烧

事件级别：现场级

应急人员：公司应急指挥中心和应急小组

应急物资：沙袋、灭火器等

应急措施：本项目加油地点设有灭火器、消防沙等，一旦发生火灾事故，现场人员联系应急办公室，应急队伍赶赴现场，疏散组设置隔离区域，并疏散职工，抢险救援组对着火点进行灭火，产生的消防废水含有柴油，救援组成员对其进行引导、拦截，灭火后及时对消防废水收集，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6.5.2. 泄漏事故应急措施

事件一：天然气管道老化、破损，发生泄漏。

事件级别：公司级

应急人员：应急指挥中心、各应急组

应急物资：防护装备等

应急措施：本项目设有天然气气体泄漏报警装置，一旦发生泄漏事故，总截止阀自动关闭，同时现场人员联系应急办公室，应急队伍戴好防护装备，赶赴现场，打开门窗，关闭电源，稀释空气中天然气浓度，同时联系

供气公司，对泄漏点进行检查，维修，事后查找原因，记录存档。

事件二：油罐车给叉车加油过程，输油管线破损，发生泄漏后，暴露在空气中，少量物质挥发到空气中

事件级别：现场级

应急人员：应急指挥中心、各应急组

应急物资：消防沙、吸附材料等

应急措施：一旦发生泄漏事故，关闭总截止阀，现场人员联系应急队伍，赶赴现场，采用消防沙对柴油进行拦截，使用吸附材料、铁铲转移到收集桶内，事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对废吸附材料、废油进行处置。

6.5.3. 风险防控设施失灵或非正常操作应急措施

事件一：天然气气体泄漏报警装置失灵，天然气泄漏，遇明火发生爆炸

事件级别：公司级

应急人员：应急指挥中心、各应急组

应急物资：防护装备、灭火器等

应急措施：一旦发生火灾，现场人员联系应急办公室，同时迅速关闭总截止阀。应急队伍赶赴现场，疏散组设置隔离区域，并疏散职工；抢险救援组对着火点进行灭火，事后对泄漏点进行维修，并查找原因，记录存档。

事件二：天然气气体泄漏报警装置失灵，天然气泄漏，扩散到空气中

事件级别：公司级

应急人员：应急指挥中心、各应急组

应急物资：防护装备、灭火器等

应急措施：一旦发现天然气泄漏，现场人员联系应急办公室，同时迅速关闭总截止阀，应急队伍戴好防护装备，赶赴现场，打开门窗，关闭电

源，稀释空气中天然气浓度，同时联系供气公司，对泄漏点进行检查，维修，事后查找原因，记录存档。

6.5.4. 废气治理设施非正常运行应急措施

事件一：本项目废气治理设施非正常运行，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事件级别：公司级

应急人员：应急指挥中心、各应急组

应急物资：防护手套、口罩等

应急措施：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立即关闭电源，停止生产，汇报应急指挥中心，发出指令，各应急组准备，疏散组成员对危险区域进行隔离，疏散危险区域内的非应急人员，限制出入。抢险救援组成员对废气治理设施进行相关排查，找到原因立即抢修。在极端情况下，由总经理宣布停产检修。为防止处理装置出现停运情况，由技术保障组定期对其进行检查、保养。

6.5.5. 危险区隔离

确定事故发生时现场区域的划分以确保救援人员和撤离人员都能够处于一个相对安全的活动范围。各区域将由警示带加以分割，并用警示牌作为提示标志。

危险区域：无论危险等级如何，事故发生地点和可能扩散的区域均为危险区域。此区域应有明显的警示标志划分，使一般人员可以排除在此区域外，而只有受到专门训练和有特殊装备的应急救援小组人员能够在此区域内进行特殊作业。凡是进入此区域人员都必须得到事故现场总指挥的授权。

安全区域：此区域作为事故发生时的指挥和准备区域。在所有员工都需要疏散的异常情况下，须马上确定现场指挥人员和专家的安全工作区域。安全区域的确定需要考虑当时的天气情况、事故的危害程度和事故发

生点在库区的位置等几个因素。可选择的地点有门卫室、综合楼外安全开阔地。

6.5.6. 安全疏散

(1) 平时所有安全通道应保持畅通；

(2) 警报响起时，所有员工应尽可能关闭防火门，从最近的安全出口有秩序的离开；

(3) 所有人员撤离后应到指定区域报到，疏散警戒组成员负责统计人数；

(4) 厂区人流出口作为紧急出口，项目北侧大门为安全区域，临近道路，方便疏散撤离。

(5) 现场应急人员在撤离前、撤离后应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应急处置专业队伍在接到指挥部通知后，立即带上救护和防护装备赶赴现场，等候调令，听从指挥。由组长分工，分批进入事发点进行现场抢险或处置。在进入事发点前，组长必须向指挥部报告每批参加抢险或处置的人员数量和名单，并做好登记。应急处置完毕后，组长向指挥部报告任务执行情况以及抢险人员安全状况，申请下达撤离命令。指挥部根据事故控制情况，做出撤离或继续抢险、处置的决定，向应急处置队伍下达命令。组长接到撤离命令后，带领本组成员撤离事发点至安全地带，并向指挥部报告。

6.5.7. 可能产生二次污染的处理措施

事故消防废水：事故结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对车间及仓库内存储的消防废水进行检测分析，如果水质不达标，将消防废水委托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理。

6.6. 应急设施及应急物资的启用程序

应急预案启动后，应急救援指挥部指挥应急处置专业队伍赴现场处

理，根据现场事故情况启用应急设备和物质，每个生产车间及仓库内均设置有应急物资，当发生化学品泄漏时，启用堵漏工具及吸附材料等设施，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启用消防设施，灭火时产生的大量消防废水，启用消防水收集系统和应急水桶。

6.7. 抢险、处置及控制措施

6.7.1. 应急抢险、处置队伍的调度

应急开始后，通讯联络组立即通知各应急处置小组在最短时间内赶赴现场。各应急救援小组应立即带上救护和防护装备赶赴现场，等候调令，听从指挥。由组长分工，分批进入事发点进行现场抢险或处置。

6.7.2. 抢险、处置方式、方法及人员的防护、监护措施

应急处置专业队伍到达现场后，根据应急总指挥的要求展开抢险和处置。进入现场时，应急人员应注意安全防护，配备必要的防护装备。发生化学品泄漏事故时，进行现场处理的应急人员须戴上防毒面具和防护手套。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应急消防人员须穿戴适当的防护设备（防化服）和带有保护整个面部的正压自给式呼吸装置。应急处理时严禁单独行动。

6.7.3. 现场实时监测及异常情况下抢险人员的撤离条件、方法

发生下列情况，抢险人员应紧急撤离，并报告应急指挥部：

- 1、个体防护装备已经损坏或自给式呼吸装置气量不足时；
- 2、事故现场或建筑物发出异响时；
- 3、发生突然性的剧烈爆炸，危及到自身生命安全。

6.7.4. 控制事故扩大的措施

- 1、切断着火源或控制明火；
- 2、转移现场的易燃易爆物品，对于不能转移的易燃易爆品实施降温、隔离等措施。

6.7.5. 控事故可能扩大后的应急措施

- 1、紧急请求开发区消防的支援；
- 2、迅速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紧急警戒疏散。

6.8. 人员紧急疏散、撤离

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疏散程序（包括疏散组织、指挥机构、疏散范围、疏散方式、疏散路线等）。

6.8.1. 疏散、撤离组织负责人

事故发生后，现场当班负责人或到达现场的指挥人员作为疏散、撤离组织负责人，若总指挥不在现场，副总指挥作为疏散、撤离组织负责人。

6.8.2. 撤离方式

警报响起时，所有员工应尽可能关闭防火门，从最近的安全出口有秩序的离开。厂区人流出口作为紧急出口，公司北侧大门口作为紧急集合地点；事故现场人员和非事故现场人员均应撤离至紧急集合地点，进入安全区后，尽快去除污染衣物，防止继发性伤害。一旦皮肤或眼睛受到污染应立即用清水冲洗，并就近医治。

发扬群众性的互帮互助和自救互救精神，帮助同伴一起撤离，对危重伤员应立即撤离污染区，然后就地实施急救。

6.8.3. 周边区域的单位、社区人员的疏散

当事故危及周边企业、居民时，由应急总指挥直接联系政府有关部门和周边企业负责人，简要说明事态的缓急程度，提出撤离的具体方法和方式。撤离方式有步行和车辆运输两种。撤离方法中明确应采取的预防措施、注意事项、撤离方向和撤离距离。

6.8.4. 受伤人员现场救护、救治及控制措施

首先，选择有利地形设置急救点。在进行急救时，救护人员必须佩戴防毒面具或空气呼吸器，防止继发性损害；急救人员应迅速将中毒人员救

离毒区至空气新鲜处，医护人员到现场先对伤员进行初步检查，按轻、中、重度分型。呼吸困难时给氧，呼吸停止时进行人工呼吸，心脏骤停进行心脏按摩；皮肤污染时，脱去污染的衣服，用 2% 硼酸液或流动清水冲洗；头面部灼伤时，要注意眼、耳、鼻、口腔的清洗；眼睛污染时，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冲洗时间至少 15 分钟，注意不要用手揉眼睛；当人员发生烧伤时，应迅速将伤者衣物脱去，用流动清水清洗降温，用清洁布覆盖创伤面，避免伤口污染，伤者口渴时，可适量饮用清水或含盐饮料；眼睛接触时，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使用特效药物治疗，对症治疗，严重者迅速送医院观察治疗。

6.8.5. 疏散路线和集合地点

厂内当发生紧急事故时，本公司员工疏散集合地点为公司西北侧大门口区域，并在集合地点由各部门主管清点人数。遇疏散警报响起时，首先判断风向，原则上往上风处疏散，若泄漏源为上风处时，宜向风向垂直方向疏散。总指挥和应急处置小组确定如何寻找失踪人员及救援方案。警戒疏散组对事故现场进行警戒。

6.8.6. 人员清点与警报解除

疏散计划执行过程中各部门主管负责人员清点，各部门主管将清点结果向总指挥报告，以决定寻找失踪人员，提供必要的急救。警报未解除前，非应急人员不得进入事故现场。

6.9. 大气类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措施

(1) 当因废气处理设施故障时，第一发现人首先应立即报告，由指挥部下达应急指令，立即停产，启动应急措施；

(2) 抢险抢修组接到通知后应立即组织人员到生产现场迅速查明设施不正常运行的原因，根据原因对设备进行检查、维修；

(3) 检查维修后应由抢险抢修组成员对设备的处理效果进行确认；

(4) 在确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后方能恢复生产，根据公司实际生产情况，废气处理设施及时修复后，即能立刻恢复生产；

(5) 抢险抢修组成员负责对设备的事故、原因、维修情况进行提交事故分析报告。

6.10.水环境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措施

本公司火灾爆炸事故时产生的消防废水首先存于车间应急桶内。收集后的事故废水水质进行委托检测，水质超标作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6.11.现场应急监测

本公司因不具备监测能力，当发生突发环境事件，需要开展应急监测时，应急监测组立即联系应急检测单位对事故影响区域进行及时监测，应急监测组成员全程协助检测单位人员完成突发环境事件的环境应急监测。根据实际情况，迅速确定监测方案，及时开展针对环境事件的环境应急监测工作，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用小型、便携、简易的仪器对污染物浓度和污染的范围及其可能的危害作出判断，以便对事故能及时、正确的进行处理。

1、大气环境监测

(1) 大气监测分析项目：甲烷、颗粒物、CO（火灾），1小时取样。

(2) 监测频次：事故前期每1小时一次，趋于正常后可减少频次。

(3) 采样及分析：监测及分析方法均按照国家生态环境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 589-2021）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等要求进行监测。监测方案见表 6.11-1。

表 6.11-1 大气事故监测方案

序号	项目	检测位置	检测频次	监测方法
1	一氧化碳	在事故源上风向、下风向、厂界外10米内浓度最高	事故前期每1小时一次，趋于正常后可减少频次。	空气质量 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红外分散法 GB9801-88
2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3	甲烷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

序号	项目	检测位置	检测频次	监测方法
		点布监控点。		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2、水环境监测

(1) 水环境监测因子：pH、COD、石油类等，1 小时取样。

(2) 监测频次：事故前期每 1 小时一次，趋于正常后可减少频次。

(3) 采样及分析：监测及分析方法均按照国家生态环境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 589-2021）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等要求进行监测。

我公司自身没有检测能力，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委托有资质单位监测。

6.12.应急终止

6.12.1. 应急响应终止条件

- (1) 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2) 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3) 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 (4) 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5) 采取一切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再次免受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6.12.2. 应急终止程序

当突发事故得到有效控制后，灾害性冲击已消除，社会负面影响消减，进入恢复阶段时，本公司应急总指挥宣布应急结束。

6.12.3. 应急终止后行动

6.12.3.1. 事故现场的保护措施

事故发生后，为方便事故的调查与处理，使事故调查人员看到事故发生后的原始状态，及时查清事故原因，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避免类似事故发生。同时，避免无关人员进入事故现场，受到意外伤害。因此，必须

对事故现场采取有效的保护措施。

(1) 事故发生后，疏散引导组在赶到事故现场后，立即组织有关人员对事故现场进行封锁，除现场应急救援人员外，其他人员一律不得进入事故现场。

(2) 事故现场除为避免进一步扩大事故，由操作人员和应急抢险人员开启、关闭阀门外，其他人员一律不得改变设备设施的状态。

(3) 事故现场在未处理、勘查结束前，安排人员 24 小时保护现场。在事故现场勘查结束后，由疏散引导组组长通知疏散引导组撤离现场保护。

6.12.3.2. 事故现场的洗消

事故发生后，由于有毒有害物质的污染，对事故现场设备、环境和其他人员造成污染，因此在事故应急处理结束后，必须对事故现场进行洗消。

(1) 利用消防水带对现场设备、环境进行冲洗，同时控制避免洗消水喷溅到身上。

(2) 对于不能用消防水带冲洗的设备设施，可利用简易喷雾器、盆、毛刷、清洗海绵等进行清洗。

(3) 现场洗消时，关闭雨水排口。

(4) 现场洗消时，对现场应急救援人员等接触有毒有害物质的人员进行清洁净化，对防化衣进行清洁净化处理。洗消过程中，需环境安全监测组协助环境监测站人员对处置后的事故现场进行分析化验和监测，确定合格后为洗消结束。

6.12.3.3. 信息发布

对外信息发布：

(1) 发生一级环境事故由总指挥向政府、社会、新闻媒体发布有关信息；发生二级以下事故则由总指挥对外发布有关信息。

(2) 事故发生时，如有消防、公安、记者或公众来访，应急办负责接待，必要时由生产部协助。任何来访人员未经总指挥之核准均不得放行进入厂区。

(3) 发布及时，信息准确。不得隐瞒任何事实。

6.12.3.4. 跟踪环境监测

污染物进入周围环境后，随着稀释、扩散和降解等作用，其浓度会逐渐降低。为了掌握事故发生后的污染程度、范围及变化趋势，在应急状态终止后，环境安全监测组协助环境监测站人员进行污染物的跟踪监测，直至环境恢复正常。

7. 后期处置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由善后处置组来进行现场的保护、现场污染物的后续处理、环境应急相关设施的维护及配合开展环境损害评估、赔偿等事宜。

7.1. 事故现场保护

事故得到控制后，善后工作人员要保护好事故现场，以便对事故进行调查。通常企业进行现场保护应做到：

- (1) 设置内部警戒线，以保护现场和维护现场秩序；
- (2) 保护事件现场被破坏的设备部件、碎片、残留物等及其位置；
- (3) 在现场搜集到的所有物件应贴上标签，注明地点、时间及管理者；
- (4) 对搜集到的物件应保持原样，不得冲洗擦拭。

7.2. 现场清消与恢复

应急完终止后应对事故现场采取妥善的保护措施，以利取得相关证据分析事故原因，制定改善对策。同时还可以有效避免二次事故的发生。

- (1) 清理、整理复原事故现场
- (2) 应急救援小组在事故处置完毕后，恢复生产、生活、工作和社会秩序；制定恢复重建计划，落实资金、物资和技术保障，做好后期重建工作。

应急行动结束后，应急指挥中心立即组织善后处置组人员对设备进行全面系统的检查，检查设备受损情况，对损毁设备进行登记，必要时联系专业检修人员进行检修，具体包括：

- ①检查设备状况，是否完好；
- ②各种设施复位后，必须进行试运行；待各设备设施试运行正常后方可恢复运营。

根据抢险后事故现场的具体情况，本公司主要为液压油、废液压油泄漏和火灾事故，洗消去污可以采用以下几种方法：

（1）处理。对应急行动工作人员使用过后衣服、工具、设备进行处理。当应急人员从现场撤出时，他们的衣物或其它物品应集中处理。

（2）吸附。可用片碱、吸附棉、消防沙等做为吸附剂吸收泄漏的酸类等污染物，但吸附物质使用后要作为危险废物处理。

（3）隔离。隔离需要全部隔离或把现场受污染环境全部围起来以免污染扩散，污染物质要待以后处理。

7.3. 环境恢复

事故后，对受灾范围进行科学评估，并对遭受污染的环境进行恢复。查明造成环境污染的原因以及污染物后，若环境污染现象严重，则本公司应联系社会上相关污染治理机构或者政府，共同指定合理的污染修复方案，对被污染的土壤、水环境、大气环境进行物理、化学或生物的方法或措施进行治理与修复，使污染的生态环境恢复原有功能。

7.4. 补充应急物资

（1）应急终止后及时补充损耗的应急物资，补充数量及存放位置应与预案中要求一致；

（2）维修相关的应急设施和设备，确保其处于准工作状态，随时都能正常使用。

7.5. 善后赔偿

（1）若有人员伤亡，按照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2）周边企业受到影响，造成经济损失的，双方协商达成共识后进行赔偿。

（3）应急救援过程中，周边企业支援救助的物资、人力等，双方协商达成共识后进行补偿。

(3) 其他未尽事宜，依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7.6. 评估与总结

7.6.1. 经验总结与评估

突发环境事件内部调查由事件发生部门负责人组织，涉及操作工位应如实提供相关材料。如突发环境事件由公司进行调查，由事件发生部门负责人提供相关材料并做好有关配合调查的工作。必要时，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负责人组织有关专家，会同事发部门进行应急过程评价，编制突发环境事件调查报告和应急总结报告，并在响应解除后 1 个月内上报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领导小组。

表 7.6-1 经验总结与评估情况

序号	评估事项	评估内容
1	事件调查	事件发生原因
2	风险防范与 应急准备	风险源的监控、管理是否合理
3		工程防范措施是否满足
4		应急准备工作是否充足
5		信息接收、传递、响应措施是否及时
6	应急过程	事态的初步评估与发展趋势是否准确
7		处置措施是否恰当
8		应急任务的完成程度
9		出动的应急物资与人员是否与应急任务相适应
10		应急工作是否符合保护公众、环境的总要求
11	事件影响	事件造成的经济损失
12		事件对环境的损害程度
13		事件对公众的生活与心理造成的影响

7.6.2. 应急改进建议

事件结束后，组织人员对事件进行调查与评估，可从管理防范措施、工程防范措施等方面提出企业防范措施完善建议。具体的编制要求或内容可参考下表。

表 7.6-2 防控措施完善计划

序号	完善项目		具体工作要求
1	管理防控措施	应急预案管理	应急过程中通过对事件的调查和评估后，确定风险管理制度及环境应急管理制度的缺失与不足情况，并提出完善建议。
2		风险管理制度	
3		环境应急管理	
4	工程防控措施	预警监测措施	
5		三级防控体系	
6		各个环境风险单元 风险防控措施	
7		风险监控与预警	

8. 保障措施

8.1. 通信与信息保障

本公司应急指挥部设应急办公室和应急值班室，应急值班室由应急办公室归口管理，负责 24 小时值班、接警工作。遇有环境事故发生，及时组织处理并通知有关方面。值班人员巡查过程中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可以迅速、有效的将灾害信息传送到管理部办公室内。日常对通信设施进行经常性检查，确保通信系统的可靠性，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外部应急联络电话见附件。

8.2. 应急队伍保障

本公司上级主管部门和当地生态环境局督促检查本公司环境应急力量的建设和准备情况。完善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厂内设有以总经理为总指挥的环境事故应急处置机构，由总指挥、副指挥、抢险救援和消防救援组、环保应急和警戒疏散组、医疗救助和后勤保障组组成。为能在事故发生后迅速准确、有条不紊的处理事故，尽可能减小事故造成的损失，平时定期进行培训及演练。

8.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各应急救援小组根据其救援职责，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保证应急资源物资及时合理地调配与高效使用。

本公司建立应急救援设备、设施、防护器材、救治药品和医疗器械等储备制度，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和装备。

应配备应急箱，应急箱中的物品只能在出现紧急事故的情况下使用。各部门每月对消防设施、应急设施做一次检查，确保各类消防设施都处于可用状态。

本公司的应急物质装备情况参考《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应急设施及物资等资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8.3-1 本公司现有应急物资与装备情况

企事业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审核人	姓名	郑树波	调查人/应急物资保管人员	姓名	张小禄	
	联系方式	022-59889018		联系方式	13352050415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品牌	储备量	报废日期	主要功能	备注
企业现有物资及装备						
1	防护手套	/	若干	定期购置	安全防护	车间
2	医用口罩	/	若干	定期购置	安全防护	车间
3	安全帽	/	4 顶	无	安全防护	车间
4	急救药箱	/	2 个	定期购置	安全防护	车间
5	安全绳	/	1 根	无	安全防护	车间
6	应急灯	/	若干	无	警戒疏散	车间
7	应急收集桶	/	4 个	无	污染物收集与转移	车间、厂区
8	火灾预警装置	/	1 个	无	预警	车间
9	强制排风	/	1 个	无	污染源控制	车间
10	手动阀门	/	1 个	定期购置	截断泄漏	车间
11	警戒带	/	3 个	定期购置	安全防护	车间
12	消防铲	/	3 个	定期购置	污染源切断	车间、厂区
13	甲烷泄漏检测仪	/	1 台	无	泄漏检测	车间
14	干粉灭火器	/	46 个	定期购置	污染源切断	车间、厂区
15	消防沙	/	11 桶	无	污染源切断	车间、厂区
16	消防沙袋	/	19 袋	无	污染源切断	车间、厂区
17	消防栓	/	16 个	无	污染源切断	车间、厂区
18	灭火毯	2m ²	2 块	定期购置	污染源切断	车间、厂区
19	消防锹	/	3 个	无	污染源切断	车间、厂区

8.4. 经费及其他保障

处置突发环境事故所需工作经费列入本公司财政预算，由财务部门按照国家经费要求落实。主要包括体系建设、日常运行、专家队伍建设、

救援演练、事故紧急救援装备等费用。

本公司各部门在发生事故时，要紧密配合、全力支持事故应急救援，在人力、技术和后勤等方面实行统一调度。同时，根据职责分工，积极开展演练、物资储备，为应急救援提供交通运输保障、治安保障、技术保障、医疗保障、后勤保障等。

9. 应急培训与演练

9.1. 应急培训

9.1.1. 培训目的

通过培训，提高公司全体人员素质，一旦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懂得本岗位应该做什么，能够做什么，如何做，以及如何配合和协调各应急部门的工作等，确保应急行动快速、有序、高效的完成。

9.1.2. 培训计划

应急指挥中心每年至少定期组织一次突发环境事件的知识培训，提高本公司人员紧急处事以及专业救援能力，总体提高公司团结协作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

9.1.3. 培训方式

培训以讲座、讲座后考核、知识竞赛、现场模拟以及其他生动、有趣的方式进行。

9.1.4. 培训内容

本公司事故应急救援和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处理的人员培训分二个层次开展。

（1）现场级

现场级是及时处理事故、紧急避险、自救互救的重要环节，同时也是事故及早发现、及时上报的关键，一般事故在这一层次上能够及时处理而避免，对部门职工开展事故急救处理培训非常重要。每季开展一次，培训内容：

- ①消防安全知识和技能的培训。
- ②本公司运营情况。
- ③公司应急抢救。
- ④防护指挥。

⑤各种标志布设及由于危害区域的变化布设点的变更。

（2）公司级

公司主要领导和应急小组组成，成员能够熟练使用现场装备、设施等对事故进行可靠控制。它是应急救援的指挥中心与操作者之间的联系，同时也是事故得到及时可靠处理的关键。每年进行二次，培训内容：

①括现场级培训所有内容。

②掌握应急救援预案，事故时按照预案有条不紊地组织应急救援。

③针对运营实际情况，熟悉如何有效控制事故，避免事故失控和扩大化。

④各部门依据应急救援的职责和分工开展工作。

⑤组织应急物资的调运。

⑥申请外部救援力量的报警方法，以及发布事故消息，组织周边社区、政府部门的疏散方法等；

⑦事故现场的警戒和隔离，以及事故现场的消防方法。

9.1.5. 培训要求

（1）培训后本公司应进行预案知识考核，包括：

全体员工：应每季度组织一次对全体员工应急处置预案知识考核。

车间：应每月对公司人员进行本岗位应急职责考核。

新员工、转岗员工：新员工、转岗员工在岗前应进行应急预案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2）参加培训人员做好培训记录，培训后组织参加培训人员之间的相互交流学习，增强应急培训的目的，提高应急能力。

（3）培训应以生动、形象、有趣的方式进行，充分带动培训人员参与的积极性，寓教于乐，使员工在乐中有所学，有所悟。

9.2. 演练

依据对本公司内员工、周边企事业单位、人员情况的分析，明确演练如下内容：本公司事件应急救援和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处理的人员定期进行演练。本公司综合应急救援演练至少每年举行 1 次。

9.2.1. 演练方式

演练分为桌面演练、功能演练、综合演练三种。

9.2.2. 演练组织与级别

- (1)应急演练分为部门、公司级演练和配合政府部门演练三级；
- (2)现场级的演练由部门负责人（现场指挥）组织进行，公司内安全、环保、技术及相关部门派员观摩指导；
- (3)公司级演练由应急指挥中心组织进行，各相关部门参加；
- (4)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合演练，由政府有关部门组织进行，本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成员参加，临近企事业组参加配合。

9.2.3. 准备

- (1)演练应制订演练方案，按演练级别报应急指挥负责人审批；
- (2)演练前应落实所需的各种器材装备与物资、交通车辆、防护器材的准备，以确保演练顺利进行；
- (3)演练前应通知周边社区、企事业人员，以避免造成不必要的影响。

9.2.4. 演练频次与范围

- (1)部门演练（或训练）以报警、报告程序、现场应急处置、紧急疏散等熟悉应急响应和某项应急功能的单项演练，演练频次每年 2 次以上；
- (2)公司级演练以多个应急小组之间或某些外部应急组织之间相互协调进行的演练与公司级预案全部或部分功能的综合演练，演练频次每年 1 次以上；
- (3)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演练，视政府组织频次情况确定，亦可结合公

司级组织的演练进行。

9.2.5. 演练内容

- (1) 本公司内应急抢险和各组织间的指挥协调；
- (2) 事件现场情况信息收集、分析、制订处置方案、人员调配、信息通报等；
- (3) 设备维修、泄漏封堵、人员救援、消防灭火、环境监测；
- (4) 通道管制及人员疏散和撤离；
- (5) 事件区清点人数及人员疏导；
- (6) 急救与医疗；
- (7) 现场情况续报；
- (8) 事件进一步扩大所采取的措施
- (9) 环境再监测；
- (10) 事件应急终止；
- (11) 现场警戒、保护和调查；
- (12) 现场内消防、救援物品撤离；
- (13) 事件的善后处理；
- (14) 事件分析总结大会。

9.2.6. 演练总结

演练结束后应急指挥办公室应组织做好预案的总结、评估工作，总结、评估以访谈、汇报、协商、自我评价、公开会议和通报等形式完成。对于演练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应进行深入研究、吸取经验教训，纳入应急预案的修订范围。总结内容包括：

- ①参加演练的单位、部门、人员和演练的地点；
- ②起止时间；
- ③演练公司和内容；

- ④演练过程中的环境条件；
- ⑤演练动用设备、物资；
- ⑥演练效果和存在问题；
- ⑦持续改进的建议；
- ⑧演练过程记录的文字、音像资料等。

10. 奖惩

10.1. 奖励

在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中有下列表现之一的单位和个人，根据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 (1) 出色完成应急处置任务，有效地防止重大损失发生的；
- (2) 抢险、救灾和排险工作中有突出贡献的；
- (3) 对应急救援工作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 (4) 有其他特殊贡献的。

10.2. 责任追究

在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根据相关规定追究责任及相关纪律处分：

- (1) 不认真执行应急预案，拒绝履行应急救援义务，从而造成事故及损失扩大，后果严重的；
- (2) 不按照规定报告、通报事故真实情况的；
- (3) 应急状态下不服从命令和指挥，严重干扰和影响应急工作的；
- (4) 盗窃、挪用、贪污应急救援工作资金或物资的；
- (5) 阻碍应急工作人员履行职责，情节及后果严重的；
- (6) 严重影响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实施的其他行为。

11. 预案的评审、发布和更新

11.1. 预案的评审

内部评审：应急预案草案编制完成后，应急总指挥、应急副总指挥、应急办公室、各专业救援队负责人对应急预案草案进行内部评审，针对应急保障措施的可性、应急分工是否明确、合理等方面进行讨论，对不合理的地方进行修改。

外部评审：应急预案草案经内部评审后，邀请环境应急专家组成应急预案评估小组对应急预案草案进行评估。环境应急预案评估小组重点评估了环境应急预案的实用性、基本要素的完整性、内容格式的规范性、应急保障措施的可性以及其他相关预案的衔接性等内容。应急预案编制人员根据评估结果，对应急预案草案进行修改。

11.2. 预案的发布及更新

本预案发布之日起实施生效，本公司办公室负责本预案的管理工作，本公司启动应急救援预案或进行演练后，该部门负责对救援情况和演练效果进行评价，提出修订意见，经本公司经理批准后及时修订本预案。

本公司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每三年至少修订一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应当及时进行修订：

（1）本公司因兼并、重组、转制等导致隶属关系、经营方式、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化的。

（2）本公司生产工艺和技术发生变化的。

（3）周围环境发生变化，形成新的重大危险源的。

（4）应急组织体系或者职责已经调整的。

（5）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发生变化的。

（6）应急预案演练评估报告要求修订的。

(7) 应急预案管理部门要求修订的。

本公司应当在环境事故应急预案修订后 20 日内报开发区生态环境局重新备案。

11.3.术语和定义

(1) 突发环境事件

指由于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经济、社会活动与行为，以及意外因素的影响或自然灾害等原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经济与人民财产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突发性事件。

(2) 危险化学品

指属于爆炸品、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易燃物品、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有毒品和腐蚀品的化学品。

(3) 环境风险源

指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并对周边环境造成危害的环境因素，环境风险源的危险程度由所涉及的危险物质的特性（物质危险性和物质的量）、危险物质存在的安全状态、所处的周边环境状况三个要素决定。

(4) 应急处置

指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采取的消除、减少事故危害和防止事态恶化，最大限度降低环境影响的措施。

(5) 预案

根据预测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类别、环境危害的性质和程度，而制定的应急处置方案。

(6) 分级

按照突发环境事件的严重性、紧急程度及危害程度划分的级别。

(7) 应急监测

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情况下，为发现和查明环境污染情况和污染范围而进行的环境监测。包括定点监测和动态监测。

（8）应急演习

为检验应急预案的有效性、应急准备的完善性、应急响应能力的适应性和应急人员的协同性而进行的一种模拟应急响应的实践活动，根据所涉及的内容和范围的不同，可分为单项演习（演练）、综合演习和指挥中心、现场应急组织联合进行的联合演习。

（9）环境保护目标

指在环境污染事故应急中，需要保护的环境敏感区域中可能受到影响的对象。

（10）应急准备

指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为迅速、有序地开展应急行动而预先进行的组织准备和应急保障。

（11）应急响应

指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后，有关组织或人员采取的应急行动。

（12）应急救援

指环境污染事故发生时，采取的消除、减少事故危害和防止事故恶化，最大限度降低事故损失的措施。

（13）恢复

指在环境污染事故的影响得到初步控制后，为使生产、工作、生活和生态环境尽快恢复到正常状态而采取的措施或行动。

12. 附则

12.1. 预案签署与解释

预案签署人：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负责人

预案解释部门：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注：（1）本规定未尽事宜或与国家及有关部门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有冲突时，按国家及有关部门颁布的规定执行。

（2）本规定由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小组负责解释。

12.2. 修订情况

本预案为第一次修订。本预案依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修编，当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的化学品、工艺、装置、材料、内外部环境发生变化时需对本预案再次进行修订。

12.3. 实施日期

本预案于 2024 年 12 月报备。

本预案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实施。

13. 附图、附件

附图 1 企业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及应急物资分布示意图

附图 3 应急逃生疏散图

附图 4 雨污水管网示意图

附图 5 环境风险受体调查图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环评批复与验收意见

附件 3 上一版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4 危废合同

附件 5 油漆 MSDS 文件

附件 6 周边单位联系电话

附件 7 应急处置机构及有关人员联系电话

附件 8 外部救援单位及政府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附件 9 应急培训计划

附件 10 应急处置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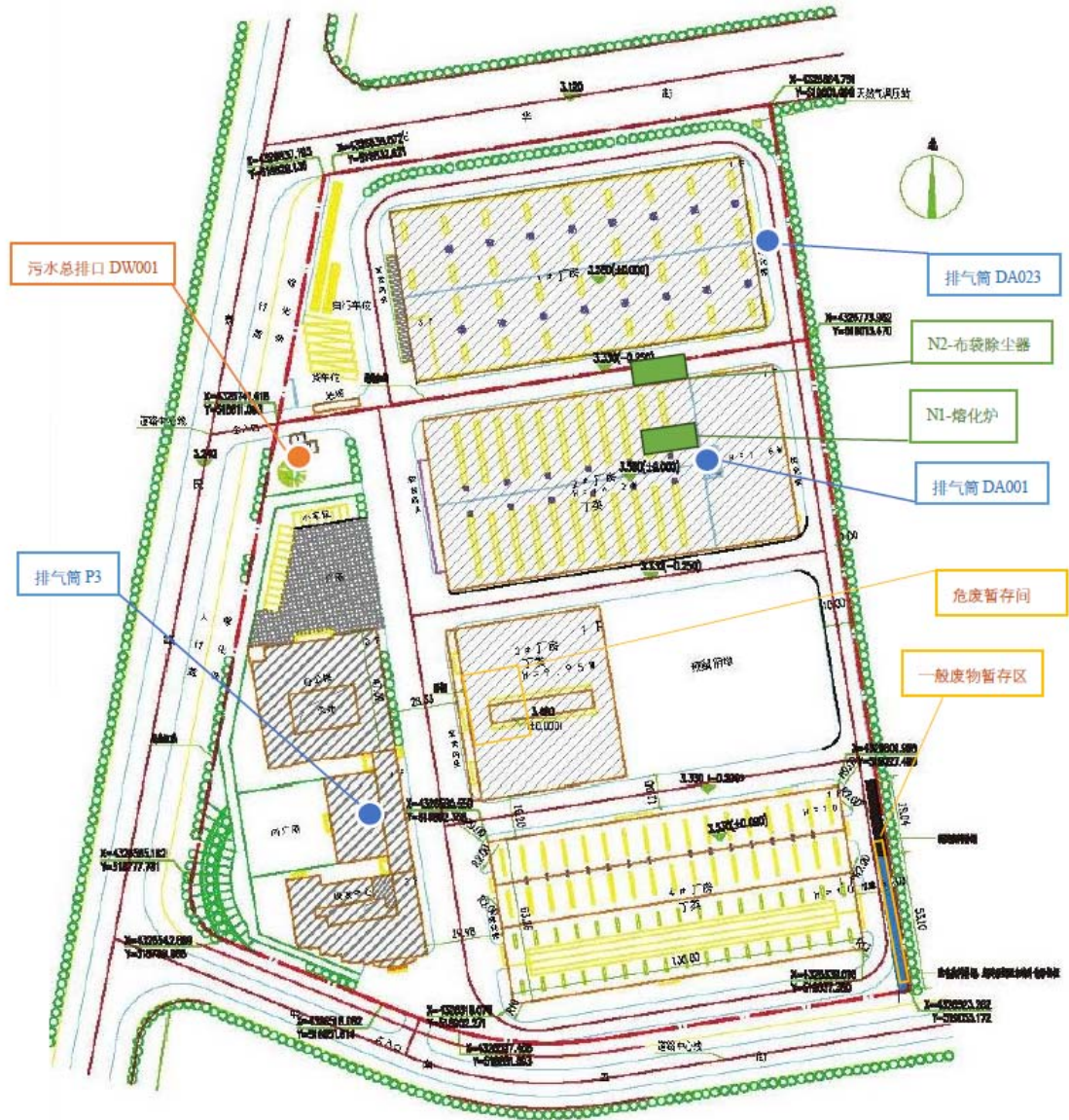
附件 11 现场检查表

附件 12 事故信息上报

附图 1 企业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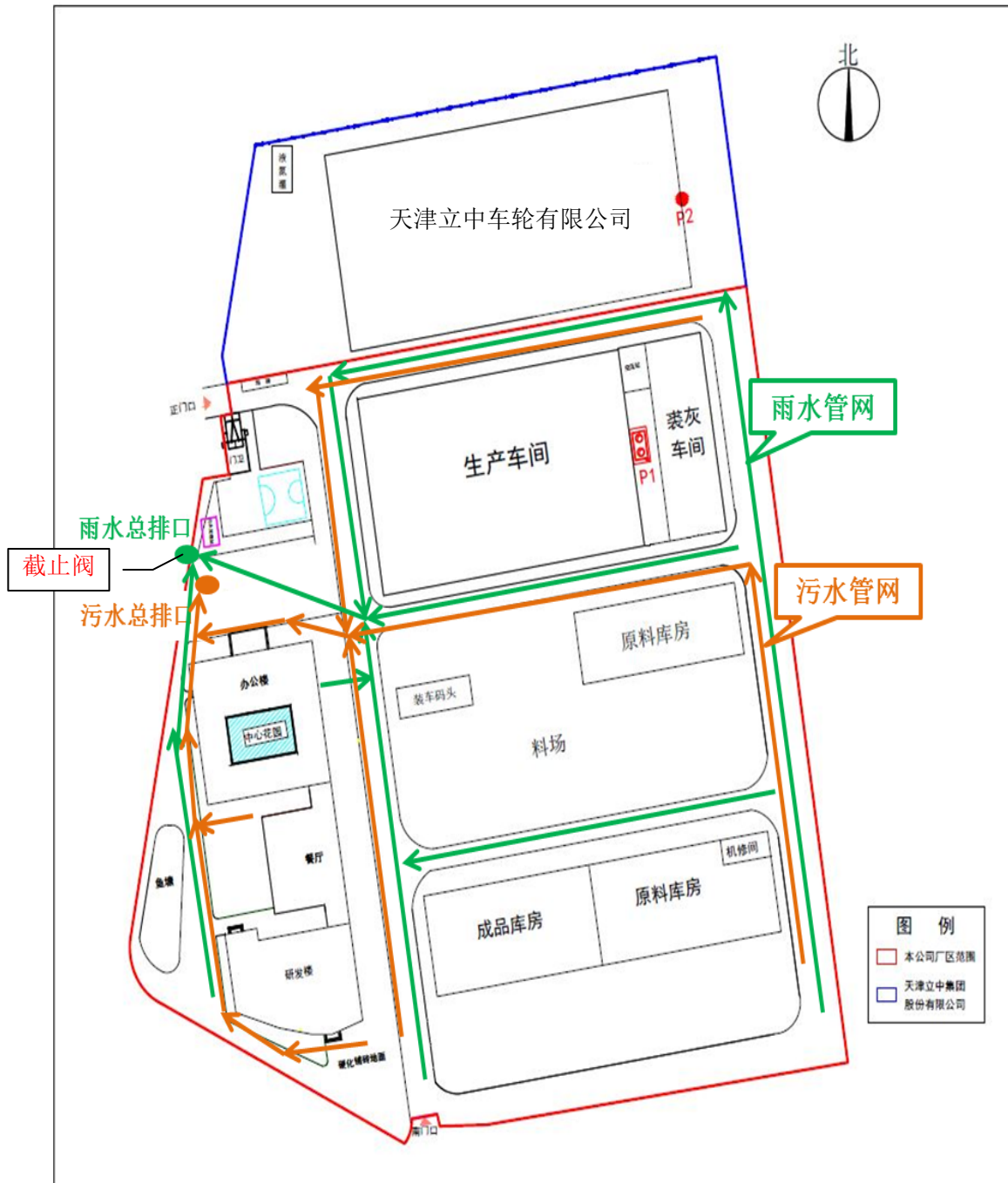


附件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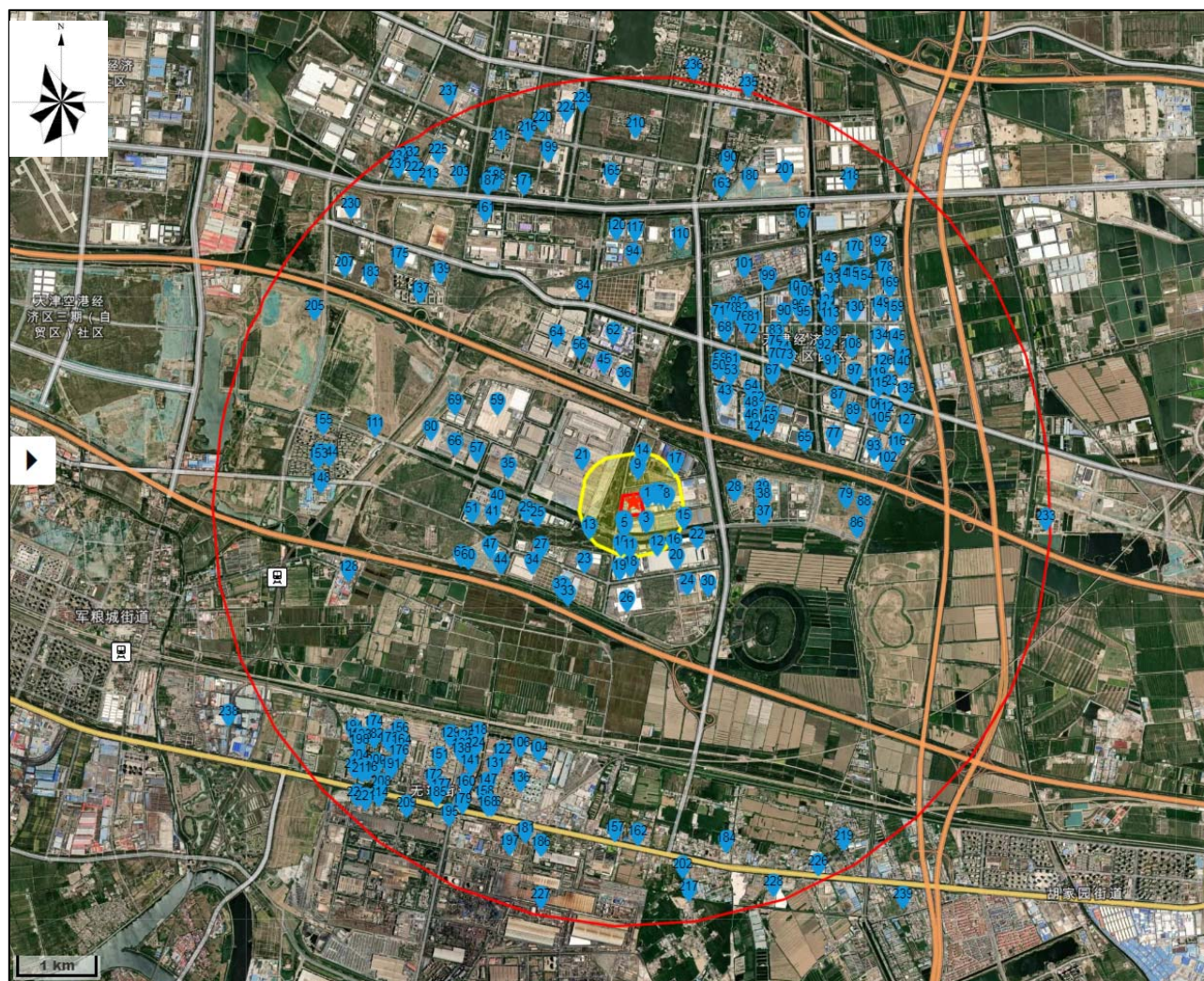
附图 4 雨污水管网示意图



附图 5 环境风险受体调查图



企业周围 500m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情况图



企业周围 5km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情况图

95

附件 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6WCM3P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获取企业更多
信息、监管信息

名称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臧立根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再生资源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亿贰仟伍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营业期限

2019年11月22日至长期

住所

天津开发区西区泰民路58号

登记机关

天津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11月2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96

附件 2 环评批复与验收意见

天津市环境保护局

津环保许可函[2007]018 号

关于天津立中合金有限公司 新建 10 万吨/年新型铸造铝合金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天津立中合金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天津立中合金有限公司关于报批 10 万吨/年新型铸造铝合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请示》（[2007]001 号）、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天津立中合金有限公司新建 10 万吨/年新型铸造铝合金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预审意见》（津开环评书[2007]010 号）、天津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关于天津立中合金有限公司新建 10 万吨/年新型铸造铝合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技术评估报告》（津环评估报告[2007]052 号）以及《天津立中合金有限公司新建 10 万吨/年新型铸造铝合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拟投资 3 亿元人民币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建设 10 万吨/年新型铸造铝合金工程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 76519.2 平方米，主要建筑物为 3 座生产车间、铝灰处理车间、库房、辅助用房、办公及科研楼、餐厅等；主要生产设备为高纯

A356 铝合金炉、ADC 铝合金炉组、铝屑回收炉组、铸锭连续浇注系统、铝灰处理装置等。项目环保投资 300 万，占总投资的 1%，主要用于建设废气收集和处理设施、危险废物暂存设施以及落实排污口规范化要求等。项目分三期建设，预计于 2010 年全部建成。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地区总体规划，生产过程基本符合清洁生产原则。

2007 年 5 月 27 日至 6 月 11 日，我局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情况在天津市行政审批服务网上进行了公示，根据公众反馈意见、评估报告及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局预审意见，在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的前提下，同意本项目建设。

二、你公司在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应对照环境影响报告书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落实对施工产生的扬尘、噪声等的污染防治措施，尽可能减少对周围环境产生的不良影响。

2、烘干窑、铝屑炉、熔化炉、合金炉应使用清洁燃料。

在烘干、熔化、合金、浇铸过程中产生的工艺及燃烧废气应妥善收集后，进行脱硫除尘处理，废气收集效率不低于 98%、除尘效率不低于 95%；铝灰处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应收集后，进行除尘净化处理，除尘效率不低于 99%；经处理后的全部废气通过 1 根 40 米高除尘塔达标排放。在废铝件烘干过程中，应采取碱洗、控制处理温度等措施，杜绝产生二噁英。餐厅油烟应经净化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应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粉尘无组织排放。

3、产生的清洗废水经收集后妥善运至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处理；生活废水经处理后达标排入天津经济技术开

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4、熔化炉、合金炉、空压机、风机、驯化水泵等主要噪声源均应室内布置，并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5、对废乳化液、废机油擦拭物等危险废物应妥善分类临时贮存，临时贮存场所应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并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产生的含铝熔炼渣、除尘灰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在密闭条件下运输和暂存，并进行资源再生利用。

6、严格按照市环保局《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津环保监理[2002]71号）、《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津环保监测[2007]57号），设置标志牌、搭设监测平台、除尘器前后预留监测孔、安装污水流量计等，落实排污口规范化有关要求。

7、建立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加强生产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实现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并进一步采取措施，增加能源利用效率、减少污染物排放，提高清洁生产水平。

三、本项目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由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局协调平衡，并应控制在下列范围内：二氧化硫 5.2 吨/年、粉尘 0.2 吨/年、烟尘 9.9 吨/年、化学需氧量 4.84 吨/年、氨氮 0.32 吨/年。

四、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五、你公司在项目建设中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

可正式投入生产或使用。

六、请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局负责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七、该项目应执行以下环境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
- 2、《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Ⅱ类；
- 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
- 4、《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级；
- 5、《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51-2003）》；
- 6、《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 7、《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2 三级；
- 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Ⅲ类；
- 9、《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 10、《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

此复



主题词：环境影响 报告书 批复 （共印9份）

抄送：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局，天津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天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天津市环境保护局

2007年6月25日印发

天津市环境保护局

津环保许可验〔2012〕30号

关于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新建 10万吨/年新型铸造铝合金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及相关验收材料收悉。我局于2012年2月14日对该工程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本项目位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58号，总占地面积76519.2平方米，建筑物占地面积约41236.28平方米，预留面积约为35282.92平方米，为新建项目。建设内容为2座生产车间、铝灰处理车间、库房、辅助用房、办公楼及科研楼、餐厅等。主要设备有合金炉组、铝屑回收炉、铸锭连续浇铸系统、铝灰处理装置等。该项目实际总投资3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0万元。

二、天津市环境监测中心《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新建10万吨/年新型铸造铝合金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津环监验字〔2011〕第518号）的监测结果表明：

（一）该项目生产车间产生的废气经2、3号布袋除尘

器处理后，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二级标准限值要求，由 2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铝屑炉烘干窑经水浴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二级标准限值要求，烟气黑度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表 2 金属熔化炉二级排放限值要求，由 2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熔化炉、铝屑炉、合金炉、铸锭系统等产生的燃烧废气，经麻石水膜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二级标准限值要求，烟气黑度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表 2 金属熔化炉二级排放限值要求，通过 40 米高除尘塔排放；铝灰车间产生的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通过 40 米高除尘塔排放；粉尘产生源处均设置了集气罩，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厂周界外浓度最高点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标准要求。

(二) 该项目总排口废水中的 pH 值、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最大日均浓度均低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1998 年 1 月 1 日后建设单位 II 类污染物三级标准限值, 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最大日均浓度低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08) 表 1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三级标准限值。

(三) 该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昼、夜间声级均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限值。

三、本项目目前原料均为纯铝锭, 无清洗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四、危险废物暂存管理, 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五、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 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文件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环保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组意见,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建设单位应加强生产管理, 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 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接到验收意见后 30 日内到当地环保局办理排污申报登记变更手续。

七、本次验收为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新建 10 万吨/年新型铸造铝合金工程项目(津环保许可函[2007]018 号, 2007 年 6 月 20 日)整体验收。

请滨海新区环境保护和市容管理局做好验收后的环保
监督管理工作。

此函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六日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验收 函

抄送：天津市环境监察总队，滨海新区环境保护和市容管
理局，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天津市环境保护局

2012年3月16日印发

天津市环境保护局

津环保许可函〔2014〕5号

市环保局关于对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扩建 10 万吨铸造铝合金锭/液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的批复

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报批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扩建 10 万吨铸造铝合金锭/液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请示》、天津市滨海新区环境保护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扩建 10 万吨铸造铝合金锭/液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初审意见》（津滨环容环保初审〔2013〕44 号）、天津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关于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扩建 10 万吨铸造铝合金锭/液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技术评估报告》（津环评估报告〔2013〕543 号）及天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扩建 10 万吨铸造铝合金锭/液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H-201207-A-OH-28）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拟投资 1 亿元人民币，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现厂区（泰民路 58 号）内扩建 10 万吨铸造铝合金锭/液项目。

厂区四至为东至立中车轮集团，南至中南五街，西至泰民路、北至光华街。项目使用已建成的 2 号厂房，建筑面积 8976 平方米；新建 1 座料场，占地面积 546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728 平方米。主要内容：新建 1 座料场，在原有 2 号厂房内设置 2 套炉组（E 炉组为 2 台熔化炉+2 台合金炉，F 炉组为 2 台熔化炉+3 台合金炉）、4 台浇铸机等生产设备，在现有铝灰处理车间新建 1 套铝灰处理系统（袋灰机）。投产后年铸造铝合金锭/液 10 万吨（其中 A356 铝合金锭/液 7 万吨，ADC 铝合金锭/液 3 万吨），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 4 万吨、二期 6 万吨。项目供水、供电、供热均依托现有公用工程由开发区西区市政提供。项目环保投资约 325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 3.25%，主要用于急冷和活性炭喷射装置、水浴除尘器、布袋除尘器、浇铸机水沉淀池、生活污水生化处理装置、排污口规范化及竣工验收等。项目一期预计于 2014 年 5 月竣工，二期预计于 2014 年底竣工。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地区总体规划和清洁生产要求，主要污染物排放符合地方环境保护部门核定的总量控制要求。201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4 年 1 月 10 日，我局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情况在天津市行政审批服务网上进行了公示，并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在天津市环保局网站公示，根据公众反馈意见、滨海新区环境保护和市容管理局初审意见、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技术评估意见及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结论，在确保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落实的前提下，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

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对照环境影响报告书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认真落实报告书中施工期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及要求，严格遵守《天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天津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天津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防治扬尘管理暂行办法》、《天津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等各项法规要求，严格按照《天津市清新空气行动方案》要求，做到文明施工，不得污染环境 and 噪声扰民。夜间不得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如因工艺要求需夜间施工的，必须提前办理夜间施工许可，并进行公告方可施工。

2、项目熔化炉、合金炉内产生的烟气经水浴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净化，炉门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净化，裘灰机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净化，上述废气均通过现有1根40米高沉降除尘塔达标排放。此外，针对熔炼过程中可能产生二噁英，原料须经一套前处理净化装置对外购废铝进一步净化，并对熔炼废气采用烟气迅速冷却装置+活性炭喷射+高效布袋除尘器的方式处理达标。要严格生产管理，控制熔化炉和合金炉未被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确保厂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达标。

3、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产生的浇铸机冷却用水、水浴除尘设备用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

隔油池处理后，再经一套二级生化处理装置深度处理，达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4、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熔化炉、合金炉、空压机、风机、循环水泵等主要噪声源采取必要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5、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熔炼渣、除尘灰、水渣沉淀物、废铝锭、铝灰处理剩余固废等一般工业废物回收利用或外售；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6、按照市环保局《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津环保监理〔2002〕71号）和《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津环保监测〔2007〕57号）的要求，落实排污口规范化有关规定。

7、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避免重金属等污染物污染土壤和地下水，杜绝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8、健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加强运营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实现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根据环评结论，厂房一和厂房二均须设置100米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在此距离内无现状环境敏感目标，今后不得新建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建筑。

四、项目建成后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应控制在下列范围内：化学需氧量1吨/年、氨氮0.1吨/年，二氧化硫4.3吨/年、氮氧化

物 12.7 吨/年，铜 6.305×10^{-4} 吨/年，锌 2.07×10^{-4} 吨/年，锰及其化合物 2.715×10^{-4} 吨/年。

五、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竣工后，在试运营期间，如有污染物产生，应当按照《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369 号）及其配套文件规定，按时缴纳排污费。

六、项目试生产前 3 个月内到当地环保部门办理排污申报手续，自试生产之日起 15 日内到我局备案，自试生产之日起 3 个月内申请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七、项目主要执行以下环境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
- 2、《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1993；
- 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
- 4、《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 36-79；
- 5、《展览会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评价标准(暂行)》HJ350-2007；
- 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
- 7、《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二级；
- 8、二噁英排放标准参照《再生有色金属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铝》（征求意见稿）；
- 9、《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08 三级；
- 10、《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 1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1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请滨海新区环境保护和市容管理局负责项目建设和试生产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并督促项目单位履行试生产备案及竣工环保验收手续。

此复

(此件依申请公开)



抄送：天津市规划局，天津市环境监察总队，天津市滨海新区环境保护和市容管理局，天津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天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天津市环境保护局

津环保许可验〔2016〕151号

市环保局关于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扩建 10 万吨铸造铝合金锭/液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及相关验收材料收悉。该工程于 2016 年 9 月 6 日通过了我局组织的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内，为扩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利用现有二号厂房建设 E 和 F 炉组用于 A356 和 ADC 产品生产，并新建原料场面积为 13212m²，同时配套建设相应所需的公辅设施及环保设施，实现全厂年产 20 万吨铸造铝合金锭/液的生产能力。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25 万元。

二、天津市环境监测中心《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扩建 10 万吨铸造铝合金锭/液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津环监验字〔2016〕第 063 号）的监测结果表明：

(一) 该项目熔化炉和合金炉炉内、炉门排放废气中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气黑度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56-2015)表2有色金属冶炼中其他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相应排放限值要求,同时二噁英排放浓度符合《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相应限值要求;全厂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无组织排放厂周界下风向各监控点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监控浓度相应限值要求。

(二) 该项目厂区总排口的废水中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动植物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08)中三级标准相应限值要求,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

(三) 厂界声环境昼间、夜间声级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所规定的3类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四) 该项目生产中无危险废物产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物资回收部门回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三、企业编制了《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报送开发区环保局备案。

四、2016年9月18日至2016年9月29日，我局将项目验收监测报告全本在市环保局网站上进行了公示。

五、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文件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环境管理机构、人员设置及管理制度符合要求，环保设施已正常投入使用。根据环保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组意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你公司应加强生产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按照污染物监测计划要求，定期完成有关污染物的监测工作，并将相关监测结果及时报送滨海新区环境局。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处理预案，杜绝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七、建设单位应在接到验收意见后30日内到当地环保局办理排污申报登记变更手续。

八、本次验收为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扩建10万吨铸造铝合金锭/液项目（津环保许可函〔2014〕5号，2014年1月16日）整体验收。

请滨海新区环境局做好验收后的日常环保监督管理工作。

此函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天津市环境监察总队，滨海新区环境局，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

- 4 -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 环境保护局 文件

□

津开环评〔2019〕119号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新建布袋除尘系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所报“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新建布袋除尘系统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核后批复如下：

一、根据该项目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审核意见，同意在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你单位现有厂区内）进行“新建风量为 90000 立方米/小时布袋除尘系统项目”建设。该项目拟

- 1 -

新增风量为 90000 立方米/小时的布袋除尘器一台，通过废气收集管路改造，实现对车间内铝液输送过程中 5 个除气扒渣工位和 8 台烤包器处无组织废气的收集和处理，并提高铝合金液/锭生产设备（E 炉组设备+F4 炉）废气处理效率。该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 200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100%。

二、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要求，建设单位已完成了该项目环评报告表信息的全本公示，并提交公示情况的说明报告。我局将该项目环评报告表全本信息在我局政务网上进行了公示。

三、该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其中应重点落实以下内容：

（一）该项目铝液输送过程中烤包器产生的废气通过新增的集气罩收集、除气扒渣工位产生的废气依托车间内现有滤筒除尘器处理，以上废气经现有急冷装置+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现有1座40米高除尘塔（P1）达标排放；E炉组、F4熔化炉的炉口废气和炉膛废气经新增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现有1座40米高除尘塔（P1）达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烟气黑度等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56-2015）相应限值要求。

（二）该项目无废水排放。

（三）该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四) 该项目投产后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铝灰等)应遵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有关规定, 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或综合利用。

(五) 该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津环保监理〔2002〕71 号)、《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津环保监测〔2007〕57 号) 要求, 严格落实排污口规范化有关规定。

(六) 根据“以新带老”原则, 你公司应严格落实报告表中针对现有工程环境问题提出的整改措施, 以满足相关要求。

四、该项目建成后, 预计可实现污染物削减量为: 颗粒物 1.292 吨/年。其他新增主要污染物指标可由企业已有总量指标平衡解决。

五、你公司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按时申请排污许可证, 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六、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你公司应在投入生产或使用前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主验收, 编制验收报告; 同时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七、该项目报告表经批准后,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 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自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 方决定该项

目开工建设的，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特此批复。

(建议此件公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19年9月5日印发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新建 布袋除尘系统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9月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新建布袋除尘系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9月22日,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新建布袋除尘系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58号(厂区中心点坐标:经度117°31'14.20"E,纬度39°4'25.46"N),北侧和东侧紧邻天津立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侧为泰民路,南侧隔中南五街为天津润德滤清器有限公司和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由于公司铝液输送过程中存在无组织排放废气,且生产车间内现有废气处理设施对铝合金液/锭生产设备(E炉组设备+F4炉)生产废气处理无针对性,为保证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新立中合金公司投资200万元在生产车间外新增一台风量为90000m³/h的布袋除尘器,用于处理E炉组和F4熔化炉的炉口废气、炉膛废气;并对生产车间现有废气收集管路进行改造,优化车间管路布局,新增2个集气罩对8台烤包器处无组织废气的收集,并入原有急冷装置+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对车间内铝液输送过程中5个除气扒渣工位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收集,并入原有急冷装置+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提高铝合金液/锭生产设备(E炉组设备+F4炉)生产废气处理效率。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过程

本项目于2019年9月5日取得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津开环评[2019]119号)。本项目于2019年10月15号开始建设,2020年5月完成建设并投入调试阶段。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2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200万元,占总投资的10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新建布袋除尘系统项目的全部建设内容及环境保护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要求相比，本次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描述一致。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措施均无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铝液输送过程中烤包器产生的废气通过新建的集气罩收集、除气扒渣工位产生的废气依托车间内原有滤筒除尘器处理，以上废气经原有急冷装置+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原有1座40米高除尘塔（P1）达标排放；E炉组、F4熔化炉的炉口废气和炉膛废气经新建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原有1座40米高除尘塔（P1）达标排放。

验收监测数据表明，本项目急冷装置+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器出口处和E炉组+F4炉布袋除尘器出口处颗粒物、SO₂、NO_x、烟气黑度的排放浓度均可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56-2015）表2有色金属冶炼中其他工业炉窑中排放限值要求。

（二）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噪声源为新增布袋除尘器的风机，风机设置在厂房外，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

验收监测数据表明，本项目东侧、南侧、西侧、北侧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为54~64dB（A），夜间噪声监测结果为44~52dB（A），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

（三）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除尘系统收集的烤包器和除气扒渣工位处含铝固废，由厂内装灰车间进行分选回用，铝灰处理后的剩余固废暂存于装灰车间内的一般固废暂存区域，交由天津环科汇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四）污染物总量情况

本项目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满足批复文件中的污染物总量要求。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排放口规范化

本项目废气排放口已设置规范化标示牌、采样口；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已采取防风、防晒、防雨、防渗等措施，已设置规范化标示牌。

2、排污许可申请

我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编号：91120116MA06WCAM3P001V，有效期自2020年7月15日至2023年7月14日止）。

四、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和批复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排放总量要求。根据环保验收监测报告结论和验收工作组意见，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新建布袋除尘系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五、验收工作组成员

验收组	姓名	所在单位	签名
建设单位	张青江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张青江
环评单位	司梦瑶	天津欣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司梦瑶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俞志伟	浙江蓝威环保科技设备有限公司	俞志伟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俞志伟	浙江蓝威环保科技设备有限公司	俞志伟
监测单位	孟凡羽	天津斯坦德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孟凡羽
专家	冉舒恒	机械工业第五设计研究院	冉舒恒
专家	张莉红	中海油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张莉红
专家	王学彬	卡博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王学彬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2日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 生态环境局 文件

津开环评〔2024〕50号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关于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扩建颗粒物超低排放年产3.3万吨铝合金液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所报《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扩建颗粒物超低排放年产3.3万吨铝合金液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材料收悉，经审核后批复如下：

一、根据该项目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技术评估报告，原则同意你公司在西区泰民路58号进行“扩建颗粒物超低排放年产3.3万吨铝合金液项目”建设。该项目在现有2#厂房内，增设2台熔化炉、3套烤包系统、3台GBF除气机、1套布袋除

- 1 -

尘器，以外购电解铝（纯度 99.7%）、工业硅、符合入炉要求的回收铝铸件边角料及不合格品等为原料生产铝合金液，主要包括熔化、合金化、精炼除渣、精炼除气、铝液灌装等工序，设计年产铝合金液 3.3 万吨（用于汽车零部件压铸）；并对现有 C 炉组进行废气收集和处理提升改造。该项目建成后，全厂年产铝合金锭/液 23.3 万吨。该项目总投资 865 万元，环保投资 173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20%。

二、该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其中应重点落实以下内容：

（一）表灰处理废气经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A 炉组熔化废气、合金化废气、精炼除渣废气、C 炉组熔化废气、合金化废气、精炼除渣废气、调整废气，精炼除气废气以及转运包预热废气均进入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上述废气最终一并由 1 根 40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上述废气中，排气筒排放的二氧化硫、烟气黑度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56-2015）表 3 其他行业燃气炉窑标准限值要求，排放的颗粒物、氮氧化物、氯化氢、氟化物执行《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的表 4 标准限值要求。

你公司在实际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应合理布置废气收集装置并做好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定期清理除尘设施，确保废气有效收集、处理及达标排放。

(二) 该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再由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厂区废水总排口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总排口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三) 该项目厂界噪声应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 该项目投产后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规定,做好收集转运、处置及利用;该项目投产后产生的危险废物应严格遵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妥善收集、储存,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有关规定,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或综合利用。

(五) 该项目应按照原市环保局《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津环保监理〔2002〕71号)、《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津环保监测〔2007〕57号)要求,落实排污口规范化有关规定,重点关注废气采样口和采样监测平台、爬梯的规范化设置。

三、该项目建成后无新增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四、你公司应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的主体责任,建立企业内部生态环境管理机构和制度,加强日常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管控,

提升环保治理水平。同时应按照区域环境管理相关要求，达到重污染天气应对绩效分级 A 级水平，满足超低排放相关要求。

五、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等有关规定，你公司应在该项目投入生产或使用前履行“环境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及备案。

六、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你公司应在投入生产或使用前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主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同时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七、你公司应按照相关部门要求及时针对污染防治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将其安全管理措施一并纳入全厂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中，自觉接受相关部门监管。

八、该项目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自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特此批复。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5 月 17 日印发

附件 3 上一版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120116MA06WCAM3P
法定代表人	臧立根	联系电话	022-59889002
联系人	张小禄	联系电话	13352050415
传 真	022-59889008	电子邮箱	zhangxiaolu@lizhong.com.cn
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中心经度 E117°31'10.16"，中心纬度 N39°04'25.01"		
预案名称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本单位于2022年7月20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郑利强	报送时间	2022.7.2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2年7月21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2年7月21日		
备案编号	120116-KF-2022-120-L		
报送单位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李靖	经办人	董子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附件 4 危废合同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HEJIA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危险废物综合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HT231219-002



签订单位: 甲方: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联系人: 靳丛珊 联系电话: 022-28569815/15522092083)

(乙方开票、结算联系电话:)

(乙方运输联系电话: 022-63125491)

合同期限: 2023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8 日

甲方希望, 并且乙方愿意为甲方提供危险废物相关的技术咨询及处理处置综合服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经双方友好协商, 签订合同如下:

一、服务内容

乙方拥有危险废物处理系统, 并具有政府环保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收集、运输、贮存、处理处置资质, 乙方对甲方产生的废物进行收集并妥善处理处置。

乙方为甲方提供危险废物综合性服务, 服务内容包括危险废物分类、包装等技术咨询; “天津市危险废物综合监管信息系统” 功能、应用、流程办理等技术指导;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办理流程技术咨询和指导; 危险废物运输及处理处置等。

二、废物名称、主要(有害)成分:

详见附件 1《监管平台转移计划报备附件》。附件 1 用于甲方“天津市危险废物综合监管信息系统”平台, 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计划”上传使用。

第 1 页 共 7 页

服务监督投诉专线 13752195849、13502110279

服务监督投诉邮箱 zhangshiliang@hejiaveolia-es.cn、wangweiwei@hejiaveolia-es.cn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HEJIA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三、 责任和义务

甲方责任：

1. 甲方是一家在中国依法注册并合法存续的独立法人，且具有合法签订并履行本合同的资格。
2. 合同中的废物需要连同包装物一并交予乙方处理。
3. 甲方负责在厂内将废物分类、集中收集，在所有废物的包装容器上用标签等方式明确标示出正确的废物名称，并与本合同中的废物名称保持一致。同时为乙方提供废物产生来源、主要成份及含量等信息。
4. 在交接废物时甲方必须将废物密封包装，不得有任何泄漏和气味逸出，并向乙方提供电子形式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电子联单上的废物名称应与合同附件上的名称保持一致，按实际交接数量、重量制作电子联单。
5. 原则上甲方废物中不得含有沸点低于 50 摄氏度的化学成分，不得含有常温条件（20-25 摄氏度）无法安全储存的废物。如含有，则必须提前告知乙方，双方共同协商安全的包装、运输方式，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运输处置。
6. 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 1) 废物品种未列入本合同(尤其不得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剧毒物质、无名物质等)；
 -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盛装液体类废物时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距离少于 100 毫米；
 - 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
 - 4) 违反危险废物包装、运输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第 2 页 共 7 页

服务监督投诉专线 13752195849、13502110279
服务监督投诉邮箱 zhangshiliang@hejiaveolia-es.cn、wangweiwei@hejiaveolia-es.cn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HEJIA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7. 甲方需保证自己的现场具备运输条件，并提供必要的协助（如叉车等）。
运输前，需提前 1 个月与乙方联系人：靳丛珊 联系电话：28569815。特殊情况除外。

乙方责任：

1. 乙方是一家在中国依法注册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合法签订并履行本合同资格，并具有政府环保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理处置资质。
2. 乙方为甲方提供危险废物综合性服务，包括危险废物技术咨询和指导，危险废物运输及处理处置服务。
3. 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并废物明细清单及分类、包装等经乙方确认符合收运条件后，如无意外 1 个月内到甲方所在地收取废物。
4.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不得污染环境，并积极配合甲方所提出的审核要求和为甲方提供相关材料。
5. 乙方负责运输，废物自出甲方大门后，其运输风险由乙方承担。
6. 乙方服务监督投诉专线 13752195849、13502110279（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早 9:00-12:00 下午 13:00-16:00）
7. 乙方服务监督投诉邮箱 zhangshiliang@hejiaveolia-es.cn、wangweiwei@hejiaveolia-es.cn。。

双方约定：

1. 乙方现场具备计量条件。由乙方对每批废物按照毛重进行计量，作为双方结算依据。如有异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
2. 如遇到甲方废物包装上没有注明废物名称，或包装上注明的废物名称与实际废物不符，或包装上的废物名称在合同范围之外，或联单上的废物名称、数量与实际废物名称、数量不符等情况，乙方均有权拒收甲方废

第 3 页 共 7 页

服务监督投诉专线 13752195849、13502110279
服务监督投诉邮箱 zhangshiliang@hejiaveolia-es.cn、wangweiwei@hejiaveolia-es.cn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HEJIA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物。

四、收费事项：

1. 危险废物综合服务费含税 1500 元（税率 6%），合同签订时，甲方向乙方支付综合服务费，乙方在收到甲方汇款后开具技术服务费电子发票。1500 元服务费包括危险废物分类、包装等技术咨询；“天津市危险废物综合监管信息系统”功能、应用、流程办理等技术指导；《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办理流程技术咨询和指导等。
2. 合同有效期内如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少于 200 公斤，乙方提供免费处置服务，超过 200 公斤部分按附件 2 废物单价收取。废物价格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附件》，合同附件 2 为双方商业秘密，仅供双方内部存档使用，切勿对外提供。
3. 合同有效期内首次运输费免费，自第二次运输起，按照附件 2 收取运输费用。
4. 以上第 2,3 项费用甲方需在废物转移前预付，废物转移 30 日内甲乙双方按照实际转移数量和次数对预付款多退少补，乙方为甲方开具电子发票。
5. 免费处置的 200 公斤危险废物为普通危险废物，如废物中硫，氟，重金属等有害成分较高；灯管、温度计、COD 废液等高价废物；试剂、剧毒类废物等需按附件 2 废物单价收取处置费。
6. 电子发票的交付形式：
乙方将电子发票发送到甲方指定联系人的电子邮箱。
甲方指定接收电子发票的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地址：

第 4 页 共 7 页

服务监督投诉专线 13752195849、13502110279
服务监督投诉邮箱 zhangshiliang@hejiaveolia-es.cn、wangweiwei@hejiaveolia-es.cn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HEJIA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如甲方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电子邮箱地址发生变更，甲方应立即通知乙方联系人。由于甲方未及时通知造成乙方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7. 乙方收款银行信息：

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津南支行

开户银行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体育馆路 11 号

开户银行帐号：276560042665

五、 违约责任

1. 合同成立后双方共同遵守，合同履行中出现的合同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的依法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若已收运的废物中含有爆炸性、放射性、无名废物以及废物中含有沸点低于 50 摄氏度的化学成分等情形，甲方必须及时运走，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并有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3.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第 4 款约定，应当支付乙方违约金；计算方法：按欠款总额的 3%×违约天数。

六、 廉政条款

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乙方人员参加由甲方出资的各种餐饮、娱乐、休闲、健身等活动；不向乙方人员及其家属、朋友送礼（含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和物品）、报销应由其个人负担的费用；不为乙方人员及其家属、朋友的个人事务提供低酬劳、无偿帮助或任何形式的好处；不为乙方及其亲属、朋友提供使用交通工具、通讯工具；如乙方人员违反上述廉洁条款中任何一

第 5 页 共 7 页

服务监督投诉专线 13752195849、13502110279
服务监督投诉邮箱 zhangshiliang@hejiaveolia-es.cn、wangweiwei@hejiaveolia-es.cn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HEJIA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条，甲方均可拨打监督投诉专线 13752195849、13502110279 进行举报或通过监督投诉邮箱 zhangshiliang@hejiaveolia-es.cn、wangweiwei@hejiaveolia-es.cn 进行举报。

甲方需遵守公平竞争原则，不通过非正常手段进行商业竞争，损害乙方及其他商家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之一的，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追究甲方责任。

七、保密条款。

1. 保密内容

双方在合作过程中涉及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价格信息、销售数据、财务信息等；双方在合作过程中涉及的技术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处置工艺、技术资料等；其他双方共同确认需要保密的信息。

2. 保密义务

双方应对涉及的机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双方应采取合理的措施，确保涉及的机密信息不被泄露或被非法获取；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直至对方书面通知解除保密义务为止。

八、合同自双方盖章后即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保存两份，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九、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12 月 19 日

第 6 页 共 7 页

服务监督投诉专线 13752195849、13502110279
服务监督投诉邮箱 zhangshiliang@hejiaveolia-es.cn、wangweiwei@hejiaveolia-es.cn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HEJIA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甲方

名称：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邮编：

负责人：

联系人：刘华科

电话：16602233882

传真：

盖章



乙方

名称：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北闸口镇二八路 69 号

邮编：300350

负责人：张世亮

合同联系人：靳丛珊

电话：022-28569815

手机：15522092083

传真：022-63365889

邮箱：market4@hejiaveolia-es.cn

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津南支行

开户银行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体育馆路 11 号

开户银行帐号：276560042665

盖章



第 7 页 共 7 页

服务监督投诉专线 13752195849、13502110279

服务监督投诉邮箱 zhangshiliang@hejiaveolia-es.cn、wangweiwei@hejiaveolia-es.cn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Hejia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Ltd	
--	--

监管平台转移计划报备附件

合同编号: HT231219-002,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合同附件1:

用于甲方在“天津市危险废物综合监管信息系统”平台, 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计划”上传使用。

废物名称	除尘器布袋	形态	固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除尘过滤				
主要成分	沾染粉尘灰				
有害成分	沾染粉尘灰				
预计产生量	300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大口带盖)		
处理工艺	焚烧 D10	危废类别	HW49其他废物 900-041-49		
/	/		/	/	/
废物说明	无特殊要求				
废物名称	废白喷漆罐	形态	固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包装				
主要成分	铁罐, 沾染油漆				
有害成分	铁罐, 沾染油漆				
预计产生量	8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大口带盖)		
处理工艺	焚烧 D10	危废类别	HW49其他废物 900-041-49		
/	/		/	/	/
废物说明	无明显残留				
废物名称	废鼓	形态	固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办公使用				
主要成分	塑料, 橡胶				
有害成分	塑料, 橡胶				
预计产生量	2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大口带盖)		
处理工艺	焚烧 D10	危废类别	HW49其他废物 900-041-49		
/	/		/	/	/
废物说明	无特殊要求				
废物名称	废润滑油	形态	低粘度液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机械废油				
主要成分	废润滑油				
有害成分	废润滑油				
预计产生量	20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小口带盖)		
处理工艺	焚烧 D10	危废类别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7-08		
/	/		/	/	/
废物说明	1. 硫、氮、氟、溴、碘含量≤3%执行此价格, 否则价格另议。 2. 包装容器必须完好无损, 不泄漏, 密闭无气味溢出, 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至少100毫米的空间。				
废物名称	废液压油	形态	低粘度液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机械废油				
主要成分	废液压油				
有害成分	废液压油				
预计产生量	20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小口带盖)		
处理工艺	焚烧 D10	危废类别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8-08		
/	/		/	/	/
废物说明	1. 硫、氮、氟、溴、碘含量≤3%执行此价格, 否则价格另议。 2. 包装容器必须完好无损, 不泄漏, 密闭无气味溢出, 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至少100毫米的空间。				
废物名称	废油漆桶(20L铁桶)	形态	固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包装				
主要成分	铁桶, 沾染油漆				
有害成分	铁桶, 沾染油漆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Hejia W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Ltd	
--	---	--

监管平台转移计划报备附件

合同编号：HT231219-002，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合同附件1：

预计产生量	80 千克	包装情况	托盘
处理工艺	焚烧 D10	危废类别	HW49其他废物 900-041-49
/	/	/	/
废物说明	无明显残留		
废物名称	废油桶(200L铁桶)	形态	固体
产生来源	包装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主要成分	铁桶, 沾染液压油、润滑油		
有害成分	铁桶, 沾染液压油、润滑油		
预计产生量	20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小口带盖)
处理工艺	资源化 R2	危废类别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300-249-08
/	/	/	/
废物说明	无明显残留		

注：根据实际收到废物的成份，与上述处理工艺不相符情况，经合同双方协商，应更新该合同附件。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Hejia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	--

合同价格附件

合同编号: ET231219-002,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合同附件2:

此合同价格附件为双方商业机密, 仅供双方内部存档使用, 切勿对外提供。

运输费用	合同有效期内首次运输费免费, 自第二次运输起, 每次运输按照600元/次收取运输费。(市区, 汉沽, 武清, 宝坻, 宁河、蓟县等远途除外)。			
废物名称	除尘器布袋	形态	固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 千克)
产生来源	除尘过滤			
主要成分	沾染除尘灰			
有害成分	沾染除尘灰			
预计产生量	300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大口带盖)	
处理工艺	焚烧 D10	危废类别	HW49其他废物 900-041-49	
不含税单价	3.22元/千克	税率	6%	
废物说明	无特殊要求			
废物名称	废自喷漆罐	形态	固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 千克)
产生来源	包装			
主要成分	铁罐, 沾染油漆			
有害成分	铁罐, 沾染油漆			
预计产生量	8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大口带盖)	
处理工艺	焚烧 D10	危废类别	HW49其他废物 900-041-49	
不含税单价	3.22元/千克	税率	6%	
废物说明	无明显残留			
废物名称	废渣	形态	固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 千克)
产生来源	办公使用			
主要成分	塑料, 废粉			
有害成分	塑料, 废粉			
预计产生量	2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大口带盖)	
处理工艺	焚烧 D10	危废类别	HW49其他废物 900-041-49	
不含税单价	3.22元/千克	税率	6%	
废物说明	无特殊要求			
废物名称	废润滑油	形态	低粘度液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 千克)
产生来源	机械废油			
主要成分	废润滑油			
有害成分	废润滑油			
预计产生量	20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小口带盖)	
处理工艺	焚烧 D10	危废类别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300-217-08	
不含税单价	3.22元/千克	税率	6%	
废物说明	1. 硫、氯、铜、溴、砷含量≤3%执行此价格, 否则价格另议。 2. 包装容器必须完好无损、不泄漏、密闭无气味溢出。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至少100毫米的空间。			
废物名称	废液压油	形态	低粘度液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 千克)
产生来源	机械废油			
主要成分	废液压油			
有害成分	废液压油			
预计产生量	20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小口带盖)	
处理工艺	焚烧 D10	危废类别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8-08	
不含税单价	3.22元/千克	税率	5%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Tianjin Hejia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	--	--

合同价格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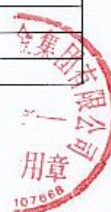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 HT231219-002,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合同附件2:

废物说明	1. 铅、氯、氟、溴、碘含量≤3%执行此价格, 否则价格另议。 2. 包装容器必须完好无损, 不泄漏、密闭无气味溢出、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至少100毫米的空间。				
废物名称	废油漆桶(20L铁桶)	形态	固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包装				
主要成分	铁桶, 沾染油漆				
有害成分	铁桶, 沾染油漆				
预计产生量	80 千克	包装情况	托盘		
处理工艺	焚烧 D10	危废类别	HW49其他废物 900-041-49		
不含税单价	2.60元/千克	税率	6%		
废物说明	无明显残留				
废物名称	废油桶(200L铁桶)	形态	固体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包装				
主要成分	铁桶, 沾染液压油、润滑油				
有害成分	铁桶, 沾染液压油、润滑油				
预计产生量	20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铁桶(小口带盖)		
处理工艺	资源化 R2	危废类别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不含税单价	3.22元/千克	税率	6%		
废物说明	无明显残留				

注: 根据实际收到废物的成份, 与上述处理工艺不相符情况, 经合同双方协商, 应更新该合同附件。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合同编号: TJXLZ-AH-202406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委托方):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6WCAM3P

法定代表人: 臧立根

住所地: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乙方(受托方): 秦皇岛君然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324MA06J9LA13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 1303240094

法定代表人: 田雪

住所地: 河北省秦皇岛市卢龙县石门镇武山

甲方有意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乙方具备处置危险废物的资质并愿意接受甲方委托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

本合同涉及的名词和术语解释如下: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处置: 是指将固体废物焚烧和用其他改变固体废物的物理、化学、生物特性的方法,达到减少已产生的固体废物数量、缩小固体废物体积、减少或者消除其危险成份的活动,或者将固体废物最终置于符合环境保护规定要求的填埋场的活动。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事宜达成以下一致。

第一条：危险废物的基本情况

危废名称	铝含量	类别代码	包装方式	数量（吨）
铝灰	0	HW48 321-034-48	编织袋	400
铝渣	5%以下	HW48 321-026-48	编织袋	2500
铝渣	8%以上	HW48 321-026-48	编织袋	
• 以上数量为预估数量，溢短装±0.5%（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重量数据为基础（甲方过磅数值为准，乙方过磅数值作为补充）。 • 危险废物的运输由乙方负责。 • 铝含量检测：甲乙双方检测结果不一致时，误差不超过1%，以甲方检测结果为准；误差超过1%，由双方商议确定含铝。				

1、转移前准备

甲方应按《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危险废物移出地的相关审批手续，乙方应及时提供甲方所需资料。

乙方应按《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危险废物接收地的相关审批手续。

2、告知处置需求

甲方将处置危险废物的需求通知乙方，告知拟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的基本信息（包括危险废物的类别、生产工艺、主要成分、预估数量、所在地、所在地距乙方指定接收地点的距离、包装和甲方在乙方指定接收地点移交前采取的必要安全预防措施等）。

3、保证金

为保障双方合作顺利，乙方向甲方支付 50000 元（伍万元整）保证金。如乙方原因终止合同，甲方不予退还保证金，甲方原因终止合同或合同到期，甲方退还乙方保证金。

4、处置费用

价格随行就市、以批次定价，双方协商。

5、费用结算

本合同项下的危险废物处置费按月结算，甲、乙双方签订处置费用协议，当月（每月）废物转移完成前，根据当月（每月）转移情况核对数量，制定对账单，对账单需加盖双方公章，经双方确认无误后，双方在 15 日内将处置费以银行转账方式汇至对方账户。协议价格均为含税价（税率为 6%，如国家税收政策有变动，税率按实相应调整），因转账而产生的手续费由付款方承担。（处置费结算

时以乙方合法合规接收该批次危废后转移联单上的实际数量结算)。

开户单位名称：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20116MA06WCAM3P

地址：天津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电话：022-59889030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

账号：02121201040026898

乙方指定账户的信息如下：

开户单位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30324MA0GJQLA13

地址：河北省秦皇岛市卢龙县石门镇武山

电话：18333571000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龙石门分理处

账号：50829401040009846

第二条：危险废物的运输

1、乙方选择具有危险废物运输资格的承运单位运输危险废物，并对运输过程中的安全、环保负责。

2、甲方将转移需求通知乙方，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负责与运输单位沟通，确定转移时间及车次后，将收运计划告知甲方。

3、在每次装车前，乙方负责监督运输单位对每辆运送车的车况进行检查，确保车况良好后方可装车，乙方应对每辆运送车必须配备辅助物品进行检查，确保完备；防止危险废物发生泄漏和交通事故的发生。

4、乙方有权委派人员赴甲方的贮存场所进行现场核对，核对拟转移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八位码、包装、标识情况，告知甲方拟接收危险废物的具体地点及相关安排，并做好接收、卸车、搬运、预处理和处置安排。

5、现场装车过程中，乙方有权派专业人员负责检查容器包装的完整性、密封性；检查危险废物标识的粘贴；乙方协助现场装车管理，应谨慎操作，避免造成废物泄漏污染。若装车途中产生装卸费用，该费用由甲方负责。

第三条：危险废物的交接

1、乙方应具备应急处置能力，针对转运危险废物制定《危险废物转运应急预案》。危险废物自甲方运输过程中（运输时），如发生意外（丢失、损坏、污染环境等），应按照应急预案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事态扩大，并及时通知甲方工作人员。如因此造成环境污染或其他后果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

2、运输危险废物车辆进入厂区后，应遵守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听从工作人员指挥。如发现泄露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如不能解决应及时联系公司人员共同处理。

3、乙方在接收危险废物时，应对比核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上所记载信息。经核实无误的，乙方应予以确认。

4、危险废物的结算重量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重量数据为基础（甲方过磅数值为准），乙方过磅数值作为补充。

第四条：双方指定代表的信息

当事人	代表	电话	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
甲方	张小禄	13352050415	zhangxiaolu@lzhong.com.cn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乙方	郭云飞	18932575701	joulan5701@163.com	河北省秦皇岛市卢龙县石门镇武山

备注：上述代表负责相关工作沟通及核对核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上的签字盖章及相关信息。若一方代表发生变更，应提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

第五条：结算与开票

1、危险废物的种类及数量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记载为基础，以甲方出厂种类和数量为准。

2、处置单价以经甲乙双方核实的危险废物类别所对应的处置单价为准。

3、甲乙双方按月付款。

4、双方根据交易的实际金额向对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20116MA06NCAM3P

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电话：13352050415

开户银行：农行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营业部

账号：0212 1201 0400 2689 8

乙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秦皇岛君然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30324MA0GJQLA13

地址：河北省秦皇岛市卢龙县石门镇武山

电话：18333571000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龙石门分理处

账号：50829401040009846

第六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环保和安全

在发运前，甲方应按照国家相关环保和安全规定对危险废物进行分类、临时贮存和管理，应尽到环境保护和安全的合理注意义务。

在收集和临时存放过程中，甲方须将同类形态、同类物质、同类危险成分的废物进行统一存放，不得与其它物品进行混放，并详细标注废物特性与危险禁忌。

(2)、诚实信用

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有关危险废物的实际情况、提供有关信息。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应与危险废物信息表的描述相符，不应超出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种类范围，不应包含超出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记载的危险废物种类。

如甲方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导致危险废物性质发生改变，甲方应及时告

知乙方，并更新相关危险废物信息。甲方应确保交给乙方的危险废物符合本合同约定。

(3)、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建立管理台账

甲方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明确拟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流向等信息。

甲方应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对转移的危险废物进行计量称重，如实记录、妥善保管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接收人等相关信息。

(4)、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甲方应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如实填写移出人、承运人、接收人信息，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危险特性等信息。

(5)、包装和标签

在运输危险废物前，甲方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规定采用安全的包装材料对相关危险废物进行包装，不得将不同性质、不同危险类别的废物混放，并满足安全转移和安全处置的条件；甲方应在包装物的明显位置标注废物名称和主要成分。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安全和环保

乙方委托的运输公司、运输司机、押运员必须具备相应资质。提供《营业执照》、《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运输车辆行驶证、营运证等。

乙方负责监督管理运输过程中的安全和环保相关要求，运输过程中如出现安全事故或环境污染事件或其他后果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2)、及时接收危险废物

乙方应核实拟接收的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包装、识别标志等相关信息。乙方应对运抵的危险废物进行核实验收，负责危险废物进入处置点后的卸车和清理工作，并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信息系统确认接收。

(3)、安全处置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标准对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置。如因处置不当造成污染责任事故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七条：通知与送达

(1)、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微信、手机短信、电话、等方式向对方发送通知。如一方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2)、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中的书面通知均应以中文书就，经通知人盖章并由通知人有权代表签字，通过快递或挂号信方式邮寄给被通知人。各方收件地址如下：

甲方收件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张小禄 13388095971

乙方收件地址：河北省秦皇岛市卢龙县石门镇唱石门村秦皇岛君然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郭云飞 18932575701

(3)、上述收件地址除用于业务通知外，也适用于法律文书的送达。如一方的收件地址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上述收件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如因被通知人原因导致快递或挂号信被退回的，以通知人收到被退回的信件之日为送达之日。

第八条：违约责任

1、如甲方移交的危险废物与其所描述的不符，或存在隐瞒危险废物成分或夹杂不明危险废物行为，造成在交接、存储、预处理或处置过程中发生事故或污染环境的，或给乙方造成人员伤亡或设备损坏，甲方应当对此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

2、若乙方未合规处置甲方转移的危险废物造成环境污染或者产生其他后果的，均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3、在合同履行中，一方当事人或其员工因过错造成人员或设备事故的，过错方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3、除合同另有约定外，违约方根据本条规定支付违约金后，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合同并采取有效补救措施。

第九条：廉政条款

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对方人员参加各种餐饮、娱乐、休闲、健身等活

动；不向对方及其家属、朋友送礼（含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和物品）、报销应由其个人负担的费用；不为对方及其家属、朋友的个人事务提供低酬劳、无偿帮助或任何形式的好处；不为对方及其亲属、朋友提供使用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遵守公平竞争原则，不通过非正常手段进行商业竞争，损害对方及其他商家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之一的，视为违约，违约方同意向守约方支付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

第十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2024 年 7 月 17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因法律、法规或政策调整，导致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提前解除。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相关义务的履行可顺延。受法律、法规、政策或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的达成、有效性或与合同解除终止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在一方书面通知对方存在争议之后 30 日内解决争议，应交由原告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由此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差旅费、律师费、鉴定费、公证费等，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二条：其他规定

1、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签署书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对本合同的任何变更、修改，均须以书面形式做出。除签章处和签署日期外，本合同应全部打印，手写部分无效。

2、在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后，由甲方办理天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审批手续，由乙方负责山西省危险废物跨省相关手续。

3、若在合同执行期间环保相关审批手续和政策调整，甲乙双方应同意按调整后的政策和程序执行。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张松子

乙方：秦皇岛君然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松子

签署日期: 2024年7月17日

合同编号: TJXLZ-AH-202405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委托方):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6WCAM3P

法定代表人: 臧立根

住所地: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乙方(受托方): 山西火山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822MA7Y56PT7K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 HW 省 1408220095

法定代表人: 赵敬华

住所地: 山西省运城市万荣县荣河化工园区 6 号

甲方有意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乙方具备处置危险废物的资质并愿意接受甲方委托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

本合同涉及的名词和术语解释如下: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处置: 是指将固体废物焚烧和用其他改变固体废物的物理、化学、生物特性的方法, 达到减少已产生的固体废物数量、缩小固体废物体积、减少或者消除其危险成份的活动, 或者将固体废物最终置于符合环境保护规定要求的填埋场的活动。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 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事宜达成以下一致。

第一条：危险废物的基本情况

危废名称	铝含量	类别代码	包装方式	数量（吨）
铝灰	0	HW48 321-034-48	编织袋	400
铝渣	5%以下	HW48 321-026-48	编织袋	1900
铝渣	8%以上	HW48 321-026-48	编织袋	
• 以上数量为预估数量，溢短装±0.5%（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重量数据为基础（甲方过磅数值为准，乙方过磅数值作为补充）。 • 危险废物的运输由乙方负责。 • 铝含量检测：甲乙双方检测结果不一致时，误差不得超过 1%，以甲方检测结果为准；误差超过 1%，由双方商议确定含铝。				

1、转移前准备

甲方应按《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危险废物移出地的相关审批手续，乙方应及时提供甲方所需资料。

乙方应按《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危险废物接收地的相关审批手续。

2、告知处置需求

甲方将处置危险废物的需求通知乙方，告知拟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的基本信息（包括危险废物的类别、生产工艺、主要成分、预估数量、所在地、所在地距乙方指定接收地点的距离、包装和甲方在乙方指定接收地点移交前采取的必要安全预防措施等）。

3、保证金

为保障双方合作顺利，乙方向甲方支付 50000 元（伍万元整）保证金。如乙方原因终止合同，甲方不予退还保证金，甲方原因终止合同或合同到期，甲方退还乙方保证金。

4、处置费用

价格随行就市、以批次定价，双方协商。

5、费用结算

本合同项下的危险废物处置费按月结算，甲、乙双方签订处置费用协议，当月（每月）废物转移完成前，根据当月（每月）转移情况核对数量，制定对账单，对账单需加盖双方公章，经双方确认无误后，双方在 15 日内将处置费以银行转账方式汇至对方账户。协议价格均为含税价（税率为 6%，如国家税收政策有变动，税率按实相应调整），因转账而产生的手续费由付款方承担。（处置费结算

时以乙方合法合规接收该批次危废后转移联单上的实际数量结算)。

甲方指定账户的信息如下:

开户单位名称: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20116MA06WCAM3P

地址:天津开发区西区泰民路58号

电话:022-59889080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

账号:02121201040026898

乙方指定账户的信息如下:

开户单位名称:山西火山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40822MA7Y56FT7K

地址:山西省运城市万荣县荣河化工园6号

电话:15974129999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荣支行

账号:0511039109200215395

第二条:危险废物的运输

1、乙方选择具有危险废物运输资格的承运单位运输危险废物,并对运输过程中的安全、环保负责。

2、甲方将转移需求通知乙方,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负责与运输单位沟通,确定转移时间及车次后,将收运计划告知甲方。

3、在每次装车前,乙方负责监督运输单位对每辆运送车的车况进行检查,确保车况良好后方可装车,乙方应对每辆运送车必须配备辅助物品进行检查,确保完备;防止危险废物发生泄漏和交通事故的发生。

4、乙方有权委派人员赴甲方的贮存场所进行现场核对,核对拟转移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八位码、包装、标识情况,告知甲方拟接收危险废物的具体地点及相关安排,并做好接收、卸车、搬运、预处理和处置安排。

5、现场装车过程中,乙方有权派专业人员负责检查容器包装的完整性、密封性;检查危险废物标识的粘贴;乙方协助现场装车管理,应谨慎操作,避免造

成废物泄漏污染。若装车途中产生装卸费用，该费用由甲方负责。

第三条：危险废物的交接

1、乙方应具备应急处置能力，针对转运危险废物制定《危险废物转运应急预案》。危险废物自甲方运输过程中（运输时），如发生意外（丢失、损坏、污染环境等），应按照应急预案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事态扩大，并及时通知甲方工作人员。如因此造成环境污染或其他后果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

2、运输危险废物车辆进入厂区后，应遵守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听从工作人员指挥。如发现泄露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如不能解决应及时联系公司人员共同处理。

3、乙方在接收危险废物时，应对比核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上所记载信息。经核实无误的，乙方应予以确认。

4、危险废物的结算重量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重量数据为基础（甲方过磅数值为准），乙方过磅数值作为补充。

第四条：双方指定代表的信息

当事人	代表	电话	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
甲方	张小禄	13352050415	zhangxiaolu@lzhcng.com.cn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乙方	王海	15974129999		山西省运城市万荣县荣河化工园区 6 号

备注：上述代表负责相关工作沟通及核对核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上的签字盖章及相关信息。若一方代表发生变更，应提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

第五条：结算与开票

1、危险废物的种类及数量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记载为基础，以甲方出厂种类和数量为准。

2、处置单价以经甲乙双方核实的危险废物类别所对应的处置单价为准。

3、甲乙双方按月付款。

4、双方根据交易的实际金额向对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20116MA06WCAM3P

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电话：13352050415

开户银行：农行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营业部

账号：0212 1201 0400 2689 8

乙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山西火山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40822MA7Y56FT7K

地址：山西省运城市万荣县荣河化工园 6 号

电话：15974129999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荣支行

账号：0511039109200215395

第六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环保和安全

在发运前，甲方应按照国家相关环保和安全规定对危险废物进行分类、临时贮存和管理，应尽到环境保护和安全的合理注意义务。

在收集和临时存放过程中，甲方须将同类形态、同类物质、同类危险成分的废物进行统一存放，不得与其它物品进行混放，并详细标注废物特性与危险禁忌。

(2)、诚实信用

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有关危险废物的实际情况、提供有关信息。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应与危险废物信息表的描述相符，不应超出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种类范围，不应包含超出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记载的危险废物种类。

如甲方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导致危险废物性质发生改变的,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并更新相关危险废物信息。甲方应确保交给乙方的危险废物符合本合同约定。

(3)、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建立管理台账

甲方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明确拟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流向等信息。

甲方应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对转移的危险废物进行计量称重,如实记录、妥善保管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接收人等相关信息。

(4)、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甲方应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如实填写移出人、承运人、接收人信息,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危险特性等信息。

(5)、包装和标签

在运输危险废物前,甲方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规定采用安全的包装材料对相关危险废物进行包装,不得将不同性质、不同危险类别的废物混放,并满足安全转移和安全处置的条件;甲方应在包装物的明显位置标注废物名称和主要成分。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安全和环保

乙方委托的运输公司、运输司机、押运员必须具备相应资质。提供《营业执照》、《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运输车辆行驶证、营运证等。

乙方负责监督管理运输过程中的安全和环保相关要求,运输过程中如出现安全事故或环境污染事件或其他后果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2)、及时接收危险废物

乙方应核实拟接收的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包装、识别标志等相关信息。乙方应对运抵的危险废物进行核实验收,负责危险废物进入处置点后的卸车和清理工作,并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信息系统确认接收。

(3)、安全处置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标准对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置。如因处置不

当造成污染责任事故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七条：通知与送达

(1)、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微信、手机短信、电话、等方式向对方发送通知。如一方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2)、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中的书面通知均应以中文书就，经通知人盖章并由通知人有权代表签字，通过快递或挂号信方式邮寄给被通知人。各方收件地址如下：

甲方收件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张小禄 13388095971

乙方收件地址：山西省运城市万荣县皇甫乡皇甫工业园 王海 15974129999

(3)、上述收件地址除用于业务通知外，也适用于法律文书的送达。如一方的收件地址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上述收件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如因被通知人原因导致快递或挂号信被退回的，以通知人收到被退回的信件之日为送达之日。

第八条：违约责任

1、如甲方移交的危险废物与其所描述的不符，或存在隐瞒危险废物成分或夹杂不明危险废物行为，造成在交接、存储、预处理或处置过程中发生事故或污染环境的，或给乙方造成人员伤亡或设备损坏，甲方应当对此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

2、若乙方未合规处置甲方转移的危险废物造成环境污染或者产生其他后果的，均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3、在合同履行中，一方当事人或其员工因过错造成人员或设备事故的，过错方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3、除合同另有约定外，违约方根据本条规定支付违约金后，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合同并采取有效补救措施。

第九条：廉政条款

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对方人员参加各种餐饮、娱乐、休闲、健身等活

动；不向对方及其家属、朋友送礼（含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和物品）、报销应由其个人负担的费用；不为对方及其家属、朋友的个人事务提供低酬劳、无偿帮助或任何形式的好处；不为对方及其亲属、朋友提供使用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遵守公平竞争原则，不通过非正常手段进行商业竞争，损害对方及其他商家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之一的，视为违约，违约方同意向守约方支付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

第十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2024 年 6 月 12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因法律、法规或政策调整，导致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提前解除。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相关义务的履行可顺延。受法律、法规、政策或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的达成、有效性或与合同解除终止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在一方书面通知对方存在争议之后 30 日内解决争议，应交由原告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由此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差旅费、律师费、鉴定费、公证费等，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二条：其他规定

1、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签署书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对本合同的任何变更、修改，均须以书面形式做出。除签章处和签署日期外，本合同应全部打印，手写部分无效。

2、在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后，由甲方办理天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审批手续，由乙方负责山西省危险废物跨省相关手续。

3、若在合同执行期间环保相关审批手续和政策调整，甲乙双方应同意按调整后的政策和程序执行。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山西火山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署日期： 2024 年 6 月 12 日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委托方）：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06WCAM3P

法定代表人：臧立根

住所地：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灵路 58 号

乙方（受托方）：山西新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822MA0LCAW88U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HW 省 1408220084

法定代表人：闫国强

住所地：山西省运城市万荣县皇甫乡皇甫工业园

甲方有意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乙方具备处置危险废物的资质并愿意接受甲方委托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

本合同涉及的名词和术语解释如下：

危险废物：危险废物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处置：是指将固体废物焚烧和用其他改变固体废物的物理、化学、生物特性的方法，达到减少已产生的固体废物数量、缩小固体废物体积、减少或者消除其危险成份的活动，或者将固体废物最终置于符合环境保护规定要求的填埋场的活动。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事宜达成以下一致。

第一条：危险废物的基本情况

危废名称	铝含量	类别代码	包装方式	数量（吨）
铝灰	0	HW48 321-034-48	编织袋	400
铝渣	5%以下	HW48 321-026-48	编织袋	1900
铝渣	8%以上	HW48 321-026-48	编织袋	
• 以上数量为预估数量，溢短装±0.5%（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重量数据为基础（甲方过磅数值为准，乙方过磅数值作为补充）。 • 危险废物的运输由乙方负责。 • 铝含量检测：甲乙双方检测结果不一致时，误差超过1%，以甲方检测结果为准；误差超过1%，由双方商议确定含铝。				

1、转移前准备

甲方应按《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危险废物移出地的相关审批手续，乙方应及时提供甲方所需资料。

乙方应按《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危险废物接收地的相关审批手续。

2、告知处置需求

甲方将处置危险废物的需求通知乙方，告知拟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的基本信息（包括危险废物的类别、生产工艺、主要成分、预估数量、所在地、所在地距乙方指定接收地点的距离、包装和甲方在乙方指定接收地点移交前采取的必要安全预防措施等）。

3、处置费用

价格随行就市、以批次定价，双方协商。

4、费用结算

本合同项下的危险废物处置费按月结算，当月（每月）废物转移完成前，甲、乙双方签订处置费用协议，根据当月（每月）转移情况核对数量，制定对账单，对账单需加盖双方公章，经双方确认无误后，甲方在15日内将处置费以银行转账方式汇至乙方账户。表中价格均为含税价（税率为6%，如国家税收政策有变动，税率按实相应调整），因转账而产生的手续费由付款方承担。（处置费结算时以乙方合法合规接收该批次危废后转移联单上的实际数量结算）。

乙方指定账户的信息如下：

开户单位名称：山西新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40822MA0LCAW88U

地址：山西省运城市万荣县皇甫乡皇甫工业园

电话：13834716768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荣县支行

账号：1405-0110-8672-0000-0321

第二条：危险废物的运输

1、乙方选择具有危险废物运输资格的承运单位运输危险废物，并对运输过程中的安全、环保负责。

2、甲方将转移需求通知乙方，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负责与运输单位沟通，确定转移时间及车次后，将收运计划告知甲方。

3、在每次装车前，乙方负责监督运输单位对每辆运送车的车况进行检查，确保车况良好后方可装车，乙方应对每辆运送车必须配备辅助物品进行检查，确保完备；防止危险废物发生泄漏和交通事故的发生。

4、乙方有权委派人员赴甲方的贮存场所进行现场核对，核对拟转移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八位码、包装、标识情况，告知甲方拟接收危险废物的具体地点及相关安排，并做好接收、卸车、搬运、预处理和处置安排。

5、现场装车过程中，乙方有权派专业人员负责检查容器包装的完整性、密封性；检查危险废物标识的粘贴；乙方协助现场装车管理，应谨慎操作，避免造成废物泄漏污染。若装车途中产生装卸费用，该费用由甲方负责。

第三条：危险废物的交接

1、乙方应具备应急处置能力，针对转运危险废物制定《危险废物转运应急预案》。危险废物自甲方运输过程中（运输时），如发生意外（丢失、损坏、污染环境等），应按照应急预案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事态扩大，并及时通知甲方工作人员。如因此造成环境污染或其他后果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

2、运输危险废物车辆进入厂区后，应遵守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听从工作人员指挥。如发现泄露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如不能解决应及时联系公司人员共同处理。

3、乙方在接收危险废物时，应对比核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上所记载信息。经核实无误的，乙方应予以确认。

4、危险废物的结算重量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重量数据为基础（甲方过磅数值为准），乙方过磅数值作为补充。

第四条：双方指定代表的信息

当事人	代表	电话	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
甲方	张小禄	13352050415	zhangxiaolu@lizhong.com.cn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乙方	陈毅	18235996499	61585952@qq.com	山西省运城市万荣县皇甫乡皇甫工业园

备注：上述代表负责相关工作沟通及核对核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上的签字盖章及相关信息。若一方代表发生变更，应提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

第五条：结算与开票

1、危险废物的种类及数量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记载为基础，以甲方出厂种类和数量为准。

2、处置单价以经甲乙双方核实的危险废物类别所对应的处置单价为准。

3、甲乙双方按月付款。

4、乙方根据交易的实际金额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20116MA06WCAM3P

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电话：13352050415

开户银行：农行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营业部

账号：0212 1201 C400 2689 8

第六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环保和安全

在发运前，甲方应按照国家相关环保和安全规定对危险废物进行分类、临时贮存和管理，应尽到环境保护和安全的合理注意义务。

在收集和临时存放过程中，甲方须将同类形态、同类物质、同类危险成分的危险物进行统一存放，不得与其它物品进行混放，并详细标注废物特性与危险禁忌。

(2)、诚实信用

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有关危险废物的实际情况、提供有关信息。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应与危险废物信息表的描述相符，不应超出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种类范围，不应包含超出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记载的危险废物种类。

如甲方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导致危险废物性质发生改变的，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并更新相关危险废物信息。甲方应确保交给乙方的危险废物符合本合同约定。

(3)、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建立管理台账

甲方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明确拟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流向等信息。

甲方应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对转移的危险废物进行计量称重，如实记录、妥善保管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接收人等相关信息。

(4)、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甲方应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如实填写移出人、承运人、接收人信息，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危险特性等信息。

(5)、包装和标签

在运输危险废物前，甲方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规定采用安全的包装材料对相关危险废物进行包装，不得将不同性质、不同危险类别的废物混放，并满足安全转移和安全处置的条件；甲方应在包装物的明显位置标注废物名称和主要成分。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安全和环保

乙方委托的运输公司、运输司机、押运员必须具备相应资质。提供《营业执照》、《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运输车辆行驶证、营运证等。

乙方负责监督管理运输过程中的安全和环保相关要求,运输过程中如出现安全事故或环境污染事件或其他后果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2)、及时接收危险废物

乙方应核实拟接收的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包装、识别标志等相关信息。乙方应对运抵的危险废物进行核实验收,负责危险废物进入处置点后的卸车和清理工作,并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信息系统确认接收。

(3)、安全处置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标准对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置。如因处置不当造成污染责任事故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七条:通知与送达

(1)、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微信、手机短信、电话、等方式向对方发送通知。如一方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2)、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中的书面通知均应以中文书就,经通知人盖章并由通知人有权代表签字,通过快递或挂号信方式邮寄给被通知人。各方收件地址如下:

甲方收件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乙方收件地址: 山西省运城市万荣县皇甫乡皇甫工业园 陈毅 18235996499

(3)、上述收件地址除用于业务通知外,也适用于法律文书的送达。如一方的收件地址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上述收件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如因被通知人原因导致快递或挂号信被退回的,以通知人收到被退回的信件之日为送达之日。

第八条:违约责任

1、如甲方移交的危险废物与其所描述的不符,或存在隐瞒危险废物成分或夹杂不明危险废物行为,造成在交接、存储、预处理或处置过程中发生事故或污

染环境的，或给乙方造成人员伤亡或设备损坏，甲方应当对此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

2、若乙方未合规处置甲方转移的危险废物造成环境污染或者产生其他后果的，均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3、在合同履行中，一方当事人或其员工因过错造成人员或设备事故的，过错方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3、除合同另有约定外，违约方根据本条规定支付违约金后，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合同并采取有效补救措施。

第九条：廉政条款

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对方人员参加各种餐饮、娱乐、休闲、健身等活动；不向对方及其家属、朋友送礼（含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和物品）、报销应由其个人负担的费用；不为对方及其家属、朋友的个人事务提供低酬劳、无偿帮助或任何形式的好处；不为对方及其亲属、朋友提供使用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遵守公平竞争原则，不通过非正常手段进行商业竞争，损害对方及其他商家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之一的，视为违约，违约方同意向守约方支付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

第十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2023 年 11 月 30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11 日止。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因法律、法规或政策调整，导致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提前解除。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相关义务的履行可顺延。受法律、法规、政策或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的达成、有效性或与合同解除终止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在一方书面通知对方存在争议之后 30 日内解决争议，应交由原告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由此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差旅费、律

师费、鉴定费、公证费等，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二条：其他规定

1、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签署书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对本合同的任何变更、修改，均须以书面形式做出。除签章处和签署日期外，本合同应全部打印，手写部分无效。

2、在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后，由甲方办理天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审批手续，由乙方负责山西省危险废物跨省相关手续。

3、若在合同执行期间环保相关审批手续和政策调整，甲乙双方应同意按调整后的政策和程序执行。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山西新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署日期：2023年11月30日

合同编号: TJXLZ-AH-202403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委托方):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6WCAM3P

法定代表人: 臧立根

住所地: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乙方(受托方): 山西新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822MA01CAW88U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 HW 省 1408220084

法定代表人: 闫国强

住所地: 山西省运城市万荣县皇甫乡皇甫工业园

甲方有意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乙方具备处置危险废物的资质并愿意接受甲方委托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

本合同涉及的名词和术语解释如下: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处置: 是指将固体废物焚烧和用其他改变固体废物的物理、化学、生物特性的方法,达到减少已产生的固体废物数量、缩小固体废物体积、减少或者消除其危险成份的活动,或者将固体废物最终置于符合环境保护规定要求的填埋场的活动。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事宜达成以下一致。

第一条：危险废物的基本情况

废物名称	铝含量	类别代码	包装方式	数量（吨）
铝灰	0	HW48 321-034-48	编织袋	400
铝渣	5%以下	HW48 321-026-48	编织袋	2100
铝渣	8%以上	HW48 321-026-48	编织袋	
• 以上数量为预估数量，溢短装±0.5%（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重量数据为基础（甲方过磅数值为准，乙方过磅数值作为补充）。 • 危险废物的运输由乙方负责。 • 铝含量检测：甲乙双方检测结果不一致时，误差不超过 1%，以甲方检测结果为准；误差超过 1%，由双方商议确定含铝。				

1、转移前准备

甲方应按《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危险废物移出地的相关审批手续，乙方应及时提供甲方所需资料。

乙方应按《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危险废物接收地的相关审批手续。

2、告知处置需求

甲方将处置危险废物的需求通知乙方，告知拟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的基本信息（包括危险废物的类别、生产工艺、主要成分、预估数量、所在地、所在地距乙方指定接收地点的距离、包装和甲方在乙方指定接收地点移交前采取的必要安全预防措施等）。

3、处置费用

价格随行就市、以批次定价，双方协商。

4、费用结算

本合同项下的危险废物处置费按月结算，当月（每月）废物转移完成前，甲、乙双方签订处置费用协议，根据当月（每月）转移情况核对数量，制定对账单，对账单需加盖双方公章，经双方确认无误后，甲方在15日内将处置费以银行转账方式汇至乙方账户。表中价格均为含税价（税率为6%，如国家税收政策有变动，税率按实相应调整），因转账而产生的手续费由付款方承担。（处置费结算时以乙方合法合规接收该批次危废后转移联单上的实际数量结算）。

乙方指定账户的信息如下：

开户单位名称：山西新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40822MA0LCAW88U

地址：山西省运城市万荣县皇甫乡皇甫工业园

电话：13834716768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荣县支行

账号：1405-0110-8672-0000-0321

第二条：危险废物的运输

1、乙方选择具有危险废物运输资格的承运单位运输危险废物，并对运输过程中的安全、环保负责。

2、甲方将转移需求通知乙方，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负责与运输单位沟通，确定转移时间及车次后，将收运计划告知甲方。

3、在每次装车前，乙方负责监督运输单位对每辆运送车的车况进行检查，确保车况良好后方可装车，乙方应对每辆运送车必须配备辅助物品进行检查，确保完备；防止危险废物发生泄漏和交通事故的发生。

4、乙方有权委派人员赴甲方的贮存场所进行现场核对，核对拟转移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八位码、包装、标识情况，告知甲方拟接收危险废物的具体地点及相关安排，并做好接收、卸车、搬运、预处理和处置安排。

5、现场装车过程中，乙方有权派专业人员负责检查容器包装的完整性、密封性；检查危险废物标识的粘贴；乙方协助现场装车管理，应谨慎操作，避免造成废物泄漏污染。若装车途中产生装卸费用，该费用由甲方负责。

第三条：危险废物的交接

1、乙方应具备应急处置能力，针对转运危险废物制定《危险废物转运应急预案》。危险废物自甲方运输过程中（运输时），如发生意外（丢失、损坏、污染环境等），应按照应急预案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事态扩大，并及时通知甲方工作人员。如因此造成环境污染或其他后果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

2、运输危险废物车辆进入厂区后，应遵守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听从工作人员指挥。如发现泄露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如不能解决应及时联系公司人员共同处理。

3、乙方在接收危险废物时，应对比核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上所记载信息。经核实无误的，乙方应予以确认。

4、危险废物的结算重量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重量数据为基础（甲方过磅数值为准），乙方过磅数值作为补充。

第四条：双方指定代表的信息

当事人	代表	电话	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
甲方	张小禄	13352050415	zhangxiaolu@lizhong.com.cn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乙方	陈毅	18235996499	61585952@qq.com	山西省运城市万荣县皇甫乡皇甫工业园

备注：上述代表负责相关工作沟通及核对核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上的签字盖章及相关信息。若一方代表发生变更，应提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

第五条：结算与开票

1、危险废物的种类及数量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记载为基础，以甲方出厂种类和数量为准。

2、处置单价以经甲乙双方核实的危险废物类别所对应的处置单价为准。

3、甲乙双方按月付款。

4、乙方根据交易的实际金额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20116MA05WCAM3P

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电话：13352050415

开户银行：农行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营业部

账号：0212 1201 0400 2689 8

第八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环保和安全

在发运前，甲方应按照国家相关环保和安全规定对危险废物进行分类、临时贮存和管理，应做到环境保护和安全的合理注意义务。

在收集和临时存放过程中，甲方须将同类形态、同类物质、同类危险成分的废物进行统一存放，不得与其它物品进行混放，并详细标注废物特性与危险禁忌。

(2)、诚实信用

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有关危险废物的实际情况、提供有关信息。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应与危险废物信息表的描述相符，不应超出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种类范围，不应包含超出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记载的危险废物种类。

如甲方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导致危险废物性质发生改变的，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并更新相关危险废物信息。甲方应确保交给乙方的危险废物符合本合同约定。

(3)、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建立管理台账

甲方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明确拟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流向等信息。

甲方应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对转移的危险废物进行计量称重，如实记录、妥善保管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接收人等相关信息。

(4)、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甲方应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如实填写移出人、承运人、接收人信息，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危险特性等信息。

(5)、包装和标签

在运输危险废物前，甲方应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规定采用安全的包装材料对相关危险废物进行包装，不得将不同性质、不同危险类别的废物混放，并满足安全转移和安全处置的条件；甲方应在包装物的明显位置标注废物名称和主要成分。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安全和环保

乙方委托的运输公司、运输司机、押运员必须具备相应资质。提供《营业执照》、《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运输车辆行驶证、营运证等。

乙方负责监督管理运输过程中的安全和环保相关要求,运输过程中如出现安全事故或环境污染事件或其他后果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2)、及时接收危险废物

乙方应核实拟接收的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包装、识别标志等相关信息。乙方应对运抵的危险废物进行核实验收,负责危险废物进入处置点后的卸车和清理工作,并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信息系统确认接收。

(3)、安全处置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标准对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置。如因处置不当造成污染责任事故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七条:通知与送达

(1)、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微信、手机短信、电话、等方式向对方发送通知。如一方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2)、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中的书面通知均应以中文书就,经通知人盖章并由通知人有权代表签字,通过快递或挂号信方式邮寄给被通知人。各方收件地址如下:

甲方收件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泰民路 58 号

乙方收件地址: 山西省运城市万荣县皇甫乡皇甫工业园 陈毅 18235996499

(3)、上述收件地址除用于业务通知外,也适用于法律文书的送达。如一方的收件地址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上述收件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如因被通知人原因导致快递或挂号信被退回的,以通知人收到被退回的信件之日为送达之日。

第八条:违约责任

1、如甲方移交的危险废物与其所描述的不符,或存在隐瞒危险废物成分或夹杂不明危险废物行为,造成在交接、存储、预处理或处置过程中发生事故或污

染环境的，或给乙方造成人员伤亡或设备损坏，甲方应当对此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

2、若乙方未合规处置甲方转移的危险废物造成环境污染或者产生其他后果的，均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3、在合同履行中，一方当事人或其员工因过错造成人员或设备事故的，过错方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3、除合同另有约定外，违约方根据本条规定支付违约金后，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合同并采取有效补救措施。

第九条：廉政条款

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对方人员参加各种餐饮、娱乐、休闲、健身等活动；不向对方及其家属、朋友送礼（含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和物品）、报销应由其个人负担的费用；不为对方及其家属、朋友的个人事务提供低酬劳、无偿帮助或任何形式的好处；不为对方及其亲属、朋友提供使用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遵守公平竞争原则，不通过非正常手段进行商业竞争，损害对方及其他商家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之一的，视为违约，违约方同意向守约方支付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

第十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2024 年 3 月 5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11 日止。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因法律、法规或政策调整，导致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提前解除。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相关义务的履行可顺延。受法律、法规、政策或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的达成、有效性或与合同解除终止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在一方书面通知对方存在争议之后 30 日内解决争议，应交由原告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由此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差旅费、律

师费、鉴定费、公证费等，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二条：其他规定

1、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签署书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对本合同的任何变更、修改，均须以书面形式做出。除签章处和签署日期外，本合同应全部打印，手写部分无效。

2、在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后，由甲方办理天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审批手续，由乙方负责山西省危险废物跨省相关手续。

3、若在合同执行期间环保相关审批手续和政策调整，甲乙双方应同意按调整后的政策和程序执行。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有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山西新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署日期：2024年3月5日

附件 5 油漆 MSDS 文件



山东齐鲁漆业有限公司

“齐鲁”牌醇酸漆安全技术说明书（MSDS）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商品名：醇酸漆
 英文名：Alkyd resin paint
 生产企业名称：山东齐鲁漆业有限公司
 英文名：Shandong Qilu Paints CO.,LTD
 地址：山东聊城市闫寺工业区 1 号
 邮编：252036
 传真：0635-8721107
 应急咨询电话：0532-83889090
 电子邮箱：qlqygroup@126.com
 技术说明书编码：qlqy-msds-01
 实施日期：2012 年 2 月 15 日

第二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纯品 ☐	混合物 ☒	
化学品名称：醇酸漆		
主要组分	含量%	CAS No
醇酸树脂	40-60	63143-69-6
200 号溶剂油	40-45	8006-61-9

第三部分 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第3.3 类，高闪点易燃液体。
 侵入途径：吸入、皮肤、眼、口服。
 健康危害：眼接触：可引起眼睛刺激、发红、流泪、视力模糊。吸入蒸气可引起鼻和呼吸道刺激、头昏、虚弱、疲倦、恶心、头痛，严重者意识丧失。直接接触可引起皮肤刺激、皮炎、持续接触可引起皮肤皸裂和脱脂。口服，可引起胃肠道刺激、恶心、呕吐、腹泻。
 环境危害：本品对环境有害，主要体现在对水体及大气的污染，应特别注意对水体的污染。
 燃爆危险：易燃。遇明火、高热易引燃。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和肥皂水或专用洗涤剂冲洗。
 眼睛接触：用流动清水冲洗15 分钟，如仍感刺激，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山东齐鲁漆业有限公司

食入：饮足量温水，不要催吐，就医。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危险特性：遇明火高热易燃，其蒸汽比空气重，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遇明火易引着回燃。

有害燃烧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NO_x 等有毒烟雾。

灭火方法及灭火剂：推荐 - 抗溶泡沫、二氧化碳或干粉。不要使用水枪。

灭火注意事项：用水喷雾冷却火场中的容器。消防员必须佩戴带通式面罩或正压自给式呼吸器。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远离火源并使空气畅通，避免吸入蒸气。用不易燃烧的材料如：沙，土，蛭石，硅藻土等将漏出的油漆收集在容器中，并将容器按照当地的法规处理，不允许倒入排水沟或下水道。

消除方法：选用清洁剂清洗受污染的区域，避免使用溶剂。如果产品污染湖泊、江河或下水道，通知有关机构根据当地法规处理。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操作人员必须经专门的安全培训，严格遵守涂装作业安全操作规程和有关规定。加强劳动保护，在涂装施工时，建议操作人员应穿戴好各种防护用具，裸露部分皮肤应涂好防护膏，当皮肤沾上油漆时，应及时用蘸有少量稀释剂的干净纱布擦去，并用肥皂洗净。涂装施工区域应有明显的禁止烟火标志，严禁明火，禁止使用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并设置足够数量的灭火器材。涂装施工区域应通风良好，如通风不良的区域涂装施工，应采用强制通风换气。涂装施工区域内所有电气设备、照明设施应防爆。施工区域内防静电积聚，设施应接地，人员应穿防静电的工作服。每次涂装结束，应将施工区域的未用完油漆盖好盖子放回仓库，严禁置于无人看管的场所。沾有油漆的棉纱、抹布必须集中于带盖的铁桶内，一天一清，严禁随意丢弃。搬运时要注意轻装轻卸，防止包装破损。配备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储存注意事项：储存于干燥、阴凉、通风、清洁、有严禁烟火标志的库房，防止阳光直接照射，远离火种热源，库温不宜超过30℃（高温季节可采取库顶喷水等办法），相对湿度不超过80%。保持容器密封。切忌与氧化剂、酸、碱、食用化学品混储，库房内应有足够的灭火器材。储存场所应有防雷击装置，库房内所有电气设备、照明设施应防爆，库房内应有泄漏处置设施。搬运时轻装轻卸，防止包装破损。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作业场所职业接触限值

醇酸树脂

中国：无规定。

二甲苯：100mg/m³；

中国：TWA 300mg/m³；STEL 450mg/m³

工程控制：全面通风或局部排风。

呼吸系统防护：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高浓度接触时可佩戴通式面罩或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



山东齐鲁漆业有限公司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穿一般作业防护服。

手防护：戴防化学品手套。

其它防护：工作毕，淋浴更衣，避免长期反复接触。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黄褐色液体

pH 值：不适用

熔点（℃）：不适用

沸点（℃）：无资料

饱和蒸汽压（kPa）：无资料

辛醇 / 水分配系数的对数值：无资料

闪点（℃）：33

引燃温度（℃）：无资料

溶解性：不溶于水，可混溶于有机溶剂

主要用途：适用于建筑物表面的装饰及普通工业用防护，施工方法和应用领域请参考产品的标签说明。

相对密度（水=1，g/cm³）：0.85~0.95

相对蒸汽密度：无资料

燃烧热：无资料

爆炸上限%（V/V）：无资料

爆炸下限%（V/V）：无资料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稳定

禁配物：强氧化剂、强酸、强碱。

聚合危害：不聚合

避免接触的条件：高温，火种。

燃烧（分解）产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NO_x 等有毒烟雾。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无资料

刺激性：过度接触蒸气会刺激眼睛和呼吸系统，浓度过高会影响中枢神经系统并产生睡意，在极端的情况下会失去知觉。长期接触浓度超过OELs 的蒸气会对身体产生不利影响。溅入眼睛将会引致不适并可能造成危害。长期接触皮肤会有脱脂反应导致皮肤刺激，有时还会引起皮炎。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生态毒性：此产品还不具备专门的资料。此产品按照环境保护法不允许倒入下水道或排水沟，也不可在可能影响土壤、地下水的地方弃置。单独高浓度使用下列物质对环境有害，简单说明如下：

生态毒性：铅：水生生物毒性：鱼13 μg/L16周，血液发生变化。鱼90 μg/L24小时，行为改变。

鱼64 μg/L6个月，神经作用。微生物0.05 mg/L9天，结构发生变化。微生物0.1 mg/L14天，生化变化。植物1 mg/L4周，结构发生变化。

陆生生物毒性：植物1 mg/L，呼吸率变化。植物20.7 mg/L，死亡。植物4.1 mg/L，生化变化。植物2 mg/L，功能变化。微生物250 mg/L，生化变化。微生物600 mg/L，渗透变化。

生物降解性：无资料



山东齐鲁漆业有限公司

非生物降解性：无资料
生物富集或生物积累性：无资料
其它有害作用：无资料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物性质：危险废物
废弃处置方法：用控制焚烧法处理
废弃注意事项：废弃物和容器必须按照国家固废法的一般要求弃置。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危险货物编号：33646
UN编号：1263
包装标志：易燃液体
包装类别：III类
包装方法：金属罐
运输注意事项：远离火种、热源，防止阳光直射。与氧化剂隔离储运。轻装轻卸，防止容器渗漏。
注意标志用语：易燃；对眼睛有严重损伤的危险；刺激呼吸系统和皮肤；置于儿童不可及之处；请勿吸入汽化物/喷雾；避免与皮肤、眼睛接触。；一旦接触眼睛，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并就医；请戴眼睛/面部防护罩；假如吞下，请马上就医并出示容器或标签；仅在通风良好处使用。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0号）；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1年2月16日修订）；
作业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公约；
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
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公安部令1990第6号）；
危险化学品登记管理办法（2012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3号）；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02年10月国家经贸委令第36号）；
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责任（2001年国务院令第302号）；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01年12月7日修订）；
山东省环境污染行政责任追究办法（山东省政府令 2002 第 138 号）

第十六部分 其它信息

参考文献：
1、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0）；
2、危险货物物品名表（GB12268-2005）；
3、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GB13690-2009）；
4、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GB15603-1995）；
5、易燃易爆性商品储藏养护技术条件（GB17914-1999）；
6、危险货物包装标志（GB190-2009）；



山东齐鲁漆业有限公司

7、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GB12463-2009）；

8、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06）；

填表时间：2012年2月15日

填表部门：公司安全部

数据审核：公司安全部

修改说明：暂无修改。

其他信息：本材料的资料是根据我们目前的认识水平以及当前的国家法律编制的。未获得预先书面通知，产品不得用于产品数据手册以外的其它目的。采取必要的措施以符合适用法规的要求始终是使用者的责任。

附件 6 周边单位联系电话

单位	相对企业方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天津立中车轮有限公司	东侧	卜晶雨	13132166367
天津润德滤清器有限公司	南	张健	13920778228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南	黄经理	022-58173082
天津太钢大明金属制品公司	南	付经理	13606183286

附件 7 应急处置机构及有关人员联系电话

应急处置机构及有关人员联系表

职务	姓名	所在部门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总指挥	郑树波	总经理	022-59889018	/
副总指挥	邵华	管理部	022-59889002	/
应急指挥办公室				
负责人	郑树波	总经理	022-59889018	/
成员	邵华	管理部	022-59889002	18902016296
成员	麻立红	制造部	/	15302068331
成员	杨少云	财务部	022-59889081	13312096580
成员	代晓晨	销售部	022-59889089	18920289739
成员	刘维维	采购供应部	022-59889099	13312096625
抢险救援组				
组长	邵华	管理部	022-59889002	18920120404
成员	刘忠	制造部	/	15302068331
成员	赵有韬	制造部	/	18526048354
警戒疏散组				
组长	余洲平	安环部	022-59889092	13312096997
成员	潘佳昆	管理部	022-59889002	18920288736
成员	郭新志	管理部	/	18902018756
成员	李俊	管理部	/	18630858372
医疗救护组				
组长	霍会娟	质保部	022-59889060	13312096590
成员	赵金玮	销售部	022-59889089	13312096727
成员	于超	制造部	/	15097449471
成员	高丽荣	管理部	022-59889008	13820155421
技术保障组				
组长	李鑫剑	制造部	/	19922626851
成员	孙江涛	制造部	/	13388039843
成员	孙雪龙	制造部	/	15830254498
后勤保障组				
组长	杨少云	财务部	022-59889081	13312096580
成员	张俊青	财务部	022-59889080	15122632192
成员	周俊功	管理部	/	13312096586
成员	王艳	管理部	022-59889097	15122472578
信息保障组				
组长	张小禄	安环部	022-59889092	13352050415
成员	艾振海	采购供应部	022-59889099	13312096970
成员	宋伟平	管理部	022-59889008	18142273220
成员	范跃	管理部	022-59889008	18920600069

附件 8 外部救援单位及政府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外部救援单位及政府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序号	单位	联系方式
1	消防中队	119
2	天津市生态环境局	022-87671595/12369
3	天津市环境行政执法总队	022-86516700
4	天津市安监局应急专用电话	022-28208707/28208992
5	天津市公安消防局	022-27330119
6	天津市应急办公室	022-83606505
7	天津市安全生产信息中心	022-28208968
8	天津市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处置中心	022-28208986
9	天津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022-28208707/28208992
10	天津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022-12369
11	天津市固体废物及有毒化学品管理中心	022-87671708
12	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022-28569802
13	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022-25201119

附件 9 应急培训计划

为全面提升公司对灾害事故处理的应急能力与应急意识，对公司从业人员应每年定期对员工进行应急培训与演习，确定以下应急培训计划：

（1）应急救援人员常识培训

培训对象	培训时间	培训常识内容
公司所有 员 工	每年一次且 总培训时间 不少 16 小时	1.掌握本公司应急救援预案，公司危险危害因素分析。 2.可能的风险区域及风险类别。 3.环境应急物资放置位置及使用操作方法。 4.事故发生的通报程序，疏散区域了解，事故时按照预案有条不紊地组织应急救援。 5.熟悉如何有效地控制事故，避免事故失控和扩大化；各应急专业小组成员之职责及工作内容，明确各自救援职责。 6.学会使用应急救援设备和防护装备，人员受伤急救常识与处理。 7.相关法律知识的了解。 7.通晓本预案所有程序及处理方法。 9.与各部门沟通协调事项。

（2）公司应急救援人员专业培训

泄漏堵源技术训练

训练类别	训练人员	训练时间	训练内容
容器泄漏	抢险队成员	不少于 24 小时	1.泄漏物质辨识。 2.封堵措施。 3.物料抽空。 4.泄漏物收集或砂土吸收或中和。

现场急救训练

训练类别	参加人员	训练内容
人工呼吸法	救护队 成员重点 其它全体 人员参加	1.口对口方法。 2.胸外挤压法。 3.以上配合方法。
休克		1.判明原因，立即人工呼吸。 2.伤者保暖。 3.观察体征，立即就医。
创伤与流血		1.外出血处理：割伤、裂伤、刺伤。 2.内出血处理。
烧伤、烫伤		电伤处理法、酸碱灼伤处理法、烧伤处理法、烫伤处理法。
伤员搬运		1.就地取材搬运。 2.单人搬运、双人搬运、担架搬运方法。
中毒		1.撤离现场，于新鲜空气处。 2.如有休克，立即做人工呼吸或吸氧。 3.如有口入，催其呕吐。 4.立即就医。

附件 10 应急处置卡

公司液体物料泄漏应急处置卡

响应程序	情形(现象)	处置措施	责任人
发现问题	就地有液体溢出	立即远离泄漏点,撤离至安全位置,观察泄漏情况,有无被困人员。 向值长汇报。	就地人员
先期处置	接到汇报后	核对泄漏情况,分析泄漏地点和泄漏速度。 查找泄漏点,隔离泄漏设备。 应立即清洁,用沙、泥土或其它可用来栏堵的材料设置障碍,以防止扩散。直接回收液体或存放于吸收剂中。用粘土、沙或其它适当的吸附材料来吸收残余物,然后予以适当的弃置。 命令维护人员现场检查,并做好抢修堵漏准备。 向公司应急办公室报告	班长
应急响应	应急响应	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和安全应急预案结合。 通知应急小组各成员。	应急办公室
	应急处置	抢险救援组穿戴防护服和专用工具赶到现场,查看泄漏地点、泄流量、有无人员受困等情况。如有人员受到危害,应首先救助人员,医疗救护组负责。警戒疏散组通知周边人员撤离,停电源、火源。环保应急组隔离漏点。现场紧急做围堤,防止事故水外溢	各应急小组
后期处置	后期处置	事故结束后, 应急人员将泄漏稀释废水以及沾染化学品的容器、沙土等转移到密闭的专用容器内,全部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事故结束后对事故废水进行检测,同时与附近污水处理厂进行沟通,若事故废水能够满足附近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则将事故废水送至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若污水处理厂无法处置,则将事故废水作危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各应急小组

公司火灾爆炸应急处置卡

事件类型	处置方案	负责人
火灾、爆炸引起的次生、衍生环境污染事件	当发现车间、原料库等发生火灾事故，停止作业，及时疏散厂内无关人员至安全地带。	现场工作人员
	负责人接报，迅速进入现场，根据污染状况，启动预案。	总指挥、副总指挥
	火势较小立即使用就近的灭火器进行扑救，同时疏散无关车辆、人员；火势较大应切断电源，利用厂区内灭火器材或消防栓等进行扑救。参与现场处置人员应穿戴防护面具，携带照明器材、就近提取灭火器，保证人员安全的情况下实施扑救。如果发现火灾有扩大的趋势，立即拨打 119 报警电话，请求当地消防队支援。疏散无关车辆、人员。	应急处置队伍
	封堵雨水井管道，防止可能含有化学品的消防废水流出。	
	由公司指派人员进行信息发布，及与政府、周边企业的对外联络。	
	消防废水可能夹带化学品，厂区内无法容纳全部消防废水，消防废水可能进入外环境时，应第一时间向区生态环境局报告。	
	联系应急监测机构，对大气和地表水开展应急监测	
注意事项	现场伤员及物品处置，按照应急指挥部的指令恢复营业。	/
	1、当人体着火时不能用灭火器喷射头部。 2、现场有人受伤或窒息时，应立即将人撤离到空旷通风地带。 3、火势较大时立即拨打 119 报警电话和应急指挥部电话。	

公司天然气泄漏应急处置卡

事件类型	处置方案	负责人
天然气泄漏污染事件	当发现天然气管线、阀门、法兰破损，天然气泄漏时，停止作业，无关人员撤至安全地带，当班人员检查厂区电磁总阀是否关闭，电磁总阀正常关闭或手动阀门可关闭时，当班人员进行处置，现场应避免使用产生火花和静电的器具，及时通风。	现场工作人员
	负责人接报，迅速进入现场，根据污染状况，启动预案	总指挥、副总指挥
	天然气泄漏时，厂区天然气电磁总阀未正常关闭，手动总阀当班人员无法关闭时，应急处置队伍应设法关闭手动总阀，厂区内应避免使用产生火花和静电的器具，及时通风。厂区天然气手动总阀和电磁总阀均无法关闭，泄漏无法控制时，应立即通知天然气公司及时关闭区域天然气管道总阀门，同时向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若泄漏无法控制，须立即疏散泄漏源周边 30m 范围内周边企业人员。	应急处置队伍
	由公司指派人员进行信息发布，及与政府、周边企业的对外联络。	
	联系应急监测机构，对大气开展应急监测。	
	现场伤员及物品处置，按照应急指挥部的指令恢复营业。	
注意事项	1、避免明火及时通风，应急小组人员及时佩戴呼吸器，以免天然气损害健康。 2、现场有人受伤或窒息时，应立即将人撤离到空旷通风地带	/

附件 11 现场检查表

现场检查表

项目	内容
风险单元	
检查时间	
责任人	
环境风险源 状况	
处理要求	
整改情况	

附件 12 事故信息上报

事故信息上报表

事故上报信息	
部门：	事故地点：
事故时间：	
报告时间：	
报告人：	
事故类别： ☐ 未遂过失 ☐ 急救事故 ☐ 轻伤事故 ☐ 重伤/死亡事故 ☐ 火灾事故 ☐ 爆炸事故 ☐ 交通事故 ☐ 质量事故 ☐ 设备事故 ☐ 环境污染事故 ☐ 泄漏事故 ☐ 自然事故 事故等级： ☐ I 级 ☐ II 级 ☐ III 级	
事故描述：（事故现场的现象）	

事故调查报告

事故基本信息	
部门：	事故地点：
事故时间：	
报告时间：	
事故分析时间：	
事故涉及人员：	
工作描述：	
该工作为常规工作？ ☐ 是 ☐ 否	
事故类别： ☐ 未遂过失 ☐ 急救事故 ☐ 轻伤事故 ☐ 重伤/死亡事故 ☐ 火灾事故 ☐ 爆炸事故 ☐ 交通事故 ☐ 质量事故 ☐ 设备事故 ☐ 生产事故 ☐ 环境污染事故 ☐ 泄漏事故 ☐ 自然事故	
事故描述	
事故经过（包括所涉及的设备、人员、地点、时间、过程及事故证据等。可附件）： 责任部门： 日期：	

事故原因分析				
(对引起事故的直接原因、间接原因进行分析,从人的不安全因素、物和环境的不安全状态、管理原因展开)				
采取的应急措施				
预案的反应情况				
预防措施及实施情况检查				
预防措施	责任人	完成时间	检查情况	检查人/时间
未完成项目说明:				
事故调查人员及签字				
姓名	职务	组内职务	签名	备注

